

股票代碼：8478



OCEAN ALEXANDER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s://oceanalexander.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曾雄威
職 稱：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連 絡 電 話：(07)831-4126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oceanalexander.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呂宜澄
職 稱：投資人關係部經理
連 絡 電 話：(07)831-4126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oceanalexande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 司 地 址：	高雄市前鎮區金福路 1 號	電話：(07)831-4126
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前鎮區金福路 1 號	電話：(07)831-4126
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小港區同利路 18、20 號	電話：(07)831-4128
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小港區光陽街 11 號	電話：(07)807-1332
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 17 號	電話：(07)807-1242
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 9、13 號	電話：(07)806-8141
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小港區光和路 99 號	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kgi.com.tw/>
電 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郭麗園會計師、許瑞軒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F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7)530-1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s://oceanalexander.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此情事。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情形：無。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故不適用。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6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77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77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77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分析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1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1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8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8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概況

在大尺寸遊艇方面，本公司具備深厚產業專業知識及生產技術，並與美國上市遊艇代理商Marine Max合作多年，在美國大型遊艇市場持續位居領先地位；在知名遊艇雜誌Show Boat International調查24公尺(78英呎)以上全球遊艇製造商的最新排名下滑，主因其改變調查方式，本公司基於保護客戶資料而不願提供合約所致。面對全球景氣及產業的諸多變化，本公司在手訂單穩定，生產營運一切正常，持續開發各呎型、擴大新系列產品線，期望以更豐富多樣的產品線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提升市場佔有率。

在小尺寸遊艇方面，為了強化產品組合之多元性及完整性，並培養年輕客戶群，本公司代理多家小尺寸遊艇品牌，為美西市場第一大遊艇代理商。本公司112年小尺寸遊艇銷售較前一年成長16.8%。

在售後維修服務方面，本公司在美國東岸及西岸皆已設立維修公司，進一步拓展及強化自有維修服務團隊，增加穩定的營收獲利來源，提高客戶忠誠度，亦同時可獲得使用者第一手的用船經驗，資訊可反饋給銷售團隊及生產、設計團隊。

(二)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獲利能力分析

112年大呎型遊艇銷售量雖較前一年少一艘，但受惠產品組合、漲價效益持續挹注，抵銷推銷費用增加的影響，本公司全年營收約新台幣63.3億元、較前一年成長13.9%，營業利益年成長17.7%、達新台幣21.9億，本期淨利新台幣20.8億元、年成長18.7%，基本每股盈餘為23.66元。本公司已連續4年獲利向上成長，獲利首次突破20億大關，營運表現及各項獲利指標再創歷史佳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112 年	增(減)%
營業收入	5,555,452	6,325,111	13.9%
營業毛利	2,524,117	3,048,196	20.8%
營業淨利	1,861,633	2,191,914	17.7%
稅前淨利	1,842,357	2,214,599	20.2%
本期淨利	1,753,278	2,081,427	18.7%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大尺寸遊艇(註 1)	-	-	15	5,073,307	-	-	14	5,860,813
小尺寸遊艇	-	-	5	202,979	-	-	6	237,178
其他(註 2)	-	-	-	279,166	-	-	-	227,120
合計	-	-	20	5,555,452	-	-	20	6,325,111

註1：大尺寸係指24公尺以上遊艇。

註2：包括銷售零配件、二手仲介船及維修服務收入等。

項 目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8.3%	46.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3.7%	62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1.1%	306.2%
	速動比率	161.3%	15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6%	21.7%
	權益報酬率	45.5%	39.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07.3%	249.1%
	純益率	31.6%	32.9%
	每股盈餘(元)	19.93	23.66

(三)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四) 研究發展狀況

遊艇產業在人力密集的特色下，無論設備安裝或內部裝修所需的技術，其細緻度完全掌握在經驗老道的師傅身上，而非透過專利保護的特殊製程，加上船上所使用之高端設備可透過採購取得，因此目前遊艇業者在研究發展規劃上主要以「機能性」設計為主。本公司不斷進行既有產品之改良、加強產線系統化管理，並研發將不同材料應用在遊艇製程，在兼顧安全性考量下，減輕船體重量，以減少能源消耗。同時持續透過銷售人員貼近市場了解船主需求，售後服務追蹤相關技術及研究之成果，回饋生產線執行修正，增加與其他競爭者之差異化。PURO系列之第一款遊艇已正式亮相，未來將再推出其他呎型船款。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 生產端：本公司現有六個工廠，包含四個工廠負責前段製程及二個工廠負責後段組裝。兩個組裝廠產能預計今年(113 年)將達滿載，考量未來新系列及更大呎型產品生產規劃，已啟動第三組裝廠擴建計畫。新廠區將於今年開始興建，預計明年(114 年)完工，最大建置產能將可使現有產能增加五成。除投入新產品開發及現有產品優化/改款外，本公司亦將持續精進生產技術，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營運成本。本公司將透過多元產品線擴大市場占有率，並期許以高毛利之產品組合同步驅動未來營收及獲利成長。
- (二) 服務端：持續強化及深化客戶服務，透過收購、投資、策略合作等方式增加服務項目及據點，並依客戶群建立適當之服務流程，以貼近海外市場及顧客需求，以取得最新國際遊艇產業之發展趨勢、設備、技術、最即時的客戶反饋資訊，定期將資訊反應回本公司，以擬定適當之營運策略。
- (三) 市場端：與全球第一大遊艇代理商 Marine Max 合作關係穩固，透過持續深化高品質、高技術之品牌優勢鞏固美國大型遊艇之市場份額，並代理其他遊艇品牌之中小型遊艇以豐富產品組合；同時，本公司亦在美國西岸及澳洲建立自有銷售通路，並將持續放眼全球其他市場，以期降低對單一美國市場依存度，分散銷售集中之風險。
- (四) 品牌端：本公司憑藉過去 40 逾年經營全球市場及自有品牌之經驗，提早布局高單價及大型化之豪華遊艇，同時調整生產、行銷及客戶服務策略，已將自有品牌(Ocean Alexander)提升至全球定位並展現價值，區隔同業所採取之削價競爭經營模式。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持續深耕品牌：本公司不同於一般同業以代工起家，於美國市場深耕自有品牌多年，從製造、銷售、維修一條龍式的服務整合滿足消費者需求，累積高品牌辨識度及顧客忠誠度。未來將持續拓展全球銷售網路，強化維修服務，並善用媒體公關與網路科技

推動品牌曝光度，提昇「Ocean Alexander」品牌全球能見度及高端精品形象。

- (二) 技術發展：高品質的產品為支撐品牌的基底，本公司長期致力於研發新產品並提升生產技術，未來將持續開發新技術及材料，嚴格控管製程與品質，並遵循各項環保規範，才能維持遊艇產品符合市場及客戶的期望。
- (三) 提升顧客價值：憑藉本公司多年經驗了解金字塔客戶之需求及換船時點，透過分析歷史銷售經驗、未來市場需求及在手訂單來訂定生產計劃，預先施作船體架構、船殼等規格化部分，內裝及設備等可依顧客需求訂製，半客製化之計畫性生產可有效縮短客戶下訂單至驗收的時間，提升顧客滿意度。
- (四) 產業上下游結盟：與上游供應鏈如五金廠、協力工程廠、船廠、物流業等廠商進行整合及策略合作，並擴大涉足下游產業如碼頭營運、保修服務等，以產業鏈的型態面對來自全球的競爭。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依據國際知名的專業遊艇雜誌Show Boats International最新資料數據顯示，全球超級遊艇(24公尺以上)訂單長度約45,722公尺，較前一年微幅下滑1.2%，數量為1,166艘，遊艇市場進入後疫情新常態，新接訂單將趨於平穩。在建遊艇訂單排名仍由歐洲傳統遊艇製造大國義大利、土耳其及荷蘭領先，台灣之遊艇產業全球排名第五、穩居亞洲第一。

(二) 法規環境

國外部份，本公司因在海外設有行銷、銷售及服務據點，相關營運均依照國際貿易規範與當地法規辦理，對全球在洗錢防制及個資保護方面的規定，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發展狀況並提前擬定因應措施；國內部分，勞動法規、稅制及環保政策之修訂，本公司經營團隊均持續評估可能影響公司之程度，在法令遵循下採取必要管理措施，避免因國內外法規環境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三) 總體經濟環境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今年(113年)1月發布之最新世界經濟展望(WEO)，因美國及一些大型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展現比預期更強的韌性，預測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約為3.1%，其中美國今年預估成長2.1%、歐元區成長率預測0.9%。在各國央行緊縮性貨幣政策影響下，今年全球通貨膨脹率預估將降至5.8%、明年的4.4%。在通膨減緩及經濟成長平穩下，全球經濟成長面臨的風險大致平衡，發生硬著陸可能性已經降低。

五、未來展望

本公司成立以來致力於技術領先及卓越製造，已具備設計、生產、銷售、售後服務之良好基礎，成功建立高端的品牌價值以贏得客戶的信任。本公司持續投入新系列開發及生產更大呎型遊艇，已規劃興建第三個組裝工廠，冀以新產能進一步帶動下一波成長動能，同時亦將觀察全球經濟景氣及高端市場變化，隨時進行策略調整，為公司及股東創造獲利。

僅代表本公司經營團隊，感謝所有員工、股東、客戶及廠商的支持與付出，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闕慶承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67年01月23日

二、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67年01月	1.「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6,000仟元。 2.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及設立登記設廠於高雄市小港區同利路18號。 3.成立自有品牌「Ocean Alexander」製造及銷售遊艇。
73年	投入開發70英尺以上豪華遊艇，發表第一艘OA70英尺「Night Hawk」，為台灣製造第一艘超過70英尺遊艇。
92年	發表第一艘OA78英尺豪華遊艇。
93年	1.開發樹脂抽真空/注入一體成型技術，以建造更輕、更安全的豪華遊艇。 2.完成金福廠擴廠計畫，佔地19,976平方公尺。
94年	發表第一艘OA98英尺豪華遊艇。
97年	1.在全球前20大超級遊艇製造廠之中，東哥遊艇名列全球第16名。 2.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499,000仟元。
103年	1.建立自有全球行銷通路，於香港設立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Limited子公司(簡稱"AMI")，持有100%股權。 2.引進美國第一大遊艇上市公司代理商Marine Max策略合作。 3.辦理盈餘轉增資42,561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541,561仟元。
104年	1.依據「Show Boats International」調查全球80英尺以上大型遊艇製造廠之中，以製造總長度排名，東哥遊艇名列全球第14名。 2.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61,561仟元。 3.首艘自產OA112英尺豪華遊艇正式出貨。 4.股票登錄興櫃。
105年	1.依據「Show Boats International」調查全球80英尺以上大型遊艇製造廠之中，以製造總長度排名，東哥遊艇名列全球第4名。 2.辦理盈餘轉增資及發行限制型股票，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666,709仟元。 3.完成併購美國東岸遊艇廠，擴增產線及產品組合。 4.首艘自產OA120英尺豪華遊艇正式出貨。
106年	1.依據「Show Boats International」1月份出版最新調查，全球80英尺以上大型遊艇製造廠之中，以製造總長度排名，東哥遊艇名列全球第5名。 2.完成上市前現金增資，並辦理盈餘轉增資及發行限制型股票，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945,673仟元。 3.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成為台灣首間上市之遊艇製造商。
107年	1.取得美國西雅圖維修廠相關資產，強化售後維修服務業務。 2.建立澳洲銷售據點，成立孫公司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 (簡稱"AMA")。 3.與彰化銀行等10家銀行團簽訂新台幣32億聯合授信合約。 4.完成原關聯企業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收購案。
108年	1.OA90R榮獲「中國造船暨輪機工程師學會」之年度遊艇獎。 2.設立澳洲孫公司Motor Yacht Trading Pty Ltd. (簡稱"MYT")，負責當地二手船銷售業務。
109年	完成同利廠改建工程。

日期	重要記事
110 年	OA35R 在羅德岱堡國際船展榮獲最佳遊艇獎(Best in Show)。
111 年	1. 依據「Show Boats International」1 月份出版最新調查，全球 80 英尺以上大型遊艇製造廠之中，以製造總長度排名，東哥遊艇名列全球第 3 名。 2. 與彰化銀行等 9 家銀行團簽訂新台幣 50 億聯合授信合約。
112 年	1. 依據「Show Boats International」調查全球 80 英尺以上大型遊艇製造廠之中，以製造總長度排名，東哥遊艇蟬聯全球第 3 名。 2. 啟動第三組裝工廠建廠計畫。此資本支出通過國發會「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核准，將獲得投資補助。
113 年	首艘全新 PURO 系列 35P 正式亮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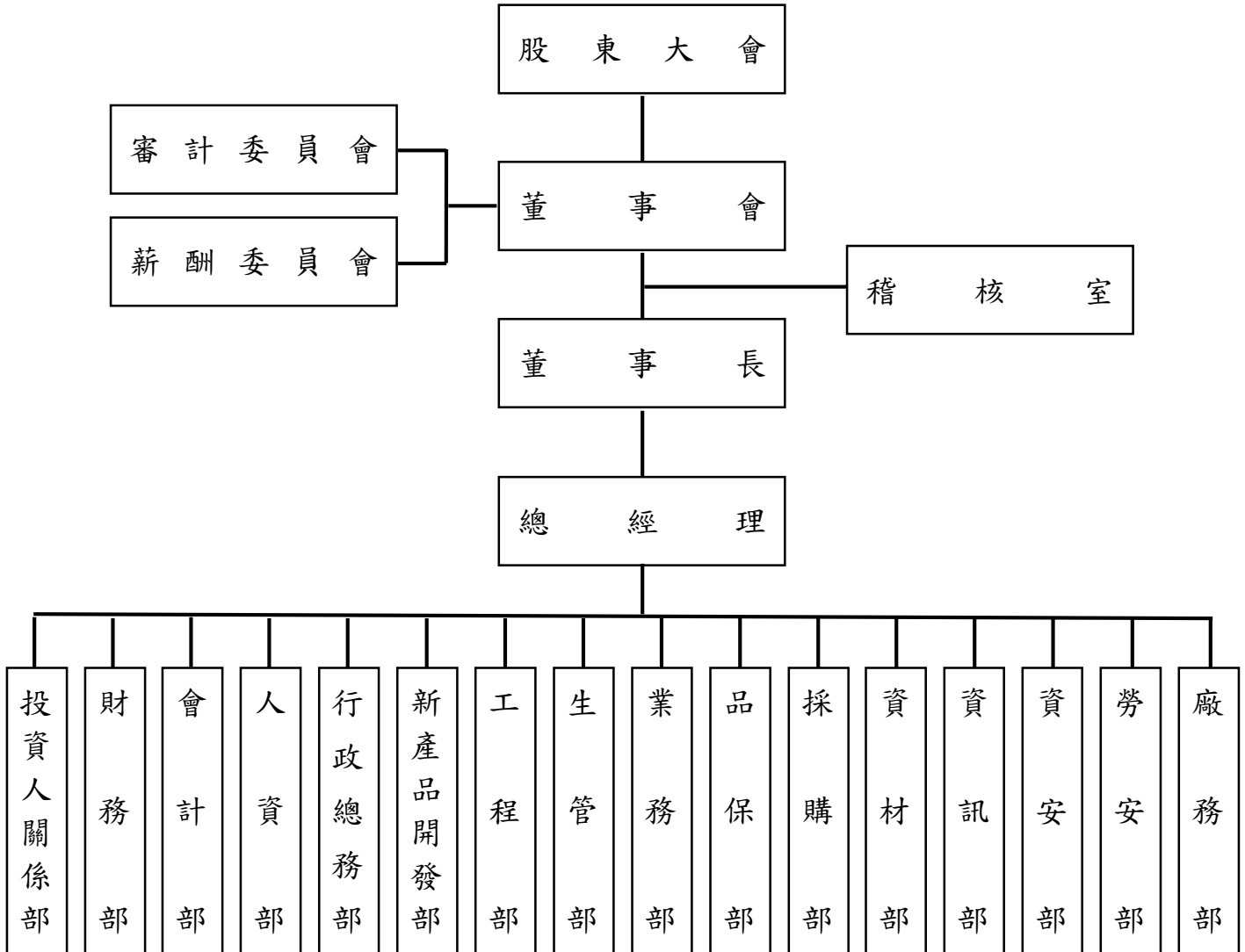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1. 為提高週轉金之有效運用，本公司經 112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國孫公司 MIBW 減資案、並退還股本予子公司 AME。同時亦通過 AME 同額減資，最終退還股本予子公司 AMI。
2. 為提高週轉金之有效運用，本公司經 112 年 8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國孫公司 AME 減資案、並退還股本予子公司 AMI。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定中、長期經營發展策略。 2.綜理各部門計劃擬定、評估與執行。 3.市場分析、產品發展、競爭者策略規劃與執行。 4.各部門協調與制度規劃。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合理性。 2.擬定稽核計畫，查核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並提出分析及建議。
會計部、投資人關係部、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整體財務規劃，資金運用調度及風險管理。 2.綜理會計、稅務、股務等相關事宜，支援決策分析。 3.利害關係人溝通、資訊傳遞及管理。
人資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組織人力資源管理，負責公司招募甄選、訓練發展、薪酬福利、員工關係、績效評估等工作。 2.人事制度規劃與執行。
行政總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各項事務設備、文具耗材、行政倉管、接待。 2.公務設備及內部空間管理。
新產品開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制訂技術研發工作計畫。 2.收集市場、行業訊息和客戶需求訊息，進行新產品趨勢、技術提高和設備革新之研究。
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統籌各項遊艇生產專案管理。 2.因應客戶及市場需求，專案開發產品及技術。 3.統籌客戶需求，建立與維護顧客關係管理。
工程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遊艇技術開發與設計。 2.遊艇電機、機械、結構及內裝工程之技術開發及改良。
生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各專案，執行製造與生產管理。 2.現場品質管控、工法及製程改良研發。
採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全公司物料、工具之採購及供應商管理。 2.執行策略採購等相關事宜。
資材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物料庫存管理，供應產能所需物料進出管制。 2.庫存盤點，確保帳料一致。
資訊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維護資訊系統及系統程式評估與開發。 2.電腦設備維修與網路設備管理規劃。
資安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制定和實施資訊安全策略及管理制度，確保組織資訊安全得到有效保護。 2.規劃、設計、建立和管理資訊安全系統，確保資訊安全需求得到滿足。 3.協助各部門進行資訊安全宣導工作，提高組織內資安意識。
品保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品質系統建立與管理。 2.售後服務以維繫客戶關係。

部門	主要職掌
勞安部	1. 規劃廠區職業安全管理事宜。 2. 指導相關部門推動職業安全衛生作業計畫。 3. 負責環安衛管理系統之推動與管理。
廠務部	1. 負責廠內各項機具，生產設備的日常保養、維護定期檢修和搶修等工作，確保設備的正常使用，使生產活動順利進行。 2. 機具設備安裝，測試及驗收。 3. 配合出船作業，進行道路安全巡檢，維護船艇拖運安全。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3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註1)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闕慶承	男 41~50	110.07.26	3	86.07.18	15,348,097	16.89%	8,348,097	9.39%	8,945,582	10.06%	47,549,021	53.5%	University of Chicago-經濟系 Mitchell Madison Management Consulting	(註2)	董事	郭怡慧	配偶	無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雄威	男 51~60	110.07.26	3	102.07.18	303,384	0.33%	156,384	0.18%	294	0.00%	187,000	0.21%	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系 啟卓建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東哥企業(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本公司副 董事長兼總 經理及子公 司AMI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仲慧	男 71~80	110.07.26	3	102.07.18	2,228,276	2.45%	2,214,276	2.49%	1,970,574	2.22%	-	-	清華大學數學系 東哥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昱通資訊事業(股)公司經理 譽華科技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郭怡慧	女 41~50	111.06.23	2	104.06.09	16,732,830	18.82%	8,943,830	10.06%	8,349,849	9.39%	29,662,276	33.38%	台灣大學人類學系 鉅亨網財經記者 勁報財經組記者 精實財經記者	無	董事長	闕慶承	配偶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銘政	男 61~70	110.07.26	3	106.02.22	-	-	-	-	-	-	-	-	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台大機械系學士 美國會計師考試及格 勤業眾信會計師	(註3)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宏文	男 51~60	110.07.26	3	104.12.21	-	-	-	-	-	-	-	-	天津南開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新竹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經濟日報記者、今周刊副總編輯	(註4)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朱勝	男 61~70	110.07.26	3	110.07.26	-	-	-	-	-	-	-	-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美國史蒂文斯理工學院電機系碩士 台灣IBM公司總經理 台灣奇異公司(GE)總經理	(註5)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董事。

註2：闕慶承董事於110年7月26日經董事會推選為本公司董事長、子公司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Alexander Marine USA Inc.、Alexander Marine Enterprises Inc.、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Pacific Coast Yachting Services, Inc.、East Coast Yacht Group Inc.負責人。

註3：台灣審計準則委員會顧問、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4：環宇電台財經節目主持人、今周刊顧問、喬美國際網路(股)公司董事、財團法人聯合醫學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鼎勳電機教育基金會董事長、醫電數位轉型(股)公司監察人、太康精密(股)公司獨立董事、智璞科技(股)公司董事(Witology)。

註5：台灣大學領導學程兼任教授、清華大學EMBA/MBA兼任教授、廣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寶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富邦華一銀行獨立董事。

1.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闕慶承	1. 美國芝加哥大學經濟系畢業。現任本公司及國外子公司負責人，遊艇產業資歷超過25年，掌控公司生產、營運、財務業務外，亦負責拓展及整合國外銷售通路及維修服務業務。擁有國際觀、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危機處理能力，能夠帶領公司面對市場變化各項挑戰。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曾雄威	1. 畢業於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系，本職學能極佳，遊艇產業專業經驗超過35年。曾掌管本公司多項業務，例如採購部、工程部、製造部等；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及子公司AMI董事。擁有國際觀、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危機處理能力，能夠帶領公司面對市場變化各項挑戰。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鄭仲慧	1. 畢業於清華大學數學系。曾任本公司總經理，具有超過10年遊艇產業專業資歷；亦有多年其他公司的管理及營運經驗。擁有國際觀、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危機處理能力，能夠對公司營運提出專業建議。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郭怡慧	1. 畢業於台灣大學人類學系。曾任鉅亨網、勁報財經組及精實財經記者，長期關注全球經濟變化、產業發展、投資趨勢等相關議題。具有豐富的媒體經驗，能協助公司擬定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策略。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姓名(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銘政		<p>1.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碩士，中華民國會計師及美國會計師考試及格。超過40年會計財務專業經歷，曾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曾任台灣審計準則委員會主任委員，現仍為該委員會顧問。擁有國際觀、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危機處理能力，能協助公司檢視財務會計之風險控管並提出專業建議。</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列情形；</p> <p>1.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2)相關規定。</p> <p>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p> <p>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p>	2
林宏文		<p>1. 天津南開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曾任經濟日報記者、今周刊副總編輯，目前為財經節目主持人，有多本商業經營管理相關著作。長期關注產業發展、投資趨勢、公司治理及國家競爭力等議題，高度掌握全球財經脈動、產業發展趨勢，分析企業危機處理及應變策略。豐富的媒體經驗，能協助公司擬定營運、公司治理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等。</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1
許朱勝		<p>1. 美國史蒂文斯理工學院電機系碩士。曾任台灣IBM、GE公司總經理，超過30年豐富跨國公司管理資歷。現為台灣大學領導學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兼任教授，專業領域為領導力、組織變革、經營策略、典範企業等。跨國企業領導、溝通能力、組織改革的豐富經驗，能在本公司快速成長時期，提供組織變革、領導策略等各方面的建議。</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2

註1：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董事。

註2：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於「董事選舉辦法」明訂董事會多元化方針及核決過程。本公司董事成員的提名是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不僅考量多元背景、專業能力與經驗，並同時重視其個人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多元化方針主要包含以下二大面向：

-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屆董事計七人，其中獨立董事三人(占比 43%)，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且兼任家數皆未超過三家。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目前已有一名女性董事，未來亦將規劃增加女性董事人數，以期能達 1/3 女性董事之目標。董事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包含不同產業、學術、媒體及財會等專業背景，且擁有世界級公司經營經驗；董事有兩席為配偶關係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會符合獨立性及多元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年齡	兼任本公司員工	專業知識				專業能力與經驗					
				商務	造船	財務/會計	科技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產業知識	法律、財務及會計專業	國際觀及危機處理	ESG
董事長	闕慶承	41~50		V	V	V		V	V	V		V	V
副董事長	曾雄威	51~60	V	V	V			V	V	V		V	V
董事	鄭仲慧	71~80		V	V			V	V	V		V	V
	郭怡慧	41~50		V				V	V			V	V
獨立董事	張銘政	61~70		V		V	V	V	V		V	V	V
	林宏文	51~60		V		V	V	V	V			V	V
	許朱勝	61~70		V			V	V	V			V	V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13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雄威	男	86.03.25	156,384	0.18%	294	0.00%	187,000	0.21%	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系 啟阜建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東哥企業(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兼 公司治理 主管	中華民國	黃裕洲	男	105.04.27	20,131	0.02%	-	-	-	-	成功大學 EMBA 科技管理組 誠益光學有限公司財務長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財會處副處長	-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沈榮裕	男	108.11.11	-	-	-	-	-	-	成功大學造船及船舶機械學系 嘉信遊艇技術部經理 西科公司銷售工程師	-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欣文	女	110.03.22	93	0.00%	-	-	-	-	中山大學 EMBA 高雄海洋科技大學造船系 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 心工程師	-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闕慶承	-	-	-	-	-	-	-	-	-	-	-	11,224	-	-	-	-	-	-	-	-	11,224	0.54	無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雄威	-	8,773	-	-	-	-	-	-	-	8,773	0.42	3,947	3,947	78	78	156	-	156	-	4,181	12,954	0.20	0.62	無
董事	鄭仲慧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郭怡慧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林宏文	600	600	-	-	-	-	8	8	608	608	0.03	0.03	-	-	-	-	-	-	-	608	608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張銘政	600	600	-	-	-	-	8	8	608	608	0.03	0.03	-	-	-	-	-	-	-	608	608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許朱勝	600	600	-	-	-	-	8	8	608	608	0.03	0.03	-	-	-	-	-	-	-	608	608	0.03	0.03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董事酬勞皆按本公司章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給付。獨立董事之酬勞經104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採定額按月發放，經113年4月12日董事會決議，定額報酬調整為每年固定新台幣一百二十萬元，未滿一年者，以當選月份佔全年之比例計算之。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之董事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董事：闕慶承、曾雄威、鄭仲慧、郭怡慧 獨立董事：林宏文、張銘政、許朱勝	董事：闕慶承、鄭仲慧、郭怡慧 獨立董事：林宏文、張銘政、許朱勝	董事：闕慶承、鄭仲慧、郭怡慧 獨立董事：林宏文、張銘政、許朱勝	董事：鄭仲慧、郭怡慧 獨立董事：林宏文、張銘政、許朱勝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曾雄威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曾雄威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闕慶承、曾雄威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二) 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公 司以外 母事公 投或酬 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曾雄威	1,973	1,973	78	78	1,974	1,974	156	-	156	-	4,181 0.20	4,181 0.20	無

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曾雄威	曾雄威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註 1)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總經理	曾雄威	-	541	541	0.03
	財務長	黃裕洲				
	協理	沈榮裕				
	協理	黃欣文				

註 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 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五) 分別比較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1 年度		112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8,035	0.46	6,005	0.29
	總經理、副總經理	6,211	0.35	4,181	0.20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23,918	1.36	26,002	1.25
	總經理、副總經理	11,348	0.65	12,954	0.6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酬勞皆按本公司章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給付。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提股東會報告。
- 2) 獨立董事之酬勞經104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採定額按月發放，經113年4月12日董事會決議，定額報酬調整為每年固定新台幣一百二十萬元，未滿一年者，以當選月份佔全年之比例計算之。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之董事酬勞。
- 3) 本公司給付給各經理人之酬金包括本薪、津貼、及各項獎金等，依該職位所擔負之權責範圍、對公司整體營運目標之達成率、個人績效表現及其學經歷等，參酌同業市場中同性質職位之薪資水平而訂定，並每年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定後提報核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112)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闕慶承	5	0	100	-
副董事長	曾雄威	5	0	100	-
董事	鄭仲慧	5	0	100	-
董事	郭怡慧	4	0	80	-
獨立董事	張銘政	5	0	100	-
獨立董事	林宏文	5	0	100	-
獨立董事	許朱勝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請詳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其他應記事項。
2.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3/20 (112年第1次)	曾雄威 副董事長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含經理人)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表決
112/11/13 (112年第5次)	曾雄威 副董事長	經理人主管獎金發放案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就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以確保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 (2)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7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26 頁。
- (3)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9~20 頁。
- (4)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完成全體董事責任保險續約，以強化公司風險管理及保障股東權益，俾使董事善盡其義務及職權。
- (5) 董事會成員每年持續在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選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課程以提高董事成員對公司治理之認知與落實。董事會成員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6 頁。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度	董事會、 個別董事、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內部自評及 董事成員自評	註

註：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含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內部控制。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職權：

- 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與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 審閱財務報告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獨立性評估
-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審議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 法規遵循

2. 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主要包括：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 最近(112)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註)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銘政	5	0	100	-
獨立董事	林宏文	5	0	100	-
獨立董事	許朱勝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 第 8 次 112/03/20	1. 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2.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 本公司 202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6.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暨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 7. 子公司 AMI 擬承作海外低風險金融商品之投資案。			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 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 第 9 次 112/05/08	1.美國孫公司 MIBW 之減資案。 2.子公司 AME 之減資案。 3.子公司 AMI 對澳洲孫公司 AMA 之資金貸與案。	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 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 10 次 112/08/07	1.子公司 AME 之減資案。	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 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 11 次 112/09/18	1.本公司擬進行擴廠之資本支出計畫案。	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 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 12 次 112/11/13	1.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2.擬辦理長期貸款額度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 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審計委員會並無利害關係議案需迴避之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依規定每月將稽核結果向獨立董事報告，112 年度獨立董事就報告事項並無反對意見；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每年度末由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說明稽核計畫執行及評估成果，同時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財務長及稽核主管均列席每次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就報告及討論事項提供其專業意見，並由公司相關人員進行回覆及後續追縱。
3. 會計師定期依據審計公報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向治理單位(包括獨立董事組成之審計委員會)進行會前會或會中溝通，並視情況需求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溝通後由審計委員會對年度決算表冊出具查核報告書。最近年度(112 年)主要溝通事項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2/03/20	民國 111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報告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告董事會通過，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12/11/13	民國 112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確認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及委託專業股務機構作為接受並處理股東建議、股務及溝通之管道，涉及訴訟時則委由法律顧問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並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負責及協助處理股務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且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關係。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程序」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確規定資訊及人員之控管機制與防火牆措施。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請參閱本年報第 10~12 頁「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及法令規定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修訂「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辦法」，明確規定其評估方式，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p>評估採內部問卷方式進行，次年第一季將結果提報董事會，針對董事之建議提出可加強改善之作法。績效評估結果亦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作為訂定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p> <p>本公司於 112 年年底完成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並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召開之董事會及各委員會提報評估結果：</p> <p>董事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80 分(滿分 5 分)。</p> <p>董事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84 分(滿分 5 分)。</p> <p>審計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86 分(滿分 5 分)。</p> <p>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89 分(滿分 5 分)。</p> <p>顯示本公司整體董事會運作情況實屬完善，符合公司治理。</p> <p>(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進行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後委任之。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外，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p> <p>評估標準簡述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符合規定</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利害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td> <td>是</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有非正常商業行為之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親屬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等情事</td> <td>是</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之獨立性</td> <td>是</td> </tr> <tr> <td>本公司對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間之無不正當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不得超過七年，且輪調後至少須間隔二年方得回任</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業務不影響其獨立性</td> <td>是</td> </tr> <tr> <td>取得會計師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符合規定	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有非正常商業行為之關係	是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親屬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等情事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之獨立性	是	本公司對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間之無不正當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不得超過七年，且輪調後至少須間隔二年方得回任	是	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業務不影響其獨立性	是	取得會計師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評估項目	符合規定																						
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有非正常商業行為之關係	是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親屬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等情事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之獨立性	是																						
本公司對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間之無不正當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不得超過七年，且輪調後至少須間隔二年方得回任	是																						
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業務不影響其獨立性	是																						
取得會計師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依據審計品質指標資訊，會計師及事務所具有豐富足夠的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流動率低於同業平均，團隊成員投入適當之查核及覆核時數，最近 3 年持續導入審計創新工具，提高審計品質。</p> <p>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3 年 2 月 29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 112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黃裕洲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公司治理主管於 112 年協助董事長及委員會主席辦理 3 次董事會、3 次審計委員會會、1 次薪酬委員會會及 112 年度股東會，提供董事持續進修資訊、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遵循法令、即時處理董事要求事項及協助並強化公司治理等，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6 頁。</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之重要之利害關係人包含股東、投資人、政府單位、當地社區、員工、供應商等，基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針對重要利害關係人設有多元化的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期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相關事宜。</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p>(一) 本公司依據法令將相關財務業務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網站亦有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考。</p> <p>(二) 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資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股東、法令、投資及市場等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落實遵循，股東會及法說會相關資訊亦放置於公司網站。</p> <p>(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各季度財務報告，每月 10 號前公告前一份之營運資訊。</p>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工會組織以保障員工權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員工旅遊、設有員工申訴管道等，遵循勞基法相關規定，同時重視勞資和諧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2.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3.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除部份原料有特定供應商外，本公司均依廠商風險及品質予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以評鑑分類，並定期透過電子郵件及電話等方式進行溝通，確認其供貨情形，並與其維繫良好關係。</p> <p>4.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與經營管理實務經驗，本公司並定期提供董事進修相關課程，並替全體董事購買責任險，以加強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權益。</p> <p>5.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衡量標準係由各部門綜合評估後執行，重大風險事項並報告董事會。</p> <p>6. 本公司依據未來之營運發展，規劃董事之繼任計畫及人選，並著手規劃標準化流程來評估及發展有潛力的員工並做為長期性培養之關鍵人才，以確保關鍵人才供應不至於發生缺口。</p> <p><u>董事會成員</u>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年齡、及文化等)、專業知識技能(包含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多元面向。此外，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本公司透過下列方式進行董事接班人選規劃： 1) 現任董事推薦適當之人選； 2) 股東推薦之董事人選； 3) 依董事會績效評結果做為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行使職能之效能，將與時俱進，隨時參考公司內外部環境條件變化及發展需求，安排年度進修課程，提升董事之專業能力。</p> <p><u>重要管理階層</u> 本公司設置人才發展專責主管，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公司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關鍵人才培育進行討論與檢視，將依其專業能力與職務需求設定個人發展計畫，該計畫包含管理能力培訓、導師制度、定期工作面談，以期協助該關鍵人才具備專業能力更能接近公司經營策略，培養為全方位的管理人才。</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本公司每年依證交所規定申報公司治理評鑑自評作業，並針對未得分事項彙整，請各權責單位據以改善，期能符合評鑑指標要求，強化公司治理制度。112年(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在上市公司中排名列為36%至50%。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本公司在經濟、環境與社會各面向永續實力，並秉持誠信正直的企業核心價值，肩負對各利害關係人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p> <p>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提出改善措施說明如下： (1) #3.4：本公司已於113年2月29日公布經會計師查核驗證之2023年財務報告。 (2) #4.11：本公司將於112年永續報告書中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p>

(四)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宏文		請參閱第 11 頁董事資料 相關內容	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張銘政				2
獨立董事	許朱勝				2

註：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會任期：110年7月26日至113年7月25日，最近年度(112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林宏文	2	0	100	-
委員	張銘政	2	0	100	-
委員	許朱勝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4次 112/03/20	1.審查民國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工作計畫案。 2.審查本公司民國112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4.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發放(含經理人)案。	全數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5次 112/11/13	1.主管獎金發放案。	全數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就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照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雖尚未設置由董事會授權推動永續發展的專(兼)職單位，但董事長及總經理重視永續發展相關議題，指派各部門主管依其職務範疇及分工盡力履行永續發展，涵蓋範圍包括誠信經營、職安衛管理制度、綠色永續、客戶服務、供應商管理、員工關係與社會關懷等。</p> <p>董事會於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配合國際發展情勢，實踐永續發展之目標。本公司定期/不定期向董事會提出營運、財務、公司治理相關議題報告，透過成員不同經驗提出廣泛及專業意見，協助公司做出適當決策。本公司第一本永續報告書已於 112 年 10 月底完成發行，並 112 年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進度與第一本永續報告書發行情形，共 4 次，未來將遵循相關法令視情況定期/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未來將視法令規定及公司發展需要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定期審視相關財務、法規、水/電資源、產業供應鏈、資訊安全及職業安全衛生等面向風險，以提升競爭能力。風險管理範疇包含集團內所有子公司，管理流程包含風險鑑別、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p> <p>鑒於營運重大性原則，以下揭露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重點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境_氣候變遷及環境風險：致力於建立符合法規、資源節約的生產流程，並經由執行工業衛生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汙染排放，以達到環境友善的目標。此外，持續研發將不同材料應用在遊艇製造，在兼顧安全性下，減輕船體重量，以減少能源消耗。 2. 社會_職業安全風險：以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為重點項目，相關管理政策包含持續改善工作環境，現場主管經常性檢視員工及協力廠商人員之行為與作業環境；每年定期舉行消防和工安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對安全的認知及應變能力，降低職安災害發生風險。 3. 公司治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法律風險：落實內部控制機制，引導同仁行為符合法令及道德標準，以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b) 策略及營運：經營團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營運及策略議題，藉由董事成員參與、監督及建議，降低決策風險。 c) 資訊一致性：建立各種投資人溝通管道，由投資人關係/發言人統一負責回應，積極溝通以減少誤解與減少資訊不對稱。 <p>本公司於 112 年彙總出環境面(5 項)、社會面(3 項)、公司治理面(25 項)，共 33 項重大議題，並報告董事會。</p>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V		<p>(一) 本公司積極推行職安衛管理系統等管理制度，以促進綠色永續與安全文化逐步提升之良性循環。因產業特性使用部分溶劑，已依規定制定有機溶劑作業程序並取得環保局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同時制定安全衛生政策及相關訓練課程，不定期對環安衛進行稽核，本公司尚未取得國際相關驗證，未來將遵循相關法令取得。</p>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V	<p>(二) 提升資源利用效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廢棄物處理：本公司廠區內持續推廣廢棄物減量、分類、回收及再利用政策，並委託經環保署許可之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之清運，同時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制度。 2. 水處理：本公司設有雨水回收池(儲水容積達 2,160 立方米)，製程中相關地面防汗灑水、完工洗船、測試漏水及清潔均使用回收資源，減少水資源耗費。 3. 電力：本公司廠區設置太陽能發電設施、行政辦公室採用 LED 省電燈泡，年度節電效益逾 55 萬度。近年太陽能平均發電量超過本公司年平均用電總量。 4. 本公司購置廢溶劑回收設備，將每日產生之廢溶劑經過該設備處理回收，每使用 75 公升溶劑約可回收再生 40 公升之廢溶劑，並再利用於清潔用途。 <p>(三) 面對氣候變遷所造成不可擋的能源及環保成本提升，本公司致力於各項節能專案，並致力於降低資源耗用、減少廢棄物排放量及提升再利用率，以降低對環境衝擊。本公司規劃改善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設計：碳排放主要源自於遊艇製造過程中使用電力、柴油、汽油等能源消耗，本公司透過前端設計及製程提升，朝輕量化目標前進，將碳纖維材料應用在特殊部位與購件上，取代較重的玻璃纖維，提升強度、減輕船體重量，降低油耗。 2. 空汙防制：使用 VOC 削減技術，並採用經 EPA 批准之電熱式高溫汽化熱解設備；真空注入製程亦使用較貴的低 VOC 含量樹脂。 3. 物料替代：現場作業流程除盡量避免使用丙酮外，並利用丙酮回收設備，將使用過後之丙酮過濾清洗再生，使之能重複使用。此外，無論是 FRP 積層作業所需的毛刷滾筒清洗，亦或塗裝作業所需的噴槍管路清潔等等，均以無毒替代性溶劑來取代丙酮使用。 <p>(四) 本公司不定期宣導節能減碳觀念，並透過張貼標語加強全體員工對永續環境發展之觀念。</p> <p>本公司最近兩年於台灣營運據點溫室氣體、用水及廢棄物量之統計資料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溫室氣體：各廠區屋頂裝置太陽能光電系統，112 年度總計產生超過 307 萬瓩的電力、超過總用電量，可減少近 152 萬公噸碳排放。 <p>最近 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公噸 CO2e)：</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1 年</th> <th>112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 <td>300.85</td> <td>432.69</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1,370.13</td> <td>1,614.18</td> </tr> <tr> <td>總排放量</td> <td>1,670.98</td> <td>2,046.87</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	300.85	432.69	範疇二	1,370.13	1,614.18	總排放量	1,670.98	2,046.87	
項目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	300.85	432.69														
範疇二	1,370.13	1,614.18														
總排放量	1,670.98	2,046.87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 用水量：用水主要源於船舶水箱及水密性測試等，因產能及產量增加，112 年用水量為 13,367 噸、較前一年增加逾兩成。</p> <p>最近 2 年用水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單位</th> <th>111 年</th> <th>112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取水量</td> <td>(百萬公升)</td> <td>10.81</td> <td>13.37</td> </tr> <tr> <td>組織特定度量</td> <td>(營收(百萬元))</td> <td>4,823.44</td> <td>5,435.74</td> </tr> <tr> <td>用水密度</td> <td>(取水量(百萬公升)/營收(百萬元))</td> <td>0.0022</td> <td>0.0025</td> </tr> </tbody> </table> <p>3. 廢棄物：本公司委託具核可執照之業者處理有害廢棄物；此外，本公司制定各式分類及回收管道，提升非危險廢棄物之回收及再利用率，降低對自然環境造成之負擔。</p> <p>最近 2 年廢棄物產出量(單位：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1 年</th> <th>112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有害廢棄物</td> <td>1,040</td> <td>935.27</td> </tr> </tbody> </table> <p>隨著未來產能提升，用電、用水等各項能源需求量將增加，本公司將持續進行產品改良及製程改善，力求降低能源單位使用量(每工時或每人)。</p>	項目	單位	111 年	112 年	取水量	(百萬公升)	10.81	13.37	組織特定度量	(營收(百萬元))	4,823.44	5,435.74	用水密度	(取水量(百萬公升)/營收(百萬元))	0.0022	0.0025	項目	111 年	112 年	非有害廢棄物	1,040	935.27	
項目	單位	111 年	112 年																							
取水量	(百萬公升)	10.81	13.37																							
組織特定度量	(營收(百萬元))	4,823.44	5,435.74																							
用水密度	(取水量(百萬公升)/營收(百萬元))	0.0022	0.0025																							
項目	111 年	112 年																								
非有害廢棄物	1,040	935.27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含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與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動組織」、台灣勞動基準法之人權標準，通過「東哥人權政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並公布於本公司網站。</p> <p>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監控、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鏈、新商業活動(如併購、合資)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所面臨的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p> <p>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3. 落實高薪資、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定期為公司同仁舉辦職業安全衛生宣導、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提供同仁正確、完整的安全防護知識 • 完整、暢通且公開透明之升遷管道，讓每位員工都看得到在公司發展的職涯路徑。 </td> </tr> <tr> <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td> <td>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td> </tr> <tr> <td>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td> <td>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永續發展自評表。</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1.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3. 落實高薪資、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定期為公司同仁舉辦職業安全衛生宣導、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提供同仁正確、完整的安全防護知識 • 完整、暢通且公開透明之升遷管道，讓每位員工都看得到在公司發展的職涯路徑。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永續發展自評表。	無重大差異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1.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3. 落實高薪資、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定期為公司同仁舉辦職業安全衛生宣導、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提供同仁正確、完整的安全防護知識 • 完整、暢通且公開透明之升遷管道，讓每位員工都看得到在公司發展的職涯路徑。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永續發展自評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員工薪酬</p> <p>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制度係將本公司之稅後淨利 5.4%為基礎，於考量其年資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予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 1%計算之。</p> <p><u>員工福利措施</u></p> <p>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超過新台幣 491 萬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社團補助、生日蛋糕、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p> <p>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p> <p><u>職場多元化與平等</u></p> <p>實踐男女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2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16%，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約為 19%。</p> <p>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並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維護良好工作環境，包含各族群的全方位身心靈照護：</p> <p>(1)進用身障同仁達 100%目標並量身訂做合適的工作職務及環境設施。</p> <p>(2)越南籍/印尼籍同仁在選育用留、文化融合及健康安全等，皆有專案落實。</p> <p>(3)落實友善職場之女子力賦能，讓各性別同仁安心工作。</p> <p><u>女性多元化指標</u></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指標</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女性佔總員工</td> <td>16.34%</td> </tr> <tr> <td>女性佔所有主管</td> <td>18.94%</td> </tr> <tr> <td>女性佔基層主管</td> <td>12.20%</td> </tr> <tr> <td>女性佔高階主管(CEO<=兩職等)</td> <td>35.30%</td> </tr> <tr> <td>女性可創造營收之單位</td> <td>3.46%</td> </tr> <tr> <td>女性在 STEM(科學、科技、工程、數學)相關職業</td> <td>3.46%</td> </tr> </tbody> </table> <p><u>薪酬平等</u></p> <p>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供員工具競爭力的薪酬，用透明平等的薪酬政策，將企業營運績效回饋予員工。針對同一職別之基層專員，進用人員待遇皆相同，另針對具相關專業及工作經驗之人員，則按錄取者的學經歷、專長及證照等核定待遇，不會因性別或族群而有所差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薪酬平等指標</th> <th>差距(%)</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男女薪資「平均數」的差距</td> <td>1.84%</td> </tr> <tr> <td>男女薪資「中位數」的差距</td> <td>0.23%</td> </tr> <tr> <td>男女「變動獎金平均數」的差距</td> <td>1.24%</td> </tr> <tr> <td>男女「變動獎金中位數」的差距</td> <td>0.00%</td> </tr> </tbody> </table>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	16.34%	女性佔所有主管	18.94%	女性佔基層主管	12.20%	女性佔高階主管(CEO<=兩職等)	35.30%	女性可創造營收之單位	3.46%	女性在 STEM(科學、科技、工程、數學)相關職業	3.46%	薪酬平等指標	差距(%)	男女薪資「平均數」的差距	1.84%	男女薪資「中位數」的差距	0.23%	男女「變動獎金平均數」的差距	1.24%	男女「變動獎金中位數」的差距	0.00%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	16.34%																										
女性佔所有主管	18.94%																										
女性佔基層主管	12.20%																										
女性佔高階主管(CEO<=兩職等)	35.30%																										
女性可創造營收之單位	3.46%																										
女性在 STEM(科學、科技、工程、數學)相關職業	3.46%																										
薪酬平等指標	差距(%)																										
男女薪資「平均數」的差距	1.84%																										
男女薪資「中位數」的差距	0.23%																										
男女「變動獎金平均數」的差距	1.24%																										
男女「變動獎金中位數」的差距	0.00%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前之稅前利益)應預先保留累積虧損彌補數額後，如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2年本公司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年度平均調薪幅度為5.95%，其中個人最高達15%。</p> <p>(三)本公司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並定期舉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員工健康檢查，辦公室與現場作業環境之消防設備亦定期檢修。</p> <p><u>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政策</u> 遵行職安衛法規之要求，落實風險評估環境考量 推動綠能減碳降低排放，全員共同維護健康職場 加強作業安全意識認知，建立量化指標提升績效 承諾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持續改善致力永續經營</p> <p><u>勞工作業環境監測</u> 掌握勞工工作場所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工作者其作業環境暴露狀況，採取之規劃、採樣、監測及分析。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均執行2次作業環境監測，逐步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實態。</p> <p><u>勞安查核</u> 本公司訂有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各項現場查核由公司勞安專員進行不定時稽查，將查核改善事項發送至各廠專屬群組，供各組參考改進，並於每3個月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上檢討缺失改善情況。勞安查核作業簡述如下： ◆ 勞安專員不定時查核各廠區，走動式管理。 ◆ 定期進行安衛定檢。 ◆ 消防維護作業每年實施演練兩次，稽核檢測每月至少一次。</p> <p><u>設備安全管理</u> 本公司進行設備分級，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做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112年公司之危險性機械部份，各廠區共有固定式起重機28台，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辦理定期檢查，確保設備之使用安全問題。</p> <p><u>教育訓練與宣導</u> 內部訓練：勞安部定期安排職安衛宣導，宣導對象為現場各組大小組長。 外部訓練：確保證照有效性。</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u>公司年度職災估案件數</u> 針對2023年度，東哥員工數738人，皆無發生職災件數。</p> <p><u>公司年度火災件數、死傷人數佔比</u> 2023年無發生火災，亦無死傷人數。</p> <p><u>現行防治火災之措施</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廠區各部門如有動火作業需求，皆須申請動火許可單，由該部門主管簽名，需載明作業日期、時間及現場需設有監火人員，備好滅火器及防火毯等相關措施，施作時易燃物需移除，且不能於有機溶劑或化學品附近施作，避免火星掉落引起火災。 2. 每年皆落實消防檢修制度，更換不良品、滅火器檢查等作業；並每半年於各廠區舉辦消防演練，使同仁建立知識、熟悉滅火器使用、逃生路線，及遇到緊急事故之相關處理措施。 3. 廠區內禁止吸菸並嚴格控管。 4. 各廠區皆設置防火管理人員，巡視消防設備狀況並記錄於紙本。 <p>(四) 本公司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涵蓋六大類：生產技術、軟體工具、品質訓練、設備器材、通識應用與領導管理培訓內容。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並導入企業倫理的信念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培養同仁與企業一脈相承的核心文化，並以實體開課搭配線上學習平台雙管齊下，提供同仁隨時隨地都可以吸收新知、鞏固知識的學習環境。</p> <p>112 年度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431 人完成，總時數為 10,804 小時。</p> <p>另外，本公司每年定期關心同仁發展狀況，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晉升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建立自我培訓。</p> <p>(五) 本公司產品之設計及生產、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確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已向主管機關登記商標所有權。為保護消費者權益及本公司商譽，銷售合約皆涵蓋相關保固條款。</p> <p>(六) 本公司與新供應商往來會填寫「供應商評鑑表」，評選出優良供應商並與之保持長期合作關係，共同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 Garmin、Man)皆符合永續性、透明度、勞工權益等各方面要求，本公司將持續關注供應商之最新動態。本公司亦訂有「協力廠商安全衛生管理要點」，以確保協力廠商符合及遵守職安衛相關規定。</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參照 GRI(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於 2021 年公佈之永續性報告通用準則 2021(Universal Standards 2021)、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作為主要全面揭露架構，並使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框架(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與 SASB 永續會計準則(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編撰 2022 永續報告書，並公開於公司網站，唯該報告書未經第三方單位驗證。</p>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不定期參與公益或社區活動，回饋鄰里，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1) 為支持在地農作物、並響應愛心公益，本公司連續幾年主動收購農作物發放給員工，109 年度總計花費約 22 萬元(母親節地瓜、西瓜)；110 年度花費 4 萬元力挺台灣鳳梨，111 年度總計花費約 9 萬元(母親節地瓜)，112 年度總計花費約 60 萬元(社團法人彰化縣小嶺頂愛啟兒關懷協會母親節禮盒、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年節禮盒)。			
(2) 支持公益團體，購買浪浪咖啡禮盒、喜憨兒基金會年節禮盒共約 17 萬，以實際行動參與公益活動。			
(3) 贊助鄰近社區二苓國小、小港國小綠化經費 5 萬元。			
(4) 支持社區攤商購買下午茶點、台糖冰棒發給員工約 15 萬元。			
2. 本公司工廠所在地位於工業區內，統一採用工業區的標準進行環境污染防治，並接受政府相關環保單位定期、不定期的檢驗和督導。			
3. 本公司積極並重視環保議題，廠區內依規定加裝帆布避免廢氣溢散，並申請設置固定汙染源認證，一切均依規定辦理。			
4. 本公司「工作規則」有關人力資源之運用，包括招募、任用、訓練、升遷、考核等均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所有同仁一致適用。			
5. 本公司重視人才培養與員工福利，設立多元訓練的培訓及建立健全之薪酬制度。同時，本公司與在地重點學校進行產學合作，並提供相關科系學生暑期實習機會，成為人才夢工廠，共同建造海洋科技新世代。			

(六)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在永續發展(ESG)管理策略上，扮演監督與指導角色。各部門管理階層依其職務範疇及分工盡力履行永續發展，定期/不定期向董事會提出營運、財務、公司治理相關議題報告，透過董事成員不同經驗提出廣泛及專業意見，協助公司做出適當決策。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期間	氣候風險	機會
	短期	因不尋常氣候的發生，使製程或供應鏈供貨受到影響，連帶影響公司短期獲利能力。	發展可替換製程或與其他廠商跨國合作，減少因不可控氣候因素對公司營運的影響。
	中期	配合國際趨勢，進行環保轉型，研發、使用綠能產品，使得營運成本上升。	研發使用綠能、低耗能、低碳排之產品，降低對環境影響與氣候威脅。
	長期	水電資源壓力提升與國際碳稅徵收，使產能下降、成本提升，被迫縮減或調整製程。	導入更多元替代能源與能源管理系統，降低環境傷害、能源耗用與營運成本。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為應對極端氣候對供應鏈供貨與造船排程所帶來的影響，預估未來形勢，事先備足庫存與調整製程，與對短期財務支出的影響，穩定長期營運動力。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將藉由溫室氣體盤查，掌握與管理整體排放之量化情形，鑑別出氣候相關重大風險，再由各權責部門進行風險控制和風險管理，定期/不定期報告董事會。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採用氣候變遷之情境分析。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未訂定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採用內部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雖尚未明訂氣候相關目標，但已致力於推動各項節能專案，並致力於降低資源耗用、減少廢棄物排放量及提升再利用率，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小於 50 億，母公司需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則需於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p>(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本公司最近兩年於台灣營運據點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與密集度：</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th> <th>111 年</th> <th>112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直接排放</td> <td>(公噸 CO₂e)</td> <td>300.85</td> <td>432.69</td> </tr> <tr> <td>範疇二：間接排放</td> <td>(公噸 CO₂e)</td> <td>1,370.13</td> <td>1,614.18</td> </tr> <tr> <td>總排放量</td> <td>(公噸 CO₂e)</td> <td>1,670.98</td> <td>2,046.87</td> </tr> <tr> <td>密集度</td> <td>(公噸 CO₂e/百萬元)</td> <td>0.35</td> <td>0.32</td> </tr> </tbody> </table> <p>(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本公司未來將遵循相關法令取得溫室氣體確信意見。</p> <p>(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未來將遵循相關法令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項目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直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300.85	432.69	範疇二：間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1,370.13	1,614.18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1,670.98	2,046.87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0.35	0.32
項目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直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300.85	432.69																		
範疇二：間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1,370.13	1,614.18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1,670.98	2,046.87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0.35	0.32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V	(一) 本公司已經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相關規章，包括針對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作業程序與申訴制度，亦明訂利益衝突之相關政策與呈報管道，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均須確實遵循。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並定期分析評估。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不誠信行為之防範、作業程序及申訴制度，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並視情況修正。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V	V	<p>(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p> <p>(二)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作為權責單位，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p> <p>(三) 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利益衝突之相關政策，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四) 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本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各項程序，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本公司部分主管參與外部有關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之座談會，內部則透過幹部會議宣導誠信經營理念及規範。</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V	<p>(一) 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及「工作規則」均有具體檢舉及獎懲制度，公司網站亦設有各利害關係人之專責人員聯繫資料，以落實檢舉制度之運作。</p> <p>(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相關辦法中，詳細訂定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對於經舉報案件之調查，本公司以保密與嚴謹態度進行調查作業，於調查完成後，按內部規章依情節輕重採取後續措施，若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辦。</p> <p>(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且採行適當保護措施，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處置行為。</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依法適時透過公開資訊站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成效，並於公司網站設有企業永續專區，提供相關制度辦法規章。</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實施情形，提升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揭露於公司網站企業永續－政策規章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及揭露機制，並定期檢討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之需要，並對員工進行宣導。
2. 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闕慶承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董監責任	3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析	3
副董事長	曾雄威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董監責任	3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析	3
董事	鄭仲慧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董監責任	3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析	3
董事	郭怡慧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董監責任	3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張銘政	112/07/04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獨立董事	林宏文	112/07/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4.0介紹	3
		112/07/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獨立董事	許朱勝	112/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
		112/05/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跨國企業人權永續發展趨勢與實務	3

3. 本公司112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黃裕洲	112/05/22	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8.0
	112/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洞悉衍生性金融市場，邁向企業永續研討會	3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析	3	
	112/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董監責任	3	
	112/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2/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	3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2 月 29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關慶承



總經理：曾雄威



2. 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查核報告：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2/06/12 (股東常會)	1. 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承認案。 2.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1. 依決議辦理。 2. 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12/07/17，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2.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12/03/20 (112 年第 1 次)	1.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發放案(含經理人)。 3. 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註) 4.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註) 5.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註) 6.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註) 7. 本公司 202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註) 8.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暨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 9.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10. 子公司 AMI 承作海外低風險金融商品之投資案。 11.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2. 訂定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12/05/08 (112 年第 2 次)	1. 民國 112 年(202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3. 美國孫公司 MIBW 之減資案。 4. 子公司 AME 之減資案。 5. 子公司 AMI 對澳洲孫公司 AMA 之資金貸與案。(註) 6.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委任案。
112/08/07 (112 年第 3 次)	1. 民國 112 年(202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3. 子公司 AME 之減資案。
112/09/18 (112 年第 4 次)	1. 本公司擬進行擴廠之資本支出計畫案。 2.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112/11/13 (112 年第 5 次)	1. 本公司經理人主管獎金發放案。 2. 民國 112 年(202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2024)稽核計畫案。(註) 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2024)營運計畫案。 5.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6. 擬辦理長期貸款額度案。 7.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13/2/29 (113年第1次)	1. 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發放案(含經理人)。 3. 本公司為留才及照顧員工，將實施員工持股信託計畫，針對符合入會資格之經理人，公司公提金提撥案。 4. 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註) 5.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註) 6.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註) 7.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註) 8.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註) 9.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 10.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11.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1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3. 全面改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14. 訂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13/4/12 (113年第2次)	1. 提請董事會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暨審查其獨立性案。 2. 子公司 AMI 對美國孫公司 AMUSA 之資金貸與案。(註) 3. 修訂本公司「董事報酬及酬勞給付辦法」部分條文案。

註：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	112/01/01~112/12/31	4,190	580	4,770	-
	許瑞軒					

註：係勤業稅務簽證公費 210 仟元、移轉訂價報告 340 仟元及營業稅直扣法查核 30 千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闕慶承	-	600,000	-	-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雄威	(24,000)	-	-	-
董事	鄭仲慧	(4,000)	-	-	-
董事及大股東	郭怡慧	(930,000)	-	-	-
獨立董事	張銘政	-	-	-	-
獨立董事	林宏文	-	-	-	-
獨立董事	許朱勝	-	-	-	-
大股東	Bridgetop Global Company Limited	-	-	-	-
財務長	黃裕洲	(17,000)	-	-	-
協理	沈榮裕	(5,000)	-	(1,000)	-
協理	黃欣文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均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發生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本公司關係人之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停止過戶日：113年4月1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Bridgetop Global Company Limited	17,886,745	20.12	-	-	-	-	註 1	註 1	
代表人：-	-	-	-	-	-	-	-	-	
郭怡慧	8,943,830	10.06	8,349,849	9.39	29,662,276	33.38	闕慶承 闕慶佳 利珈投資(股)公司 澤寧投資(股)公司	配偶 二等親 代表人 監察人	
闕慶承	8,348,097	9.39	8,945,582	10.06	47,549,021	53.50	郭怡慧 闕慶佳 澤寧投資(股)公司 利珈投資(股)公司	配偶 二等親 代表人 監察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歐比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9.00	-	-	-	-	註 1	註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史通聯環球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9.00	-	-	-	-	註 1	註 1	
澤寧投資(股)公司	7,000,000	7.88	-	-	-	-	-	-	
代表人：闕慶承	8,348,097	9.39	8,945,582	10.06	47,549,021	53.50	郭怡慧 闕慶佳 利珈投資(股)公司	配偶 二等親 監察人	
利珈投資(股)公司	6,666,000	7.50	-	-	-	-	-	-	
代表人：郭怡慧	8,943,830	10.06	8,349,849	9.39	29,662,276	33.38	闕慶承 闕慶佳 澤寧投資(股)公司	配偶 二等親 監察人	
鄭仲慧	2,214,276	2.49	1,970,574	2.22	-	-	-	-	
闕慶佳	2,164,612	2.44	-	-	-	-	闕慶承 郭怡慧	二等親 二等親	
周念雲	1,970,574	2.22	2,214,276	2.49	-	-	鄭仲慧	配偶	

註 1：最終受益人為董事長闕慶承及董事郭怡慧之一親等。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10,000	100%	-	-	10,000	100%
鵬群工業(股)公司	674,310	100%	-	-	674,310	100%
Alexander Marine Enterprises Inc.	-	-	10,000	100%	10,000	100%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註 2)	-	-	註 1	100%	註 1	100%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Inc. (註 2)	-	-	註 1	100%	註 1	100%
Merritt Island Boat Works, Inc.	-	-	註 1	100%	註 1	100%
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	-	-	註 1	100%	註 1	100%
Motor Yacht Trading Pty. Ltd.	-	-	註 1	100%	註 1	100%
Pacific Coast Yachting Services Inc.	-	-	100,000	100%	100,000	100%
East Coast Yacht Group Inc.	-	-	註 1	100%	註 1	100%

註 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股權比例欄位係以出資比例表達。

註 2：本集團之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Inc. 係由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控股且依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故僅揭露至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3年4月13日；單位：千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1	10	3,600	36,000	1,600	16,000	現金設立股本	-	-
72.01	10	3,600	36,000	1,700	17,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元	-	-
74.12	10	3,600	36,000	3,600	36,000	現金增資 19,000 仟元	-	-
97.10	10	49,900	499,000	18,600	186,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	97年10月27日經授中字第09733330070號
97.12	10	49,900	499,000	33,600	336,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	97年12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734194090號
98.01	10	49,900	499,000	49,900	499,000	現金增資 163,000 仟元	-	98年1月7日經授中字第09831508830號
103.12	10	70,000	700,000	54,156	541,561	盈餘轉增資 42,561 仟元	-	104年03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401047440號
104.07	10	70,000	700,000	56,156	561,561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	104年08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401170970號
105.07	10	70,000	700,000	66,489	664,888	盈餘轉增資 103,327 仟元	-	105年07月05日經授商字第10501160430號
105.10	10	70,000	700,000	66,671	666,70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20 仟元	-	105年10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501249280號
106.06	10	70,000	700,000	66,683	666,82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 仟元	-	106年06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601082800號
106.07	10	100,000	1,000,000	84,017	840,173	盈餘轉增資 173,344 仟元	-	106年07月21日經授商字第10601099560號
107.01	10	100,000	1,000,000	94,567	945,673	上市前現金增資 105,500 仟元	-	107年01月05日經授商字第10601171170號
107.06	10	100,000	1,000,000	94,877	948,77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50 仟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 仟元	-	107年06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701068200號
107.09	10	100,000	1,000,000	93,062	930,6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40 仟元 註銷庫藏股減資 19,920 仟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 仟元	-	107年09月20日經授商字第10701121640號
108.01	10	100,000	1,000,000	93,045	930,45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0 仟元	-	108年01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801012740號
108.04	10	100,000	1,000,000	90,938	909,383	註銷庫藏股減資 21,070 仟元	-	108年04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801044340號
108.07	10	100,000	1,000,000	90,908	909,08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元	-	108年07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801072170號
108.12	10	100,000	1,000,000	90,893	908,93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 仟元	-	108年12月03日經授商字第10801169770號
109.04	10	100,000	1,000,000	90,886	908,86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 仟元	-	109年04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901055730號
109.07	10	150,000	1,500,000	90,886	908,863	-	-	109年07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901127370號
110.11	10	150,000	1,500,000	88,886	888,863	註銷庫藏股減資 20,000 仟元	-	110年11月29日經授商字第11001212360號

113年4月13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8,886,276	61,113,724	150,000,000	上市股票

註：含庫藏股 914,000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停止過戶日：113年4月13日(股東名簿記載為準)；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本國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8	51	11,015	76	11,150
持有股數	-	365,262	15,264,483	35,818,351	37,438,180	88,886,276
持有比率%	-	0.41	17.17	40.30	42.1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停止過戶日：113年4月13日(股東名簿記載為準)；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999	6,253	717,034	0.81
1,000-5,000	4,459	7,294,889	8.21
5,001-10,000	247	1,920,305	2.16
10,001-15,000	70	888,964	1.00
15,001-20,000	31	568,466	0.64
20,001-30,000	22	563,106	0.63
30,001-40,000	13	456,147	0.51
40,001-50,000	12	548,903	0.62
50,001-100,000	21	1,387,587	1.56
100,001-200,000	7	1,020,465	1.15
200,001-400,000	3	935,000	1.05
400,001-600,000	1	481,000	0.54
600,001-800,000	-	-	-
800,001-1,000,000	1	914,000	1.03
1,000,001 股以上	10	71,190,410	80.09
合計	11,150	88,886,276	100.00

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停止過戶日：113年4月13日(股東名簿記載為準)；單位：人；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Bridgetop Global Company Limited		17,886,745	20.12
郭怡慧		8,943,830	10.06
闕慶承		8,348,097	9.3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歐比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9.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史通聯環球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9.00
澤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7.88
利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6,000	7.50
鄭仲慧		2,214,276	2.49
闕慶佳		2,164,612	2.44
周念雲		1,970,574	2.22

(五)最近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註3)
	每股市價	最高		344.50	668.00
最低		123.00	289.00	331.00	
平均(註1)		230.10	451.25	393.2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3.21	66.52	-
	分配後		43.21	尚未分配(註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7,972	87,972	-
	每股盈餘		19.93	23.66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00	12.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55	19.07	-
	本利比		23.01	37.6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35	2.66	-

註1：平均市價=成交值/成交量。

註2：112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業經113/2/29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3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為原則，發放之股利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20%，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未達實收資本額2%時，得不發放股利。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總數之10%。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調整之。

2.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2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12元、共計新台幣1,055,667,312元，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後，由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之。

3.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參閱(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管理階層按章程規定預估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計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民國113年2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112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5,888,307元及0元，與112年度帳載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採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2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111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3,240,327元及0元，業於112年6月12日提報股東常會，實際發放結果與董事會決議結果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情形如下。

1. 已執行完畢：無。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遊艇設計、生產與銷售服務及遊艇相關零配件收入等。

- (1)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2) CA02060 金屬容器製造業。
- (3)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4) CD01010 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 (5) 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6)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 (7)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8) I503010 景觀、室內設計業。
- (9) F114060 船舶及其零件批發業。
- (10)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1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遊艇		5,343,238	96.18	6,108,553	96.58
其他(註)		212,214	3.82	216,558	3.42
合計		5,555,452	100.00	6,325,111	100.00

註：其他係指出售零配件、仲介及維修服務收入等。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遊艇銷售及售後服務。
- (2) 27公尺至40公尺動力遊艇設計及製造。
- (3) 遊艇裝潢、維修及保養。
- (4) 遊艇相關零配件設計、加工及製造。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 全新設計遊艇之開發與製造。
- (2) 現有遊艇呎型設計改款。
- (3) 拓展海外銷售據點、維修服務及碼頭業務。
- (4) 擴大國內生產產能。
- (5) 與歐洲遊艇製造商策略聯盟，生產更大呎型遊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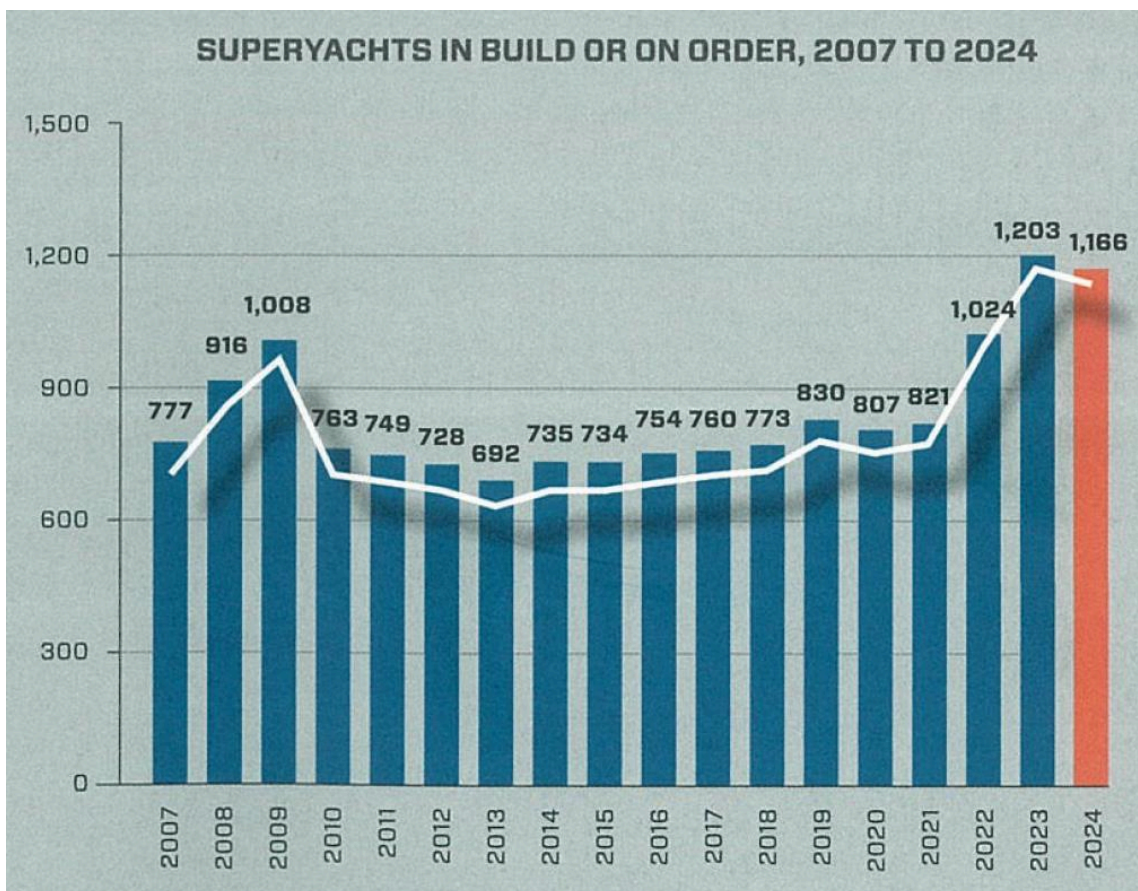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全球遊艇產業生產及接單情形

遊艇產業的消費與一個國家的經濟實力、人們的富裕程度、地理環境、消費觀念以及相關的政策制度等有關。通觀全球的遊艇市場，北美洲和歐洲是當今世界最主要的兩大遊艇市場，二者合計佔世界遊艇市場份額的90%以上。在北美洲地區，美國是世界上遊艇業最發達的國家，其遊艇市場的銷售額佔世界遊艇業銷售額的半數以上，是世界上第一遊艇消費大國。

2008年底金融海嘯後，加上歐債危機，全球經濟尤其高端消費之遊艇產業結構改變，全球遊艇銷售量曾急速萎縮40%以上、超過1/3遊艇廠已紛紛倒閉或面臨經營危機，因此一些歐、美地區的國際遊艇大廠紛傳關廠或進行整併，甚至被中國大型企業所併購。2013年全球的遊艇產業景氣開始逐步回溫，根據國際知名的專業遊艇雜誌 Show Boats International 資料數據可看出，2013至2019年期間全球遊艇市場穩定增長，雖2020年遊艇產業因Covid-19疫情的影響下降，然而疫情亦改變了民眾的生活及休閒活動方式，遊艇較其他場所更為舒適私密，越來越多消費者轉向獨立性高且安全的遊艇作為休閒娛樂工具，帶動遊艇需求熱絡，近幾年全球超級遊艇(24公尺以上)產業在建專案及訂單量大幅成長。隨著全球經濟進入後疫情新常態，遊艇市場亦漸趨平穩，但仍維持較疫情前高的訂單量，顯現遊艇市場發展未來可期。(參閱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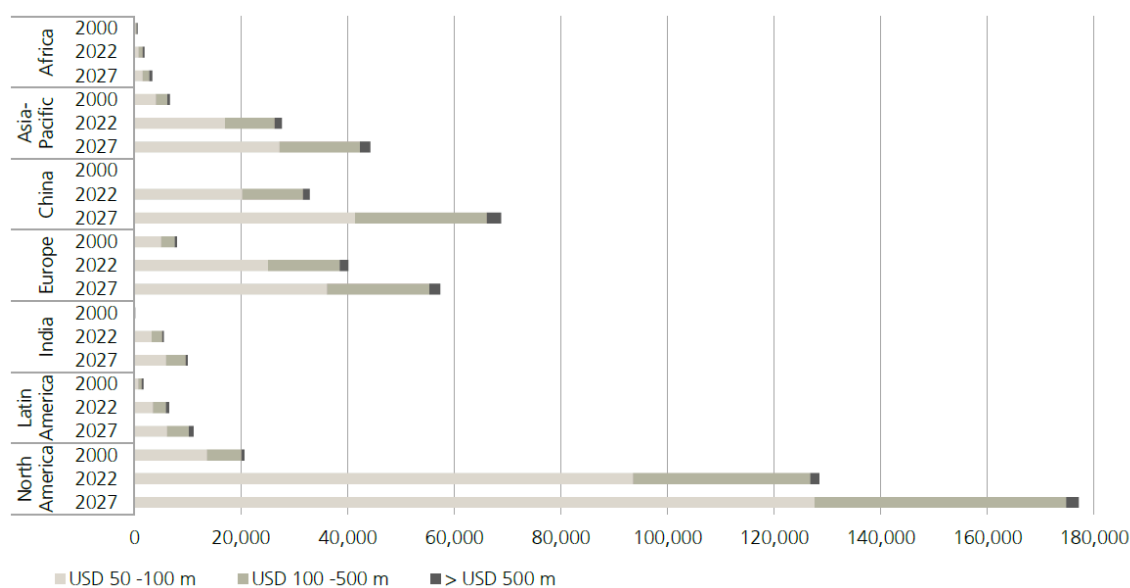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how Boats International，本公司整理

分析接單及生產區域，依據國際遊艇專業雜誌 Show Boats International 的資料，2024 年全球巨型在建遊艇訂單排名，前三名依序為義大利、土耳其、荷蘭等傳統歐洲遊艇製造大國，訂單總長度分別為 22,468 公尺、5,838 公尺、4,959 公尺，台灣則以訂單總長度 2,058 公尺，名列全球第五，穩居亞洲第一，其中高雄地區遊艇廠產值更占全台八成以上，成績斐然。

(2) 遊艇產業之客群前景

巨型豪華遊艇(Super Yacht)客群皆為超級富豪，他們的可支配不易受到短期經濟衰退影響，無論景氣波動或平穩，他們往往都是贏家，因此奢侈精品產業需求保持韌性，如同汽車工業的頂級品牌車在經濟動盪時期仍可保有一定銷售量，這群客戶的訂單量不多，卻往往是產業未來發展及景氣預估之觀察指標。依據 Camper & Nicholsons 出版 2016 State of Wealth, Luxury and Yachting report 調查，高淨值富豪(Ultra High Net Worth Individuals, UHNW) 越來越專注於追求稀有的、量身定制的產品，部分原因是因為這種獨特性賦予並確保那些人崇高的社會地位，因此市場開始發現一些高調的首次購買者進入超級遊艇擁有者的世界，這樣的市場需求也反映在全球著名的摩納哥遊艇展，2021 年船展中展示 100 艘豪華遊艇，超過 70 公尺之大型遊艇達 14 艘，平均長度達到 49 公尺。

依據 Credit Suisse(瑞士信貸銀行)發布之 2023 年全球財富報告顯示，儘管受全球通貨膨脹和俄烏戰爭影響，使得各類資產價格和私人財富縮水，但仍認為未來全球財富總額將繼續成長。預測 2022~2027 五年間，全球身價超過 5,000 萬美元(約以新台幣 15 億元為準)富豪人數將增長超過 53%、達 37.2 萬人；其中超過一半以上身價超過 5,000 萬美元富豪集中在北美洲，顯見經濟實力強健，可望持續維持高端消費潛力，因此本公司未來之銷售客群前景仍以美國市場為主。下表顯示全球富豪分布主要區域及未來成長：



資料來源：Global Wealth Report 2023, Credit Suisse

(3)台灣遊艇產業發展概況

1958年，駐台美軍顧問團引進木殼帆船設計圖，台灣因為製作品質優良、價格具競爭力，造船業開始崛起，後來連各地遊艇訂單都湧向台灣，當時台廠甚至只要有產能，訂單就如雪片般飛來，為台灣船廠開啟代工外銷時代，在1980年代寫下「遊艇王國」美名。1988年後，台灣遊艇產業總產值曲線一路急跌，1994年盪到最低點，出口總值只剩下7100多萬美元，波峰到谷底跌幅達64%，主因是遇到新台幣升值(從一美元兌新台幣40元，劇升到兌新台幣25元)、工資提高、美國實施奢侈稅，加上OEM有代理商抽利潤，幾乎無利可圖，遊艇業歷經第一次洗牌。

如今在台灣遊艇界赫赫有名的東哥、嘉鴻、嘉信、南海、強生及統怡等業者，都是在產業寒冬下汰弱留強後的遊艇業者，靠著自創品牌朝高附加價值轉型，讓這富豪的大玩具，打敗無數歐、美製造商，再度受到全球買主肯定，到了2005年產值首度突破2億美元，因此「MIT的遊艇」在全球遍地開花。依據海關統計資料，台灣112年遊艇出口值為新台幣81億元、較前一年成長9.7%，平均單艘價值首次突破新台幣9千萬，較前幾年平均成長逾8成以上。

(4)國內產業競爭優勢、限制及未來展望

國內早期實施海禁，缺乏相關遊艇法規與環境設施，購買法令限制多，申購流程複雜，因此台灣遊艇的內銷市場趨近於零，幾乎全數外銷的模式造成台灣遊艇廠在發展量產型遊艇遇到許多困難，其中之一就是距離終端消費者太遠，遊艇買家主要集中在美國及歐洲，因此台灣生產的遊艇須負擔額外的運輸成本以及運輸時間，降低了與在地船廠的競爭力，再加上遊艇的銷售受制於海外代理商，缺乏良好的自售通路。

然而遊艇產業客群主要是金字塔頂端之富豪，超級富豪對品質及產品個人化特別講究，台灣量身訂做的客製化能力很高，鄰近的製造國日本、韓國、中國大陸等尚仍無法企及，加上物美價廉展現之高性價比，使台灣成為國際知名遊艇生產據點。

因應國際經濟情勢的不確定性，以及台灣遊艇產業的特性，以往代工為主的遊艇製造廠已開始意識到發展自有品牌的重要性，用優勢品質與獨特生活體驗讓消費者建立品牌忠誠度，同時發展兼顧客製化與規模化的生產模式，在符合消費者需求之餘，亦能兼顧生產成本之控管，避免零件、技術分散之成本損耗。

(5)遊艇製造發展概況

國際標準遊艇的規格單位是以英尺(1英尺=0.305公尺)計算的，從尺寸大小上區分：40英尺以下為小型遊艇、40~80英尺為中型遊艇、80~120英尺為超級遊艇(Super Yacht)、120英尺以上為巨型遊艇(Mega Yacht)。

按長度分類：

(A)長度小於40英尺的遊艇：屬於連接陸地與河海的娛樂載具，結構簡單使用材料經濟，內部裝潢由廠家決定進行批量生產，由於小船安全穩定度低，活動範圍主要在內海、內灣、湖泊及近岸12海哩內，用以垂釣、潛水及水上活動等，常被稱為動力小艇或動力小船，這類遊艇多數為中產階級個人擁有，可以放在遊艇拖車上運輸，離水存放於陸上船倉中。

(B)長度介於 40 英尺和 80 英尺之間的遊艇：本範圍產品尺寸較大，已可設計容納二至三個空間設施，增加一般陸上之生活功能，並具備高穩定度及續航力，可航行超過一週時間，這一級別的遊艇多數是由船廠批量設計和生產，豪華程度不等，主要客層在初階的新興富豪。

(C)長度 80 英尺以上至 120 英尺的遊艇：已經是超級遊艇(Super Yacht)，這一類別的遊艇比較多見的是以玻璃纖維、碳纖維的複合材料為船體材料，有兩層以上的甲板，擁有三間以上的客房。內部裝潢可以根據客戶個人的愛好和時尚品味修改。擁有大馬力柴油推進器，先進的衛星導航設備和電子自動船體平衡系統，以確保船隻在風浪中保持高穩定度，對於操作船隻的資格也開始有所限制。

(D)長度 120 英尺以上的遊艇：稱為巨型遊艇(Mega Yacht)，巨型遊艇是遊艇中的王者，是最聚焦眼球的豪華海上行宮，不僅需要專業的船長與水手操船，因船寬尺寸已超過一般大眾遊艇碼頭的設計標準，需要專屬的大型碼頭方可停靠。

按動力分類：

(A)風帆遊艇(Sailing yacht)：使用風力做為動力來源者。

(B)動力遊艇(Motor yacht)：使用柴油或汽油做為動力來源者。

按材質分類：

有木造船；玻璃纖維、碳纖維的複合材料遊艇；鋁製遊艇和鋼製遊艇。目前，玻璃纖維遊艇佔各大類型遊艇絕大比例，鋼鋁質艇在 160 英尺以上遠洋大型豪華遊艇中佔比例較多。

按造型分類：

(A)巡航動力遊艇(Motor Yacht)：

大型、遠程之豪華遊艇、內部佈置豪華、設備完善適合長距離航行，外形的色彩線條簡單，呈現出沉穩且典雅的風格。

(B)探險型(Expedition Yacht)：

大型、遠程之豪華遊艇，外觀簡單配備多項精密儀器，看似工具船，具有遠洋、破冰等特殊功能，多為 80 英尺以上的大型豪華遊艇所採用。

(C)風帆型(Sailing Yacht)：

以風力做為動力來源，強調操控樂趣，多為熱愛運動之船主選擇。

(D)敞露甲板型(Open Yacht)：

無船艙之遊艇，主甲板以上為露天的駕駛區及開放空間。

(E)海釣船(Sport Fisher)：

有完整的釣魚設備。此船型的特徵在於駕駛室位於上甲板或後置駕駛，以及後甲板的高度非常接近水面。

隨著市場及消費族群之喜好變動，大型化的遊艇，是目前世界遊艇的發展趨勢，這類遊艇的特點在於客製化、高品質、豪華舒適以及優質的形象，為了達到這些特色，通常也需要較高的技術水準，而這些頂級遊艇也代表著極高的附加價值，以 250 英尺以上的遊艇為例，此等級的遊艇造價平均每公尺可達百萬美元以上。而台灣遊艇外銷單價逐年提高，近年來，多家遊艇廠商已逐漸跨入 80 英尺以上超級遊艇的競爭行列，朝向大型化高值化發展的趨勢相當明顯。此外，量產型遊艇成為另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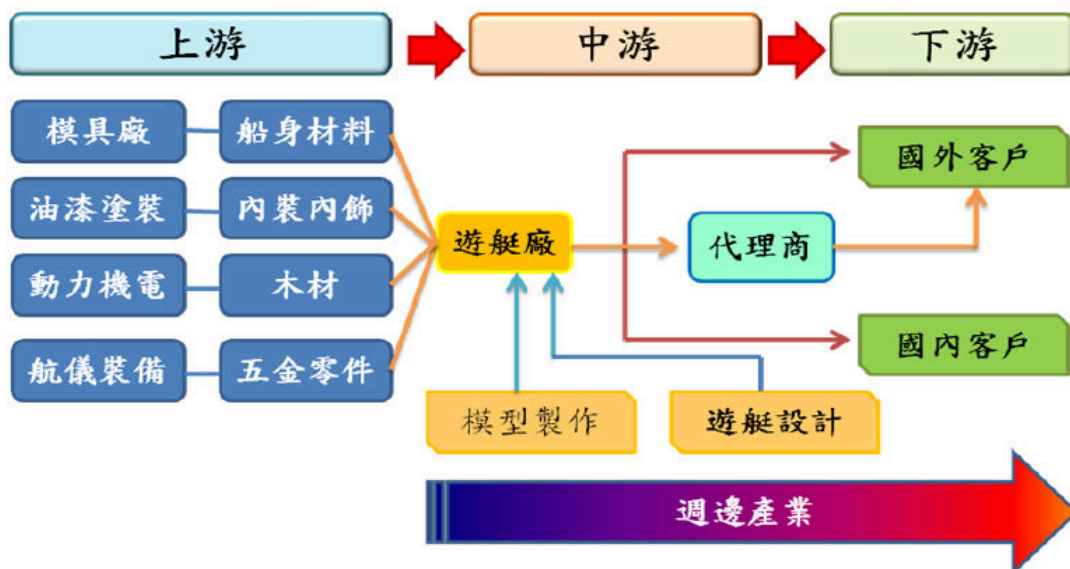
發展方向，這類遊艇價格較低但是市場需求量大，因此講究的是先進的製程技術、產品成本的管控以及良好的行銷通路。

同時，新興的亞太市場成為大家矚目的焦點，尤其是中國大陸經濟快速成長，造就了一批潛在的客戶。面對這樣的市場，相較於其他主要的遊艇生產國而言，台灣在地理位置上有著絕佳的優勢，同時也擁有良好的氣候，因為這類量產型遊艇大部分是以 FRP 玻璃纖維為材料，在高緯度地區的冬季則不利生產。

台灣遊艇發展，已朝向大型化、精緻化的高級遊艇為主，在國際遊艇市場上，直接與義大利、美國、英國等國際知名的大型遊艇廠形成競爭態勢，未來如何提升技術能力、生產效益與品牌價值，以提高整體台灣遊艇的市場地位，強化品牌力量，並且發展高值化量產型遊艇，在 M 型市場的兩端提升市占率，將是台灣遊艇產業的未來努力的方向。

2. 產品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遊艇產業兼具勞動密集、技術密集、知識密集、資金密集和文化密集等特點，因其具有較長的產業鏈而被譽為「漂浮在黃金水道上的巨大商機」，上游部分包括五金加工、化工原料、木工裝潢、電機設備等廠商；下游則包括銷售、售後服務、品牌、專利及衍生之相關產業等。遊艇產業價值鏈將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分示如下：



資料來源：經濟部技術處 2007

台灣遊艇產業雖長期處於全球前十大生產國，然而近年部分供應鏈外移至大陸產業聚落，已逐步削弱台灣遊艇產業之整體競爭力，上下游之整合已刻不容緩，從地理位置通聯便利性、支援產業(如專業驗船、船舶停靠、代銷通路及維修服務)、上游廠商(如設備、原物料及外包等供應商)，乃至政府法規之建構完整性與政策的支持，對整體遊艇產業鏈的發展都極為重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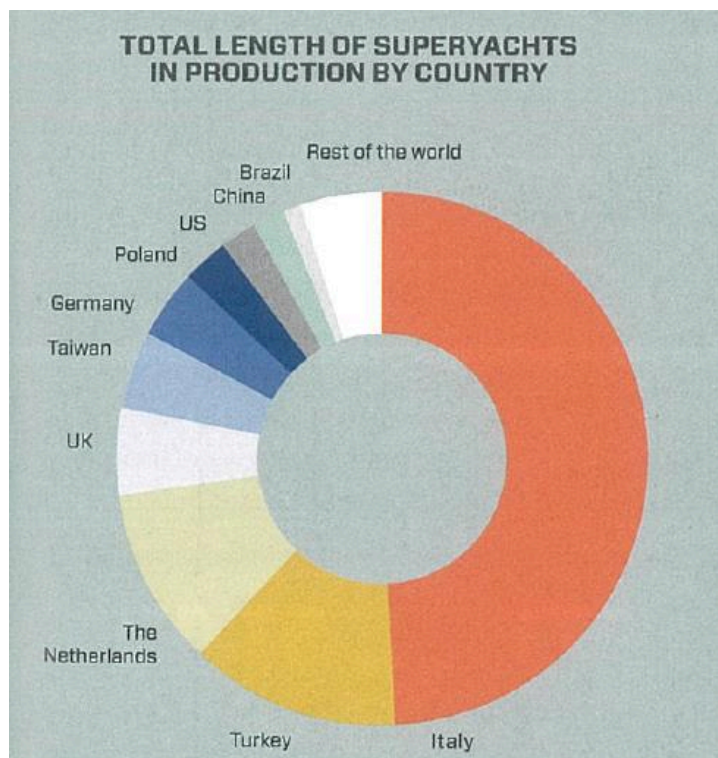
大型化的遊艇，是目前世界巨型遊艇的發展趨勢，這類遊艇的特點在於客製化、高品質、豪華舒適、以及優質的形象，為了達到這些特色，通常也需要較高的技術水

準，而這些頂級遊艇也代表著極高的附加價值，依據 Show Boats International 所追蹤調查，2008 年金融海嘯爆發雖大幅影響遊艇消費市場，但對於超級遊艇(Super Yacht, 24 公尺以上)之訂單卻是於 2009 年後就逐步回溫；此外，根據 The State of Yachting 的市場調查分析顯示，30 公尺以上的超級遊艇市場近 5 年需求強勁、複合成長率為 7.5%，其中 40~50 公尺區間的遊艇每年皆穩定正向成長，5 年複合成長率達 10%、高於整體平均成長，顯示富豪客群的消費實力除了持續向上攀升外，消費喜好亦有朝向更大型尺寸遊艇的發展趨勢。

細部來說，目前遊艇設計正在向多功能化、舒適化、時尚化等趨勢發展。大部分遊艇設計師正在致力於創造完美的外部造型和內部裝修設計；部分設計專家則開始試圖在工作空間、娛樂和健身中心、安全和健康設施等服務方面有所改進和創新；部分船艇設計師考慮在遊艇上設計私人套房，提供備用的救生通道、足夠的休息空間和絕對完美的燈光效果；部分設計師考慮在遊艇上設計辦公室、會議室及先進的通訊系統等，他們認為在衛星通訊、視頻會議和互聯網的輔助下，遊艇船主們可通過衛星通訊電話，便能主持會議和從事商業活動。此外設計內容也走向符合船主個人化的需求，例如對注重身體健康的船主來說，健身中心越來越受歡迎；對於喜愛音樂和影視的船主，音響設備和私人影院則倍受青睞。

4. 產品競爭情形

根據國際知名的 Show Boats International 專業遊艇雜誌之資料數據顯示，2024 年前三名接單生產國家排名依序為義大利、土耳其、荷蘭，台灣則位居第五；顯見台灣遊艇業不論在技術複雜度、以及市場能見度上皆與歐洲廠商並駕齊驅。但隨著全球對中大型遊艇的需求增加，台灣遊艇產業平均產品尺寸小於歐洲國家，總產能尚有進步空間，製造技術如何再往更大船型提升、在地供應鏈是否能持續跟上、能否整合產業資源，將是提升產品競爭力努力的方向，以維持著競爭優勢。



資料來源：Show Boats International，本公司整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以提供遊艇船主達成夢想及期待為首要目標，搭配高彈性、高效率的客製化能力為每一位船主設計出對海上休閒生活的需求及渴望，同時增加與其他競爭者之差異化。為達到船主之期待，技術開發重點項目列舉如下：

- A.船體設計及流體力學
- B.空間利用及傢俱設計
- C.遊艇操控系統及船身穩定系統
- D.船體抗噪音及減重設計
- E.船模開發及分割技術
- F.雷射校正技術
- G.真空樹脂灌注一體成型技術

本公司提供設計、生產、銷售及售後保固等一條龍的服務，相關設計及技術開發均以達成遊艇船主夢想及需求而執行，透過銷售人員於前期充份了解船主需求，後續透過售後服務追蹤相關技術及研究開發之成果，進而回饋建議予製造生產線執行修正，經過此良性循環在現有產品做延伸性的創新，掌握產品之開發契機，使本公司能創造出充份符合市場及潛在船主需求之產品及服務，使遊艇產品設計更提升精緻度和更符合人性化。

本公司所擁有之優勢可從以下幾點說明：

(1)卓越經驗

- (A)在遊艇製造及銷售領域已逾 40 年的經驗。
- (B)銷售大、小尺寸遊艇、二手遊艇、仲介遊艇經驗豐富。
- (C)品牌遊艇在美國地區擁有高度評價，並與歷來船主維持良好互動。
- (D)專業技術透過師徒制的緊密關係，有系統地進行內部傳承。
- (E)在美國培養在地銷售人才，打破東西方生活、文化及語言隔閡。
- (F)在美國東、西岸皆建立自有專業維修服務團隊。

(2)專業技術

(A)真空樹脂灌注成型

封閉式玻璃纖維積層製程，與傳統開放式積層的差異及效益如下：

- a.製程由真空袋所包覆，可減少約 90% 的空氣污染。
- b.成品強度較傳統方式高且重量較輕。
- c.減少工時及增加模具使用效率。
- d.工作環境的提昇及對員工健康的保障。

(B)雷射車心校正

使用雷射輔助校正儀器來做驅動軸系的對中確保：

- a.避免車心偏差造成的船體振動。
- b.提供具可信度的車心校正報告。

(C)浮動地板及牆壁

安裝防震材於地板及牆壁，使內裝空間與結構間為彈性支撐，用以吸附及隔絕船隻運轉時的振動及其所衍生的噪音。

(D)彈性變化的模具

模具設計除實用性外，會考慮到未來的擴充性，在不重覆投資大量資金的前提下，可變更現有模具製造出不同船型或零件，除了使產品研發時程縮短，更可達到降低資產耗用與節省成本的目的。

(E)卓越的內裝設計

公司固定與國外知名設計師合作多年，通時掌握美國及歐洲市場流行趨勢，也同時培養內部的設計人才，可依市場的需求，快速施做符合市場期待的內裝規劃。

2.產品開發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年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4 月 25 日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學歷分佈	碩士(含以上)	14	29%	19	35%	18	31%
	大學(專科)	34	71%	36	65%	41	69%
	高中(含以下)	0	0%	0	0%	0	0%
合計		48	100%	55	100%	59	100%
平均年資		3.3		3.7		3.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開發費用

本公司每艘豪華遊艇均有高度客製化設計及不同生產技術，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成立研發部門，但由總經理領導組成開發團隊(包括專案管理部、工程部製圖人員、設計部及工廠端人員)可隨時因應個別遊艇製程變化及客製化程度投入開發人員及經費，相關費用均有其特定性及獨有性，已列為各遊艇專案之製造費用。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近幾年開發成功之產品及技術如下：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1 年度	發表 85 英呎改良型 OA85E 豪華遊艇。
102 年度	發表 90 英呎改良型 OA90 豪華遊艇。
103 年度	發表 100 英呎 OA100 英呎豪華遊艇。
104 年度	發表 112 英呎 OA112 Tri-level 豪華遊艇生產。
105 年度	發表 70 英呎 OA70E 全新設計之豪華遊艇。 發表 120 英呎 OA120 英呎豪華遊艇。
106 年度	全新設計 OA90 英呎豪華遊艇進入生產排程，107 年正式發表。
107 年度	發表 OA45 英呎外掛機遊艇。
108 年度	開發第二款 OA45 英呎外掛機遊艇。 發表全新設計 OA84 英呎豪華遊艇。
109 年度	發表 105 英呎新款 OA32L 豪華遊艇。
110 年度	發表 110 英呎新款 OA35R 豪華遊艇。 發表 100 英呎新款 OA30R 豪華遊艇。 發表 88 英呎新款 OA27R 豪華遊艇。
111 年度	發表二款 Explorer 系列豪華遊艇：28E 及 32E。
112 年度	第一款新系列 PURO 35P 完工，於 113 年正式亮相。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鑒於市場發展趨勢，公司短期計畫以充實下述基礎為目標：

(1)製造技術：

生產面配合新科技技術的協助，持續提升模組化技術及運用範疇以縮短生產週期、降低營運成本，增加產量及產值，積極進行產能擴建及擴大產品線；並研發將不同材料應用在遊艇製程，在兼顧安全性考量下，減輕船體重量，以減少能源消耗。技術面則注意市場的動態變化及國際法規認證標準的不斷演進，展現公司技術基礎的穩固性與領先地位。並將與歐洲遊艇製造商策略聯盟，擴大產品尺寸與提升生產技術。

(2)多元產品線：

持續開發多元遊艇系列，滿足不同船主偏好需求，持續擴大美國市場佔有率，並以合適之系列產品拓展其他市場。同時，為豐富呎型組合，將提供更大呎型遊艇，考量現有產能限制及投資時效性，計畫將與歐洲製造商策略聯盟，透過歐洲遊艇廠代工生產，快速滿足船主需求，亦能協助自身技術提升。

(3)人才培育：

本公司遊艇受到國際遊艇買主的喜愛，工藝技術的水準優良備受肯定是主因之一，為持續保有此一優良技術的傳統，本公司已建立專業流程傳承技藝，同時持續培育與補充人才，穩固未來的發展。

(4)客戶服務：

持續強化及深化客戶服務，擴大美國東、西岸的服務團隊，與船主建立良好互動，掌握最即時的客戶反饋資訊。同時透過代理商在最前線接觸顧客及市場流行資訊，有利於取得最新國際遊艇產業之發展趨勢、設備、技術、以及其他遊艇廠商動態，定期將資訊反映回本公司以擬定適當之營運策略。未來將透過併購，擴大維修服務與涉足碼頭產業，進而加深客戶對公司的黏著度。

2.長期發展計畫

未來因應國際遊艇市場布局，產品發展及行銷策略將朝下列方向調整：

(1)降低對單一市場依存性，分散不可預期的風險。

在全球經濟持續起伏波動的國際趨勢之下，本公司將持續深化高品質、高技術之品牌優勢鞏固原有在美國大型遊艇之市場份額，並切入營銷中、小型遊艇以擴大規模並分散風險。歐洲則是世界第二大之遊艇市場，因其鄰近地中海及加勒比海沿岸，無論遊艇碼頭總數及遊艇泊位為數眾多，亦為全球極富盛名的度假觀光勝地，加上隨著景氣回暖使歐洲遊艇市場開始有復甦跡象，本公司已投入設計、生產符合歐洲市場需求之新型產品，並將派人前往參觀船展及研究市場脈動，未來可搶得先機進入市場，逐步降低對單一市場的依存度。

(2)發展高值量產型遊艇，搶占 M 型市場的基層客戶。

面對未來之競爭及拓展潛在客戶群，公司針對不同客群的喜好，開發不同的船型及內裝設計，除 Legend、Revolution、Explorer 三系列遊艇，第四系列 PURO 第一款遊艇已正式亮相。未來除了持續推出新款大型豪華遊艇，並持續對現有產品進行改款，以增加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3)面對新科技及環保綠能之議題，開發經濟節能船型及提升生產技術。

環保綠能議題是遊艇產業需要思考的重點問題，公司將運用新科技及技術達成目標，如：開發環保型的遊艇(太陽能、混合動力...等)、採用環保節能之原料及設備，並改良生產技術減少資材之耗損。

(4)拓展遊艇文化及推動遊艇大眾化。

從歐美的遊艇文化發展模式及產業演變模式來看，遊艇大眾化消費是必然趨勢，也是遊艇產業朝向健康、長遠發展的最佳方式。遊艇大眾化的目的之一就是要滿足大眾的休閒消費需求，吸引大眾來消費遊艇休閒產品，為此必須豐富產品服務內涵和形式，例如舉辦船主聚會，設計多樣水上運動節目、活動，才能滿足大眾不斷增長和多元化的需求，使本公司更深耕市場及提升品牌形象。

(5)產業聚落之整合。

隨著亞洲新興國家崛起，東協各國的潛在消費族群將是未來的兵家必爭之地，本公司致力於整合上游供應鏈如五金廠、協力工程廠、船廠、物流業等廠商，並投入產學合作、培養相關人才，提前準備打屬於遊艇業的「亞洲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	-	-	-
外 銷	美 洲		5,471,047	98.48	6,287,614	99.41
	澳 洲		84,405	1.52	37,497	0.59
	歐 洲		0	0.00	0	0.00
合 計			5,555,452	100.00	6,325,111	100.00

2.市場占有率

依據台灣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產銷存動態調查資料，112 年度遊艇直接外銷總數 70 艘，外銷值 9,286,217 仟元，本公司 112 年度出口 13 艘，銷售值 3,271,659 仟元，市場占比分別約 18.6%及 35.2%。本公司已在遊艇需求最大的美國市場深耕 40 逾年，獲得極高的口碑，穩占市佔率第一。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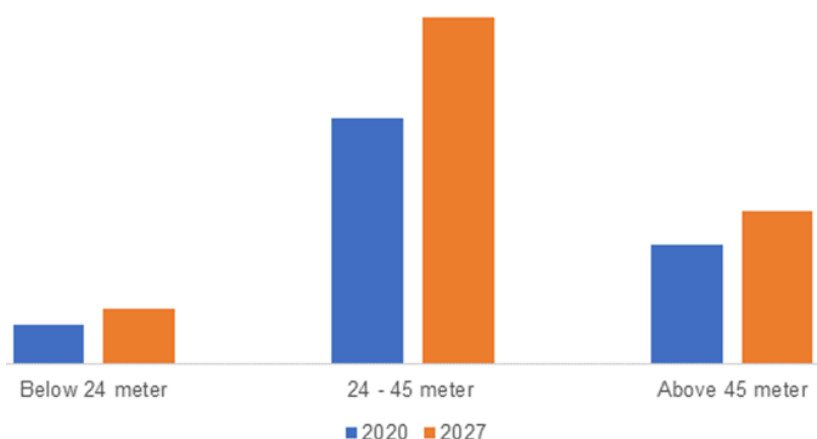
2024 Global Order Book 的調查顯示，在總長度方面，Azimut Benetti 仍然是市場領導者，總項目長度約為 6,041 米，Sanlorenzo 排名第二；在總噸數方面，傳統造船大國義大利仍是第一名，其次是土耳其及荷蘭。以訂單數據來看，2024 Gobar Order Book 的調查顯示，總接單長度為 45.7 公里，前五大製造商總接單長度為 14.9 公里，與前一年度約當，顯示遊艇市場需求依舊。

2024 RANK	COMPANY	TOTAL LENGTH (FT)	NUMBER OF PROJECTS	AVERAGE LENGTH (FT)	NUMBER OF PROJECTS, 2023	2023 RANK
1	Azimut-Benetti	19,731	167	118	168	1
2	Sanlorenzo	14,774	132	112	128	2
3	Feadship*	5,285	N/A	N/A	N/A	4
4	Lürssen*	4,554	13	350	11	7
5	The Italian Sea Group	4,508	24	188	21	8
6	Damen Yachting	4,160	19	219	15	9
7	Princess Yachts	3,930	48	82	63	5
8	Overmarine	3,776	28	135	25	10
9	Sunseeker	3,622	41	88	53	6
10	Ocean Alexander	3,333	30	111	73	3
11	Sunreef Yachts	3,153	35	90	22	16
12	Baglietto	2,940	19	155	16	13
13	Heesen Yachts	2,694	15	180	11	15
14	Horizon	2,543	27	94	29	11
15	Cantiere delle Marche	2,139	17	126	13	19
16	Palumbo	1,965	12	164	18	12
17	Bilgin Yachts	1,798	9	200	8	18
18	Viking Yachts*	1,552	18	86	26	14
19	Numarine	1,526	14	109	N/A	N/A

資料來源：Show Boats International，本公司整理

隨著金字塔頂端富豪人數增加、奢華休閒需求增溫，全球豪華遊艇市場預估持續成長，其中以 24~45 公尺遊艇需求成長最為顯著。

Global Yacht Market Size, By Length, 2020 & 2027



資料來源：Global Market Insights, Sep. 2021

4. 競爭利基

- (1) 本公司與美國最大上市遊艇代理商 Marine Max 合作關係穩固，在美國擁有超過 70 個銷售據點，本公司也在 103 年設立子公司 AMI，建立行銷全球、提供客戶服務及業務之完整組織架構。
- (2) 不同於一般台廠同業以代工起家，本公司自設立創業以來即主打自有品牌「Ocean Alexander」，更於海外深耕多年，累積高度之品牌認同及辨識度，擁有高客戶忠誠度及回購率。
- (3) 本公司因主打品牌，每一艘船都展現公司深厚的工藝技術，從設計、開模、製造、銷售、維修及保固服務，由完整而專業之團隊提供一貫化的服務。
- (4) 本公司具備深厚產業專業知識及技術能力，可持續研發節能之新型遊艇，或採用降低物料耗用及低污染之生產工序，除重視環保責任外，也富有高度產製彈性以滿足船主之需求。

(5)長期深耕及專注遊艇市場，了解產業或周邊利害關係人之脈動及關注議題，包括與上下游產業鏈之長期合作、遊艇產業聚落之進展、社區關懷及環境保護之永續發展，本公司都可隨時因應法令及環境變化擬定相關對策。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近年來，遊艇產業成為全球時尚產業的亮點，單價高、客製化、豪華舒適的大型遊艇(24公尺以上)是目前世界遊艇產業的發展趨勢，而台灣已有多家廠商展現高技術水準，外銷訂單逐年成長，根據 Boat International 調查全球大型遊艇訂單資料顯示，台灣接單長度名列亞洲最大、全球第五大遊艇製造國，精緻的製船工藝受到世界頂級遊艇買主的矚目。

(1)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深耕美國市場多年，擁有全球知名之自有品牌(Ocean Alexander)，在美國擁有穩定而對品牌認同度高的消費族群。
- B. 長期經營美國市場有成，貼近消費者市場，隨時掌握最新市場動態及流行趨勢，在產品變化及設計上能以最快速度符合消費者需求。
- C. 在美國東、西岸皆設有服務及代理銷售據點，在澳洲亦設有銷售據點，擁有完整健全的全球服務及銷售組織架構，並設立子公司作為全球接單及銷售中心，也利於新崛起之亞太區域布局。
- D. 公司具長久累積之自主製造技術與研發能力，並座落於未來高雄政府政策極力推廣之亞洲新灣區。
- E. 本公司佈局豪華遊艇市場多年，產品主力為高單價、客製化、豪華舒適的大型遊艇(80英呎以上)，深受富豪消費族群喜愛；同時代理其他遊艇品牌之中小型遊艇以豐富產品組合，吸引年輕、喜好水上活動之新興客群。
- F. 採取模組化、半客製之計畫性生產排程，縮短一般同業採全客製化接單製造之冗長製程，存貨週轉效率優於同業，更提高客戶滿意度。
- G. 本公司與美國最大上市遊艇代理商Marine Max合作關係穩固，在美國擁有超過70個銷售據點，搭配本公司自有銷售團隊及維修後勤部門，在售前及售後均提供最專業的服務。
- H. 本公司與國際知名遊艇設計師合作多年，對外方面可同時掌握歐、美兩洲流行趨勢，不斷推出令人驚豔的新品，讓品牌走在流行前端；對內更有利縮短生產過程溝通及維持產品精神的一致性。

(2)不利因素及因應策略

- A. 全球景氣波動、國際地緣政治風險加劇影響各國經濟，為訂單增長增加變數。

因應對策：

全球景氣步入後疫情新常態，加以全球通膨與利率居高不下、俄烏戰爭陷入膠著、中東地區爆發新衝突與中國經濟表現低迷等因素，使得全球經濟成長緩慢。依據 Show Boats International 統計資料顯示，遊艇市場需求亦逐步回到疫情前水平。由於本公司主要客群為超高淨值人士(UHNWIs)，不受短期景氣波動影響，

對遊艇需求仍然強勁，因此未對本公司的銷售及未來前景產生影響。後續將持續開發新呎型船型及豐富的產品組合，滿足客戶的需求；同時也計畫透過垂直整合，拓展維修服務及碼頭業務，以提供更完善的服務，進而強化客人對品牌的黏著度，提升公司市佔率。

B. 因大型遊艇製程長之產業特性，容易導致營收表現波動較大。

因應對策：

本公司採計畫型生產排程，自生產開始至測試完成大約1年至1年半間，依船型尺寸不同而定，之後配合出口散裝貨輪之船期，運送至美國西岸航程期間約30~45天不等，運送至美國東岸航程約45~60天不等；抵達美國之後會再次與設備供應商進行海試及最後布置、維護與清潔等工作約1個月作業時間，故產品周轉時間長且採取全部完工法認列銷貨收入，導致營收表現波動較大。近年隨著產能增加，透過生產排程及交船期程規劃，目前各季度間營收表現波動已顯著減少；惟因產品單價差異大，各月營收仍難免因交船呎型不同而有落差。

為提升客戶滿意度，本公司憑藉多年經驗了解金字塔客戶之需求及換船時點，透過分析歷史銷售經驗、未來市場需求及在手訂單來訂定生產計劃，並預先施作船體架構、船殼、甲板等規格化部分，內裝隔間、設備及功能再依據顧客需求訂製，這種半客製化之計畫性生產可有效縮短客戶下訂單至驗收的時間。

同時為提供中、小尺寸市場需求及強化產品組合的完整性，本公司與同業策略結盟銷售小尺寸遊艇，除了挹注營收穩定獲利外，同時透過中、小尺寸遊艇的銷售及售後服務，培養深厚的客戶關係，更可成為日後自有品牌大型遊艇之潛在客戶。

C. 對美國市場依存度高。

因應對策：

大型遊艇需求主要分佈在歐洲和北美，根據各大機構對全球景氣預測，美國進入後疫情時代，在消費與政府擴大支出的帶動下，景氣持續擴張，預期未來幾年美國仍是主要遊艇消費市場。一線歐洲品牌遊艇廠開始進攻美國市場，但本公司深耕多年已建立高品牌知名度，並與大型代理商合作，對持續搶佔美國市佔率較歐洲同業具有優勢。同時，本公司觀察澳洲的遊艇文化與美國類似，既有產品線應可符合當地消費需求，已於澳洲設立銷售據點，拓展不同區域客源，降低對單一市場之依賴。

鑒於歐美兩地文化、生活習慣及設計品味不同，本公司已開發生產符合歐洲審美觀及使用習慣的遊艇系列，與義大利設計師合作的新系列PURO之第一款遊艇已正式亮相。本公司將視市場情況，重啟歐洲計劃。

D. 銷售對象集中於代理商。

因應對策：

Marine Max為全美最大之遊艇銷售通路公司，在美國紐約交易所掛牌交易，旗下代理銷售超過30個遊艇品牌，全美通路超過70個據點，本公司與其合作除產業代理特性及擴展市場需求外，更是為了透過專業代理服務，為金字塔頂端客群提供加值型售後服務，以提升產品之市場佔有率並創造穩定之獲利來源。因此與

一般區域型代理商不同，本公司與Marine Max簽訂全美東地區之遊艇銷售代理合約來保障代理關係，提供大尺寸遊艇補足其代理產品之完整性，公司方面亦可透過代理商更準確預估市場的走向並掌握客戶的最新脈動，達成雙贏的局面。本公司為確保後續服務品質，經代理商銷售後提供買主資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依此掌握客戶名單，維護客戶關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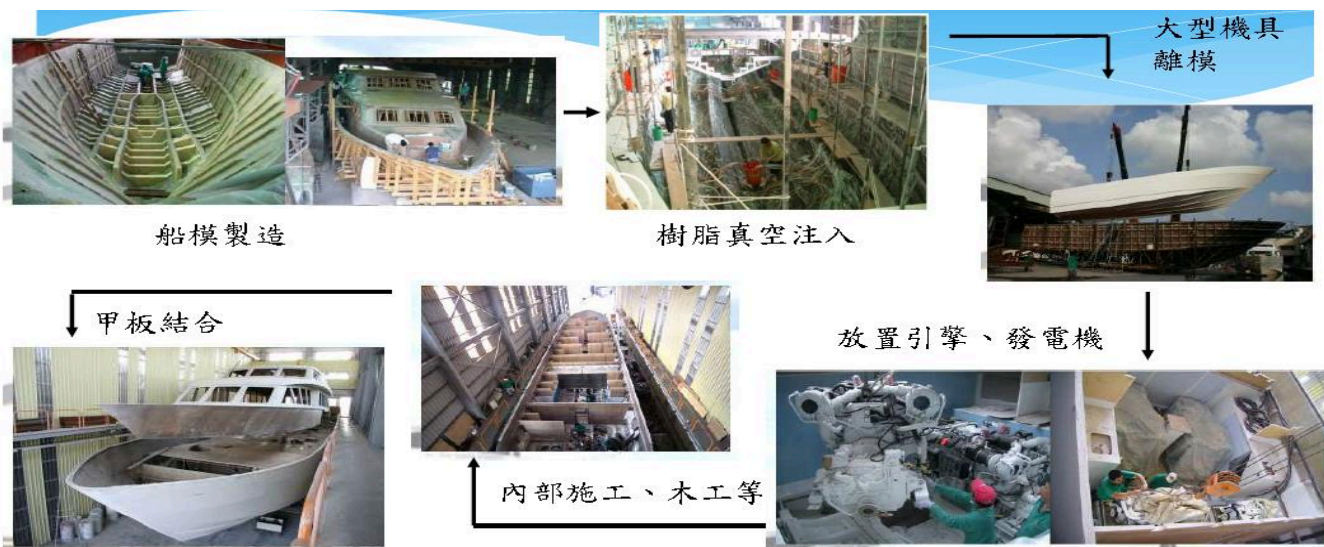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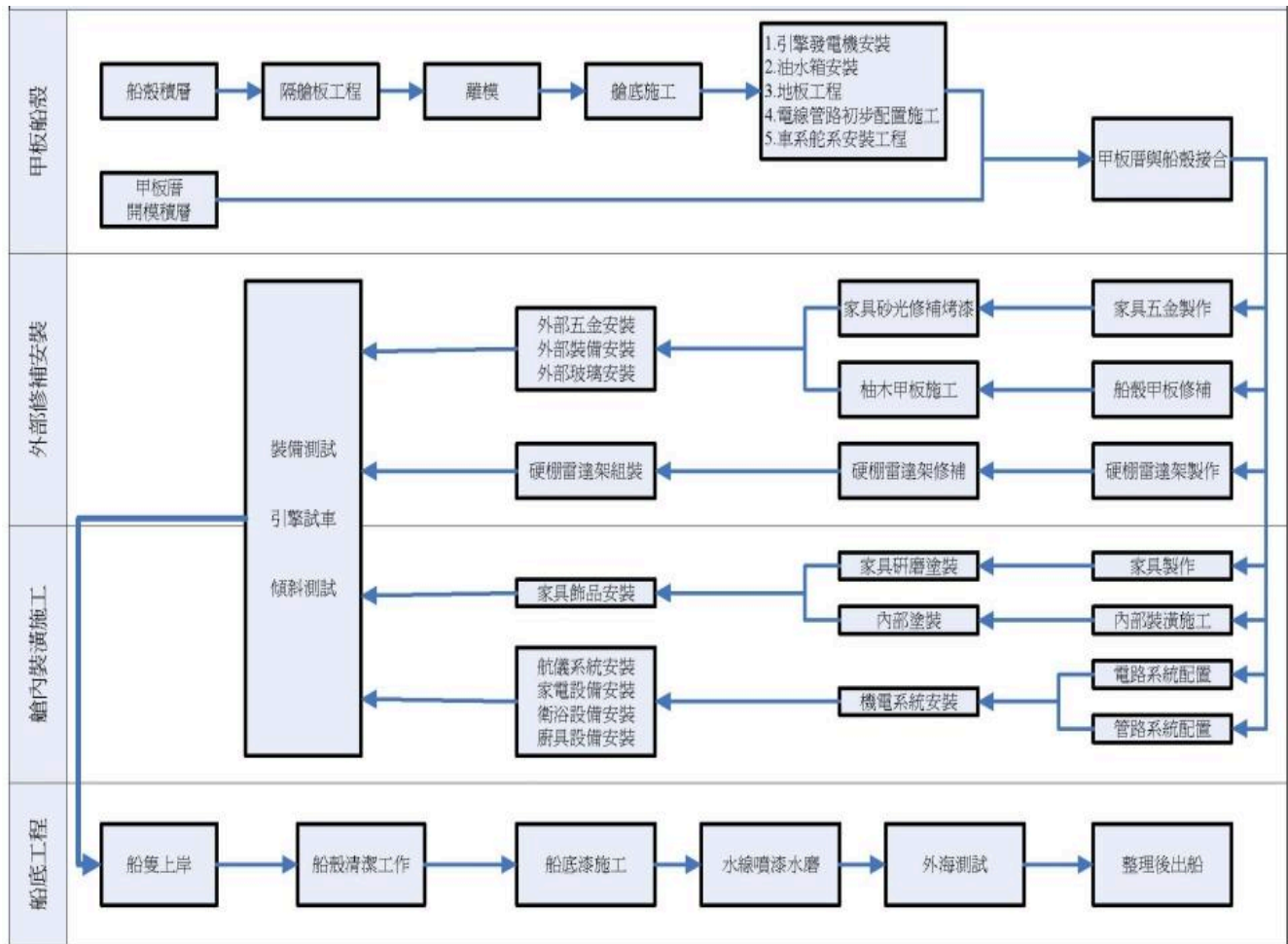
大多數消費者提到「遊艇」首先想到是「奢華」二字，是水上遊樂用的高級消費品。其實，在國際上遊艇普遍用於私人消費，在北美等發達國家，平均每15人便擁有一艘遊艇，然而遊艇、帆船等水上運動並不是只有富人才能玩得起的休閒活動，而是一種積極的、時尚的生活方式，不僅適合億萬富豪，同樣適合城市中產階級，所以遊艇並非單純屬於上流社會財富的象徵，而是海洋生活文化的一環，更是一種生活方式，依遊艇功能劃分如下：

- (1)商務遊艇，一般是遊艇開出後，找個合適的地方，下錨停船，可以進行休憩活動，如摩托艇、帆船等水上運動，也可以下海游泳，或進行釣魚，看書，曬太陽等休閒活動，商務客戶在這樣的環境下洽談業務，更是難得的好場所。
- (2)快艇，以速度快為主要賣點，因價格低在年輕與初入門玩家較受青睞。
- (3)運動型遊艇，速度快且通常富個性化設計，適合從事釣魚、潛水等水上活動，同時也兼具休閒放鬆等功能。
- (4)釣魚艇，這類用戶基本上都是垂釣愛好者，船上有完整的釣魚設備。此船型的特徵在於駕駛室位於上甲板或後置駕駛，以及後甲板的高度非常接近水面。
- (5)休閒遊艇，大多為家庭購買，作為家庭度假所用。一般以30英尺到60英尺的遊艇為主，設計時也是考慮到家庭使用的方便性，裝潢時也以烘托家庭氛圍為賣點，市場上主流遊艇的種類也是以此類為主。
- (6)豪華遊艇，本公司產品即是以此類為主，船體長度至少在80英尺以上，艇上裝備有最現代化的通訊和科技系統，艙室內配有高級材料如柚木、皮革、鍍金小五金件、不鏽鋼扶手、高級地毯、高檔家具、現代化的電氣設備、古董、字畫、特殊的燈光設計等設施，從裡到外觀托著豪華的氣氛。

2.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在美國市場深耕已久，了解美國金字塔客戶需求及換船時點，透過分析歷史銷售經驗、未來市場需求及在手訂單來訂定生產計劃，並預先施作船體架構、船殼、甲板等規格化部分，內裝隔間、設備及功能再依據顧客需求訂製，這種「半客製化」之計畫性生產可有效縮短客戶下訂單至交貨的時間。

遊艇製造流程包括船殼離模、外部修補安裝、設備安裝、甲板船橋固定、艙內裝潢施工、測試及清潔防護，其生產製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多年來本公司各產品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分別來自具有良好品質信譽的國內外大廠且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使本公司在取得生產原料不虞匱乏。主要供應商類別及供狀況分列示如下：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引擎	MTU(固德)、MAN(快滿)	良好、穩定
發電機	Kohler(璉慶)	良好、穩定
船艙艙推進器	Sidepower(煌翔)	良好、穩定
冷氣系統/製水機	Carling、Dometic Asia	良好、穩定
岸電變壓系統	Atlas	良好、穩定
樹脂	長興化工、上緯	良好、穩定
電動門、五金	緯航、梵達海洋、金千盛	良好、穩定
底漆/面漆	歐仕特	良好、穩定
航儀	海科	良好、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比例與增減變動原因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總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總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arine Max Inc.	21	0.00	無	Marine Max Inc.	405,301	14.18	無
2	Azimut Benetti S.P.A.	123,311	5.68	無	Azimut Benetti S.P.A.	357,720	12.51	無
3	固德動力機電有限公司	237,036	10.92	無	固德動力機電有限公司	294,936	10.32	無
	其他	1,810,808	83.40	無	其他	1,801,234	62.99	無
	進貨淨額	2,171,176	100.00		進貨淨額	2,859,191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 (1)Marine Max Inc.：本公司因業務考量，向其購入二手遊艇銷售，使得 112 年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
- (2)Azimut Benetti S.P.A：本公司代理其他遊艇品牌之中小型遊艇以豐富產品組合，因代理品牌供貨瓶頸，交貨遞延至 112 年陸續到貨，使得進貨金額增加。
- (3)固德動力機電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之引擎供應商，配合產品組合及生產計畫排程向其下單，因此兩年皆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尚屬合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arine Max Inc.	4,914,197	88.46	無	Marine Max Inc.	5,333,372	84.32	無
	其他	641,255	11.54	無	其他	991,739	15.68	無
	銷貨淨額	5,555,452	100.00		銷貨淨額	6,325,111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銷貨集中主係因遊艇產業透過代理架構銷售之特性，因此代理商 Marine Max Inc. 連續兩年度均名列第一；其餘則為個別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艘；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遊艇		17	14	2,221,286	16	14	2,610,025
其他(註)		-	-	6,614	-	-	13,066
合計		17	14	2,227,900	16	14	2,623,091

註：係遊艇零配件，依客戶提出需求購入零配件加工出售，故無列示產能及產量。

增減變動說明：

兩年度產能及產量無明顯變化，惟本公司產線配置調整，平均呎型持續放大，使得產值貢獻成長近 1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艘；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大尺寸遊艇(註 1)		-	-	15	5,073,307	-	-	14	5,860,813
小尺寸遊艇		-	-	5	202,979	-	-	6	237,178
其他(註 2)		-	-	-	279,166	-	-	-	227,120
合計		-	-	20	5,555,452	-	-	20	6,325,111

註 1：大尺寸係指 24 公尺以上遊艇

註 2：包括銷售零配件及二手仲介船佣金收入。

增減變動原因：

雖大尺寸遊艇銷售量較去年同期減少一艘，但受惠於產品組合及售價調漲等因素，使得銷售額仍增加逾 15%。小尺寸遊艇銷量增加一艘、營收增加近 1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04/25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人 員	120	115	114
	開 發 人 員	48	55	59
	業 務 人 員	21	21	21
	現 場 人 員	585	578	567
	合 計	774	769	761
平 均 年 歲		39.4	38.8	39.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6	5.2	5.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	0.0%	0.1%
	碩 士	5.1%	6.2%	6.2%
	大 專	35.1%	34.2%	35.1%
	高 中	47.4%	47.6%	47.2%
	高 中 以 下	12.4%	12.0%	1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大尺寸豪華遊艇，其生產過程並無產生大量汙染物之情形，惟為強化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並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未來將持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並推動公司節能減碳策略，以降低公司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衝擊，本公司現正執行之節能減碳措施及效益列舉如下：

措施名稱	節能成效說明
太陽能屋頂發電	發電量達300萬瓩/年。
換裝 LED 節能燈泡	節電效益約 14,842 度/年。
日光燈效能提升	節電效益約 28,800 KW/年。
雨水集水池應用	集水池容積大小約為 2,160 立方米，自 2006 年起便開始用以收集雨水，以循環使用在洗船、測漏及清潔等用途。
廢溶劑再生使用	2015 年增購新式廢溶劑回收設備，將每日產生之廢溶劑經過該設備處理回收，估計每使用 75 公升約可回收再生 40 公升左右之廢溶劑，並使用在清潔用途。
空壓機效能提升	節電效益約 19,464KW/年

在廢棄物方面，本公司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相關法令規定，擬具廢棄物清理計畫許可書，並依所擬具之計畫書，對廢棄物進行處置，經評估對環境無重大汙染之虞。

本公司生產製程使用有機溶劑，已依規定訂定「有機溶劑作業程序」並取得符合空氣汙染防制法之「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操作人員及作業主管亦通過勞工局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取得操作許可。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出差另提供海外出差平安險，還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如生日禮品、年節禮品、年度旅遊及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等，以調劑員工身心並加強員工向心力與促進同事間友誼交流；此外另有提供公務手機通話補助、主管交通車補助、員工及子女教育補助、婚喪喜慶補助，以期能夠鼓勵同仁們成家立業和減輕同仁子弟們教育上的負擔；每年更依營運狀況，發給員工年終獎金、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

2.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發展策略擬定培訓計畫，持續改善及培育專業人才，確保產品的品質、技術能力的精進，以維護並提昇公司在國際市場上之競爭力。同時設有專人負責員工的職前訓練以培養員工之專業技能，針對新進員工給予職前訓練，幫助新人早日熟悉工作環境，秉持「適才適用」的原則，員工的工作範疇配合其專長與興趣，且透過制度化之職位職務體系、職等晉升與績效考評作業，讓員工能隨著經驗與技能成長，逐步實現生涯規劃。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4.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若勞工有自願提繳者亦將其自願提繳金額存入專戶中。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除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溝通會議外，員工隨時可向人資部門或所屬部門主管或任何經理人提出意見或反應，在「工作規則」也明訂勞資溝通專章，俾以作為勞資溝通之執行依據。同時還成立工會組織，做為公司與員工溝通之重要橋梁，以及設置申訴專線電話、申訴信箱與多元溝通管道如提案制度、人事訪談等制度。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處分日期	112/01/07	112/10/26
處分字號	高市勞條字第 11230106300 號	高市勞條字第 11238897800 號
違反法規條文	勞動基準法第 38 條	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
違反法規內容	未依規定給予特別休假	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
處份內容	罰鍰新台幣 20,000	罰鍰新台幣 50,000
因應措施	加強宣導主管相關法令規定	依法核實計算加班費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安部門，負責審視公司資安政策、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形，確認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運作之有效性，並建立同仁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每年定期由內部稽核單位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查核，出具稽核報告，並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做稽核結果業務報告。

2.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安全策略主要聚焦資安治理及法令遵循，全面提升資訊防護能力，確保客戶資料及公司智慧產出不受侵害，降低本公司面臨內外部資訊安全風險。由資安部門負責推展資訊安全管理作業，制定管理目標，持續強化監控及管理機制，包含強化教育訓練、資訊安全架構設計，並確認所有資訊作業符合國內外資訊安全法令規定。

3.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擬定資安計畫以逐年推動資訊安全政策，導入資訊安全制度與流程規範，並持續架構完整資訊安全技術防護措施。資訊安全範圍及具體管理措施摘要如下：

項目	相關作業或控制措施
資安治理	制定完整管理制度，定期檢視及修訂相關作業規範 強化資安教育訓練 資訊安全政策遵循性管理
資訊資產及系統管理	定期盤整資訊資產清單，落實各項管控措施 實體與環境安全 通訊與作業安全 資訊系統開發與維護之安全 資料備份管理
權限管理	同仁帳號、密碼及必要業務之使用權限設定管理、並定期更換 資料存取控制
外部威脅	個人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更新病毒碼 禁止使用未經授權軟體 資訊安全事件暨事故管理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訊安全已為公司營運重要議題，對應資安管理事項及投入之資源方案如下：

- (1) 本公司以打造嚴密有效的資安防禦網為資訊安全願景，於112年投入資訊安全防護建置，除了基本防火牆、掃毒軟體外，建置EDR、NDR網路聯防，以降低業務中斷所造成的風險損失。
- (2) 為強化資安防護能力，每年與防駭專業廠商簽訂維護合約，協助公司強化網路聯防能力。
- (3) 此外廠商會協助定期檢視TWCERT在內的威脅情資，並依據情資內容進行風險評估，與資安人員確認，進行更新EDR、NDR、防火牆、掃毒軟體更新修補漏洞，達到資安零風險的目標。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Marine Max Inc.	103.07.01 起算3年	遊艇代理銷售合約，到期後雙方無提出異議則自動展延	限制銷售區域
採購合約	S2 YACHTS,INC (Tiara)	105.07.31~ 108.07.31	遊艇採購合約，到期後雙方無提出異議則自動展延1年	限制銷售區域
買賣合約	東峯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112.10.12 簽約	購買高雄市前鎮區金福路3號之土地建物	無
租賃合約	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2.01~ 113.01.31	承租高雄市小港區同利路18號土地2,252坪及地上建物 每月租金583仟元	無
租賃合約	遠東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05.01~ 117.04.30	承租高雄市小港區光陽街11號土地7,808坪及地上建物	無
租賃合約	商賀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1~ 116.03.31	承租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17號之土地廠房	無
租賃合約	旭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07.01~ 122.06.30	承租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9、13號之土地廠房	無
租賃合約	益大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1.05.01~ 114.04.30	承租高雄市小港區崇明街174號之土地廠房	無
租賃合約	基盛企業有限公司	112.01.05~ 122.01.04	承租高雄市小港區光和路99號之土地廠房	無
借款合約	彰化銀行暨臺灣銀行、第一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11.11.17~ 116.11.16	償還既有銀行債務、暨充實購料週轉金及營運週轉金	土地及廠房設定質押
借款合約	臺灣銀行	113.01.25~ 128.01.25	支應擴建廠房之資本支出	土地及廠房設定質押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	109 年度 (註 1)	110 年度 (註 1)	111 年度 (註 1)	112 年度 (註 1)
流動資產		4,286,937	4,855,486	4,939,076	7,254,600	8,816,3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5,709	1,347,742	1,424,393	1,347,530	1,288,611
無形資產		53,357	38,731	32,359	31,106	34,632
其他資產		685,871	567,014	461,499	416,175	819,841
資產總額		6,261,874	6,808,973	6,857,327	9,049,411	10,959,4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70,641	2,829,367	2,752,595	2,126,956	2,879,363
	分配後(註 2)	2,016,088	2,919,339	3,192,456	3,006,679	3,935,030
非流動負債		1,693,259	1,488,010	1,077,351	2,241,594	2,228,0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63,900	4,317,377	3,829,946	4,368,550	5,107,441
	分配後(註 2)	3,709,347	4,407,349	4,269,807	5,248,273	6,163,10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97,974	2,491,596	3,027,381	4,680,861	5,851,988
股本		908,933	908,863	888,863	888,863	888,863
資本公積		1,014,961	1,015,717	992,588	992,588	992,9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5,536	774,112	1,413,907	2,729,754	3,927,645
	分配後(註 2)	680,089	684,140	974,046	1,850,031	2,871,978
其他權益		(51,456)	(160,654)	(221,535)	116,098	89,107
庫藏股票		-	(46,442)	(46,442)	(46,442)	(46,442)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97,974	2,491,596	3,027,381	4,680,861	5,851,988
	分配後(註 2)	2,552,527	2,401,624	2,587,520	3,801,138	4,796,321

註 1：上開財務數據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配尚待 113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	109 年度 (註 1)	110 年度 (註 1)	111 年度 (註 1)	112 年度 (註 1)
營業收入		3,690,115	4,224,774	4,554,257	5,555,452	6,325,111
營業毛利		974,827	1,001,322	1,599,055	2,524,117	3,048,196
營業損益		127,895	227,363	949,664	1,861,633	2,191,9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439)	(108,075)	(58,631)	(19,276)	22,685
稅前淨利		61,456	119,288	891,033	1,842,357	2,214,5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6,117	94,453	854,703	1,753,278	2,081,42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46,117	94,453	854,703	1,753,278	2,081,4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2,762)	(112,047)	(61,399)	340,063	(30,8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55	(17,594)	793,304	2,093,341	2,050,5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117	94,453	854,703	1,753,278	2,081,4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355	(17,594)	793,304	2,093,341	2,050,5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50	1.04	9.55	19.93	23.66

註 1：上開財務數據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	109 年度 (註 1)	110 年度 (註 1)	111 年度 (註 1)	112 年度 (註 1)
流動資產		2,639,130	2,947,573	2,422,633	3,599,456	3,550,5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0,448	999,197	1,076,476	1,000,044	941,647
無形資產		2,306	1,919	1,397	2,097	6,073
其他資產		2,470,903	2,582,525	3,191,014	4,964,092	6,971,744
資產總額		5,862,787	6,531,214	6,691,520	9,565,689	11,470,0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55,928	2,625,561	2,658,169	2,717,942	3,525,012
	分配後(註 2)	1,701,375	2,715,533	3,098,030	3,597,665	4,580,679
非流動負債		1,608,885	1,414,057	1,005,970	2,166,886	2,093,0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64,813	4,039,618	3,664,139	4,884,828	5,618,014
	分配後(註 2)	3,310,260	4,129,590	4,104,000	5,764,551	6,673,68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97,974	2,491,596	3,027,381	4,680,861	5,851,988
股本		908,933	908,863	888,863	888,863	888,863
資本公積		1,014,961	1,015,717	992,588	992,588	992,9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5,536	774,112	1,413,907	2,729,754	3,927,645
	分配後(註 2)	680,089	684,140	974,046	1,850,031	2,871,978
其他權益		(51,456)	(160,654)	(221,535)	116,098	89,017
庫藏股票		-	(46,442)	(46,442)	(46,442)	(46,442)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97,974	2,491,596	3,027,381	4,680,861	5,851,988
	分配後(註 2)	2,552,527	2,401,624	2,587,520	3,801,138	4,796,321

註 1：上開財務數據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配尚待 113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	109 年度 (註 1)	110 年度 (註 1)	111 年度 (註 1)	112 年度 (註 1)
營業收入		1,930,254	2,030,733	2,111,166	2,684,623	3,275,055
營業毛利		367,636	333,959	324,995	446,698	656,847
營業損益		192,411	155,855	221,793	328,832	381,9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1,302)	(36,914)	668,901	1,513,171	1,832,297
稅前淨利		61,109	118,941	890,694	1,842,003	2,214,23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6,117	94,453	854,703	1,753,278	2,081,42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46,117	94,453	854,703	1,753,278	2,081,4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2,762)	(112,047)	(61,399)	340,063	(30,8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55	(17,594)	793,304	2,093,341	2,050,5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117	94,453	854,703	1,753,278	2,081,4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3,355	(17,594)	793,304	2,093,941	2,050,5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50	1.04	9.55	19.93	23.66

註 1：上開財務數據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影響：無相關情事。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及其他事項段落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許瑞軒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許瑞軒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許瑞軒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許瑞軒	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及前、後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年 度	更換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
108 年 第 1 季	前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初、李芳文	考量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求
108 年 第 2 季	繼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龔俊吉	
109 年 第 3 季	前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龔俊吉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09 年第 4 季財務報告簽證起，更換為郭麗園會計師及許瑞軒會計師
109 年 第 4 季	繼任		郭麗園、許瑞軒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註1)	109年 (註1)	110年 (註1)	111年 (註1)	112年 (註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51	63.41	55.85	48.27	4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7.27	295.28	288.17	513.71	627.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7.54	171.61	179.43	341.08	306.19
	速動比率	44.63	60.50	62.76	161.33	150.75
	利息保障倍數	204.16	281.58	1,602.51	3,267.03	2,034.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3	5.44	5.28	8.61	5.31
	平均收現日數	52	67	69	42	69
	存貨週轉率(次)	0.91	1.07	1.05	0.97	0.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12	16.10	13.87	12.65	11.19
	平均銷貨日數	401	341	348	376	4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4	3.27	3.29	4.01	4.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65	0.67	0.70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3	2.25	13.20	22.63	21.72
	權益報酬率(%)	1.71	3.71	30.97	45.49	39.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76	13.12	100.24	207.27	249.15
	純益率(%)	1.25	2.24	18.77	31.56	32.91
	每股盈餘(元)(註2)	0.50	1.04	9.55	19.93	23.66
現金流量 (註5)	現金流量比率(%)	3.08	(8.46)	55.67	99.19	18.0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59)	(36.39)	10.50	116.80	94.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1)	(7.92)	37.22	24.52	(4.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43	2.76	1.38	1.20	1.19
	財務槓桿度	1.86	1.41	1.07	1.03	1.0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因公司淨利增加，長期資金充足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2 年銀行借款總額增加及利率上升，致財務成本增加幅度大於稅前純益增加幅度，致利息保障倍數較 111 年降低。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主係本年度期末應收帳款餘額增加，使 112 年平均應收帳款較 111 年增加，致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平均收現天數增加。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本年度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本年度獲利上升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及現金股利發放增加影響所致。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註1)	109年 (註1)	110年 (註1)	111年 (註1)	112年 (註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69	61.85	54.76	51.07	48.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0.58	390.88	374.68	684.74	843.7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9.37	112.26	91.14	132.43	100.72
	速動比率	89.57	62.92	9.85	29.40	17.04
	利息保障倍數	218.78	307.92	1,703.84	3,780.69	3,585.6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2	2.10	5.81	18.67	12.1
	平均收現日數	212	174	63	20	30
	存貨週轉率(次)	1.47	1.49	1.18	1.03	1.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15	10.29	10.29	9.40	10.80
	平均銷貨日數	248	245	309	354	3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3	2.32	2.03	2.59	3.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33	0.32	0.33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3	2.26	13.60	22.06	20.27
	權益報酬率(%)	1.71	3.71	30.97	45.49	39.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72	13.09	100.21	207.23	249.11
	純益率(%)	2.39	4.65	40.48	65.31	63.55
	每股盈餘(元)(註2)	0.50	1.04	9.55	19.93	23.66
現金流量 (註5)	現金流量比率(%)	52.36	22.83	7.31	41.48	2.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9)	(37.01)	(7.67)	56.09	49.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5)	14.93	2.62	9.95	(9.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6	2.45	1.70	1.66	1.92
	財務槓桿度	1.36	1.58	1.33	1.18	1.2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公司淨利增加，長期資金充足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本年度因營運需求舉借銀行短期借款及短期票券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主係本年度期末應收帳款餘額增加，使 112 年平均應收帳款較 111 年增加，致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平均收現天數增加。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本年度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本年度獲利上升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本年度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及現金股利發放增加影響所致。

註1：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每股盈餘採追溯調整計算。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銘政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變動說明
流動資產	7,254,600	8,816,345	1,561,745	21.53%	1
非流動資產	1,794,811	2,143,084	348,273	19.40%	
資產總額	9,049,411	10,959,429	1,910,018	21.11%	
流動負債	2,126,956	2,879,363	752,407	35.37%	2
非流動負債	2,241,594	2,228,078	(13,516)	-0.60%	
負債總額	4,368,550	5,107,441	738,891	16.91%	
股本	888,863	888,863	0	0.00%	
資本公積	992,588	992,905	317	0.03%	
保留盈餘	2,729,754	3,927,645	1,197,891	43.88%	3
其他權益	116,098	89,017	(27,081)	-23.33%	
庫藏股票	(46,442)	(46,442)	0	0.00%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4,680,861	5,851,988	1,171,127	25.02%	
<p>1.金額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以上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p> <p>(1) 流動資產增加，係今年度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p> <p>(2)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今年度因營運需求舉借銀行短期借款及短期票券所致。</p> <p>(3)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今年度獲利增加所致。</p> <p>2.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p>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變動說明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555,452	6,325,111	769,659	13.85%	
營業成本	3,031,335	3,276,915	245,580	8.10%	
營業毛利	2,524,117	3,048,196	524,079	20.76%	1
營業費用	662,484	856,282	193,798	29.25%	2
營業淨利	1,861,633	2,191,914	330,281	17.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276)	22,685	41,961	-217.69%	
稅前淨利	1,842,357	2,214,599	372,242	20.20%	1
所得稅費用	89,079	133,172	44,093	49.50%	
本期淨利	1,753,278	2,081,427	328,149	18.72%	
其他綜合損益	340,063	(30,894)	(370,957)	-109.08%	3
綜合損益	2,093,341	2,050,533	(42,808)	-2.0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53,278	2,081,427	328,149	18.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93,341	2,050,533	(42,808)	-2.04%	
金額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以上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 營業毛利及稅前淨利增加，主係 112 年度受惠產品組合調整及生產效能持續改善之成效而提高淨利所致。					
2.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國外子公司參加船展等活動，增加廣告行銷費用所致。					
3.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匯率波動影響，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為全球知名豪華遊艇品牌廠商，尤其在美國市場位居龍頭地位，除了自有品牌外，亦代理其他品牌之小型遊艇，產品線涵蓋尺寸廣泛，不同呎型遊艇價格差異頗大，故不宜僅以銷售量為衡量基礎。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新型產品開發，配合未來新市場推展策略，規劃合適之外觀及內裝設計，以引領市場潮流之產品滿足顧客需求，維持品牌競爭力。本公司觀察總體經濟環境變化，並參酌市場需求、新產品推出時程、代理商訂單等因素，訂定工廠生產排程及未來營運發展規劃。目前在手訂單穩定。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來自營業活動 之淨現金流量	來自投資活動 之淨現金流量	來自籌資活動 之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 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數額
2,330,524	519,275	(1,593,568)	(199,158)	(12,388)	1,044,685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本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本年度因投資目的購買基金及擴建廠房預付之土地款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本年度舉借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綜合影響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充裕，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以維持穩定的現金流動性為前提，考量營運活動及資本支出所需，除原有銀行借款額度，亦已取得長期借款額度支應建廠之相關款項，並無資金短缺之情事。將衡酌金融市場狀況，調整公司財務結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因應未來市場成長、新系列及各呎品規劃，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第三組裝廠擴建計畫之資本支出計畫案，預計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20 億元，112 年主要資本支出為預付土地款項金額新台幣 2 億元。此擴廠計畫已取得台灣銀行長期借款額度，且通過國發會「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將獲得投資補助。預計完工量產後，該工廠最大建置產能將可使現有產能增加五成。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擁有卓越經驗及專業技術，加上深耕已久之自有國際品牌優勢，目前業績持續成長且在原有工廠產能已不足客戶需求下，最近年度轉投資範圍包含產能取得、銷售及遊艇產業周邊業務拓展，目前皆為 100%持有之子公司，各關係企業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86 頁。

銷售子公司銷售不足以負擔推銷費用，未來將加強業務推廣及預算控管。

基於持續提升對客戶服務品質之經營理念，本公司未來的投資規劃仍將著重於相關價值鏈策略投資，考量市場動態及營運狀況，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81%及 1.05%，112 年主要因市場升息的關係，致利息費用增加，但佔比甚微，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本公司由專職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隨時評估銀行利率之變化，俾取得較低之資金成本，使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降到最低。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0%營收來自外銷，主要以美金為功能性貨幣作為收、付款計價，且主要零組件仰賴國外進口，報價亦會隨美元匯率之變動而有差異，加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風險，為降低匯率波動之損失，本公司採取下列因應措施：

(1)本公司之應收及應付外幣款項大部分幣別相同，其中以外幣計價之進口比重約八成，因此外幣部位產生部分自然避險效果。此外，本公司訂有衍生性交易處理程序，包括承作遠期外匯合約或外匯選擇權等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規範，交易對象也限定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有來往之金融機構，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2)本公司平日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並密切掌握匯率變動的相關訊息以研判未來匯率之走勢，同時透過台幣、外幣帳戶間調度進行部位管理，以及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考量及評估，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報價，盡

量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的營業利潤產生影響。

- (3)密切注意國際金融情況，請往來銀行提供專業諮詢服務，隨時彙集市場匯率變動情形，並關注市場資金流動趨勢，研判主管機關對匯率調整之態度與措施，以及影響外幣借款匯率波動程度，隨時調整還款時點。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且平時即已密切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變動，並與主要供應廠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藉以取得穩定且具市場競爭力的進貨價格，未來亦將持續密切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與部分客戶溝通並取得同意後適時調整銷貨價格、原物料庫存量及在適當時點進行採購。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2.資金貸與政策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辦法」辦理，每月均依法公告資金貸與情形，並設置備查簿記載相關資訊及核准程序。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於本公司及100%持有之子公司。

3.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管理辦法」之規定，目前每月均依法公告背書保證情形，並設置備查簿記載相關資訊及核准程序。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僅限於本公司及100%持有之子公司。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因應遊艇設計正朝向功能化、舒適化及時尚化，以及環保意識興起等趨勢，本公司不斷開發先進的製程技術與更符合消費者需求之產品。技術面例如改良生產技術或尋找新式原材料，以減少生產過程中之耗損，並研發將不同材料應用在遊艇製程，在兼顧安全性考量下，減輕船體重量，以減少能源消耗。產品面則開發新系列及40公尺以上巨型豪華遊艇，內裝配備方面尋找協力廠商朝物聯網的應用進行研發，以符合產業趨勢及消費者之需求。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主管機關近年對公司法、稅法、證管法令、勞基法等之修訂，本公司均依規定辦理，國內外對環保要求也透過優化製程減少廢棄物及汙染物質產出，與國際環保趨勢接軌並履行社會責任；稅務方面則委由專業會計師進行規劃，以因應國際貿易及盈餘歸屬之稅務風險，惟上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含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充分掌握產業脈動與變化，並持續投入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

為避免遭受透過電子郵件、網路釣魚等惡意的網路攻擊，本公司建置資訊安全強化作業，包含惡意郵件過濾、員工上網防護、防毒軟體佈署、外接儲存裝置使用控管等，以降低相關資安與網路風險；同時，透過內部宣導，提升同仁資訊安全意識，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能融入日常作業中。惟考量資安險仍屬新興險種，涉及資安等級檢測機構、理

賠鑑識機構及不理賠條件等相關配套，因此本公司尚未投保資安險，未來將持續評估適合之資安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科技改變、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深耕自有品牌多年且形象優良，對消費者更是高品質遊艇之代表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企業併購活動。為強化客戶關係及打造多元營運成長動能，計畫透過併購方式拓展維修服務與碼頭管理業務，若有合適之策略性投資標的，將針對成本效益及可能風險進行適當評估、並擬定相關因應措施。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現有產能達滿載，考量未來新系列及更大呎型產品生產規劃，已啟動第三組裝廠擴建計畫，新廠預計將於明年(114年)完工，將視市場景氣及供需變化，謹慎進行量產規劃。屆時整體產能增加，益於增加產線配置彈性，創造未來營收成長動能，有助於擴大市場佔有率。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主要進貨品項包括引擎、船用電器、五金及 FRP 材料，與主要供應商均往來多年，相互扶持共同成長而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且主要原料之採購未有簽訂超過一年以上之長期供貨合約，並保持兩家以上供應來源以確保供貨穩定且多元，未有因供貨短缺或中斷以致影響生產作業之情事。

2. 銷貨

為了提供金字塔頂端客群更加值的專業服務，並提升產品之市場佔有率進而創造穩定之獲利來源，本公司與美國最大遊艇代理商 Marine Max 合作，故銷貨集中係屬產業特性。本公司同時也在美國西岸及澳洲成立自己的銷售團隊，並代理其他品牌中、小型遊艇，並在美國東、西岸皆設有服務及維修據點，具備完整而專業化的服務團隊，建立與船主間的緊密關係、並進一步強化可信任的品牌形象。此外，未來將視產品開發及市場景氣，規劃進軍美國以外市場，降低銷售集中於單一地區、單一代理商之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暨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資訊請參考本年報第 41 頁。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 David Parker 及 Big Bird Holding LLC(以下簡稱原告)之訴訟案

系爭事實	訴訟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標的金額	目前處理情形
<p>本公司於 2005 年透過代理商 Orange Coast Marine Inc. 出售一艘遊艇予 David Parker 及 Big Bird Holding LLC(以下簡稱原告)，2009 年與 Orange Coast Marine Inc. 結束代理並約定後續保固責任由新代理商 Ocean Alexander Marine Yachts Sales Inc.(以下簡稱 OAMYS) 及 Ocean Alexander Service LLC(以下簡稱 OAS) 負責。2011 年原告以遊艇進水及製造瑕疵為由，要求 OAMYS 及 OAS 支付維修費用及製造商(本公司)負產品擔保責任，惟雙方對瑕疵起因及維修費用之責任歸屬產生爭議。</p>	<p>2012 年原告正式向美國聯邦法院對本公司、OAMYS 及 OAS 提起訴訟，法院一審判決包括本公司在內之被告應連帶賠償賠償金及民事罰金加計原告律師費用及利息，總計約美金 4,205 千元。本公司已提出上訴，且所需負擔賠償之比例或金額尚無法確定。</p>	<p>參酌美國加州洛杉磯 Pachulski Stang Ziehl & Jones 之律師意見出具之法律意見，本案可能因遊艇之產品特性及原告已取得保險理賠等因素發回原審重新審理；本公司主張此瑕疵係肇因遊艇碰撞而非製造上之瑕疵，且原告未經原廠同意逕行維修作業違反雙方保固承諾條款，目前已委任美國律師進行上訴。另美國法院一審判決金額之實際可能所需負擔賠償金額或比例尚無法確定，該訴訟案迄今亦未對本公司接單情形及客戶購買意願構成不利影響，故評估對財務業務不會造成影響。</p> <p>此外，OAMYS 實質負責人已出具承諾書，若本案最終有需賠償之責任，將由其履行賠償責任。</p>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澳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總額		
		實際投資金	股數	持股比例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HK)	遊艇銷售	1,329,276	10,000	100%
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	302,103	674,310	100%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USD 18,000	非股份制	100%
Merritt Island Boat Works, Inc	遊艇零件銷售	USD 47,480	非股份制	100%
Alexander Marine Enterprises Inc.	一般投資事業	USD 20,444	10,000	100%
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AUD 9,850	非股份制	100%
Pacific Coast Yachting Services, Inc.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USD 1,800	100,000	100%
Motor Yacht Trading Pty Ltd.	二手遊艇銷售	AUD 400	非股份制	100%
East Coast Yacht Group Inc.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USD 1,200	非股份制	100%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Inc.	遊艇銷售	註	非股份制	100%

註：本集團之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係由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控股且依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故僅揭露至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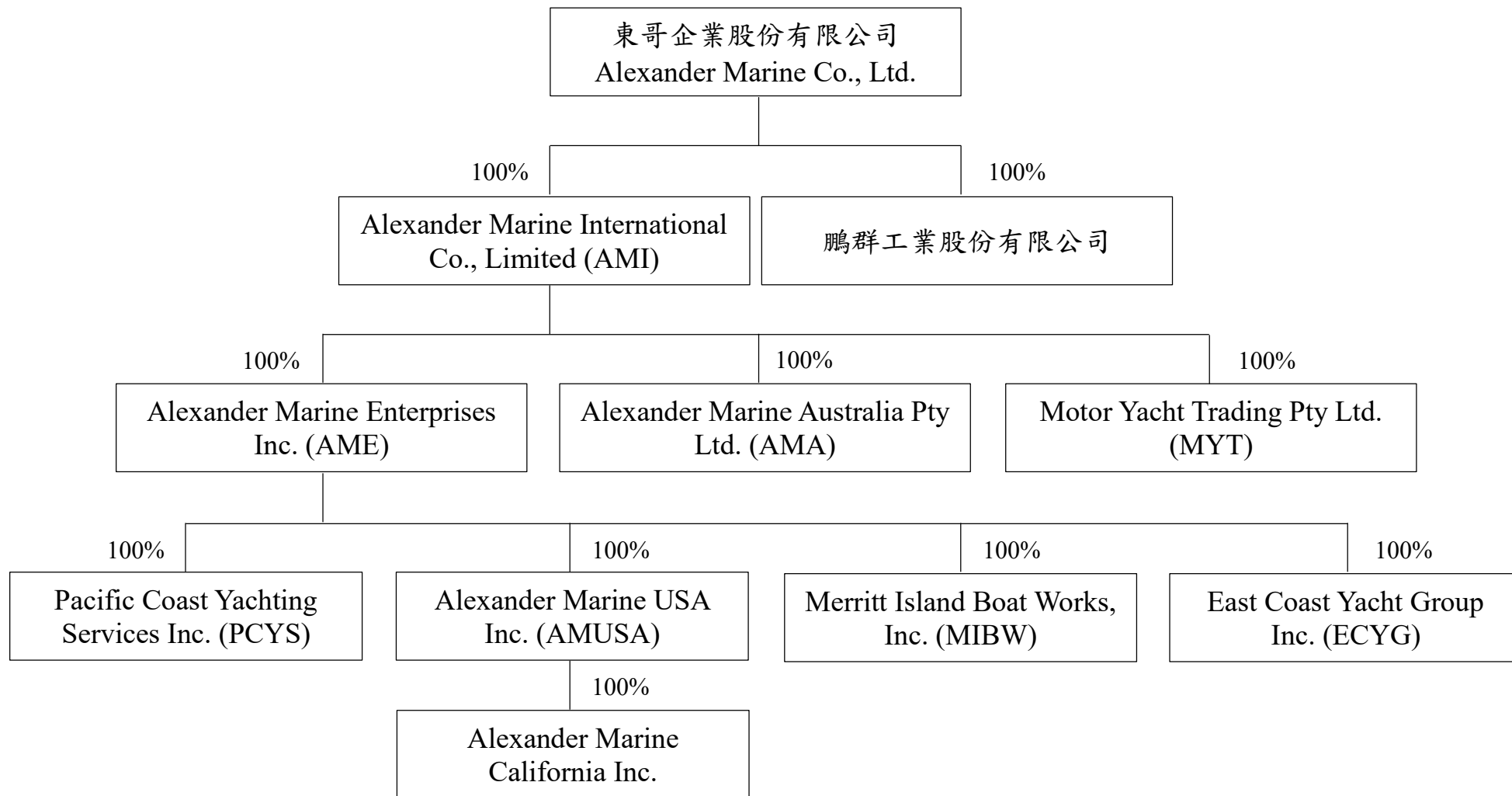
1.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112 年度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HK)	1,865,950	1,865,950
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40	1,170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57,256)	(57,256)
Merritt Island Boat Works, Inc	11,579	5,825
Alexander Marine Enterprises Inc.	(17,727)	(17,727)
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	(25,078)	(25,078)
Pacific Coast Yachting Services, Inc.	12,751	12,751
Motor Yacht Trading Pty Ltd.	103	103
East Coast Yacht Group Inc.	20,956	20,956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Inc.	註	註

註：本集團之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係由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控股且依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故僅揭露至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2.關係企業組織圖



3.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關慶承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4.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遊艇製造及銷售，單筆銷售金額重大。本年度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代理商銷售比重升高，是以查核時高度關注遊艇銷售予代理商之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及認列金額之正確性，與銷貨收入相關揭露資訊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二。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銷售遊艇予代理商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
- 二、部分與代理商之銷貨收入係發詢證函，確認銷貨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及金額之正確性與完整性；
- 三、取得收入認列年度及資產負債表日後對代理商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抽核有無重大之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東哥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哥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郭麗園

會計師 許瑞軒



許瑞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9 日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044,685	10	\$ 2,330,524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938,098	9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八)	435,070	4	5,200	-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	-	229,387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九)	51	-	-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及二二)	1,697,337	15	683,618	8
1200	其他應收款	34,744	-	36,140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4,136,491	38	3,386,004	37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二)	339,106	3	437,139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一及二九)	40,559	-	68,74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0,204	1	77,84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816,345</u>	<u>80</u>	<u>7,254,600</u>	<u>8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1,288,611	12	1,347,530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410,524	4	227,936	3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34,632	-	31,1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194,313	2	178,787	2
1915	預付土地款 (附註十四)	200,000	2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004	-	9,45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43,084</u>	<u>20</u>	<u>1,794,811</u>	<u>20</u>
1XXX	資產總計	<u>\$ 10,959,429</u>	<u>100</u>	<u>\$ 9,049,41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1,065,860	10	\$ 659,303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	458,621	4	-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71,016	2	730,772	8
2150	應付票據	4,010	-	8,539	-
2170	應付帳款	325,359	3	247,599	3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229,360	2	233,26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09,655	1	75,60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70,329	1	70,79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67,688	-	55,475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198,000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9,465	1	45,6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79,363</u>	<u>26</u>	<u>2,126,936</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1,794,244	17	1,990,244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四)	63,468	1	63,46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357,851	3	184,60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8,215	-	3,282	-
2645	存入保證金	4,30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28,078</u>	<u>21</u>	<u>2,241,594</u>	<u>25</u>
2XXX	負債總計	<u>5,107,441</u>	<u>47</u>	<u>4,368,550</u>	<u>4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888,863	8	888,863	10
3200	資本公積	992,905	9	992,588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0,490	4	244,91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21,53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507,155	32	2,263,300	25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3,927,645</u>	<u>36</u>	<u>2,729,754</u>	<u>30</u>
3400	其他權益	89,017	1	116,098	1
3500	庫藏股票	(46,442)	(1)	(46,442)	-
3XXX	權益總計	<u>5,851,988</u>	<u>53</u>	<u>4,680,861</u>	<u>52</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959,429</u>	<u>100</u>	<u>\$ 9,049,41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闕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6,325,111	100	\$5,555,4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三）	<u>3,276,915</u>	<u>52</u>	<u>3,031,335</u>	<u>55</u>
5900	營業毛利	<u>3,048,196</u>	<u>48</u>	<u>2,524,117</u>	<u>45</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88,557	9	400,356	7
6200	管理費用	<u>267,725</u>	<u>4</u>	<u>262,128</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56,282</u>	<u>13</u>	<u>662,484</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2,191,914</u>	<u>35</u>	<u>1,861,633</u>	<u>3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113,097	2	21,720	1
7010	其他收入	25,744	-	66,44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92)	-	(49,264)	(1)
7050	財務成本	(<u>114,464</u>)	(<u>2</u>)	(<u>58,17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2,685</u>	<u>-</u>	(<u>19,276</u>)	<u>-</u>
7900	稅前淨利	2,214,599	35	1,842,357	3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33,172</u>	<u>2</u>	<u>89,07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081,427</u>	<u>33</u>	<u>1,753,278</u>	<u>3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766)	-	\$ 3,0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53	-	(6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27,081</u>)	(<u>1</u>)	<u>337,633</u>	<u>6</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30,894</u>)	(<u>1</u>)	<u>340,063</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2,050,533</u>	<u>32</u>	<u>\$2,093,341</u>	<u>38</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2,081,427</u>	<u>33</u>	<u>\$1,753,278</u>	<u>32</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2,050,533</u>	<u>32</u>	<u>\$2,093,341</u>	<u>3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23.66</u>		<u>\$ 19.93</u>	
9850	稀 釋	<u>\$ 23.64</u>		<u>\$ 19.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闕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888,863	\$ 992,588	\$ 171,942	\$ 160,654	\$1,081,311	\$1,413,907	(\$ 221,535)	(\$ 46,442)	\$3,027,38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72,977	-	(72,977)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2,977	-	(72,977)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0,881	(60,881)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439,861)	(439,861)	-	-	(439,861)
D1	111年度淨利	-	-	-	-	1,753,278	1,753,278	-	-	1,753,278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30	2,430	337,633	-	340,063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55,708	1,755,708	337,633	-	2,093,341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888,863	992,588	244,919	221,535	2,263,300	2,729,754	116,098	(46,442)	4,680,86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175,571	-	(175,571)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5,571	-	(175,571)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1,535)	221,535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879,723)	(879,723)	-	-	(879,723)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附註二一)	-	317	-	-	-	-	-	-	317
D1	112年度淨利	-	-	-	-	2,081,427	2,081,427	-	-	2,081,427
D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13)	(3,813)	(27,081)	-	(30,894)
D5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77,614	2,077,614	(27,081)	-	2,050,533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88,863	\$ 992,905	\$ 420,490	\$ -	\$3,507,155	\$3,927,645	\$ 89,017	(\$ 46,442)	\$5,851,9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闕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214,599	\$1,842,3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155,810	155,121
A20200	攤 銷	1,393	6,23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	42	-
A20900	財務成本	114,464	58,173
A21200	利息收入	(113,097)	(21,72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5,544	6,15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6,477	12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2,882	28,18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69)	(60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29,387	-
A31130	應收票據	(51)	16
A31150	應收帳款	(1,013,719)	(76,5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96	511
A31200	存 貨	(751,294)	(557,221)
A31230	預付款項	98,033	(55,3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2,363)	(58,958)
A32125	合約負債	(459,756)	686,021
A32130	應付票據	(4,529)	4,043
A32150	應付帳款	77,760	29,0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95)	65,967
A32200	負債準備	(33,346)	(12,51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860	15,24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7	(5,2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9,895	2,108,8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3,097	21,72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3,717)	(20,8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9,275	2,109,7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9,870)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2,56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206)	(18,9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7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52)	(1,03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044)	(78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188	27,144
B07100	預付土地款增加	(200,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93,568)	6,4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63,729	3,365,68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57,172)	(4,016,12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6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126,45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3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1,465)	(68,13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79,723)	(439,86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19,144)	(62,939)
C09900	行使歸入權	31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158)	(847,83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88)	308,63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85,839)	1,576,9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30,524	753,56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4,685	\$2,330,5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闕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7 年 1 月，主要從事遊艇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12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

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本合併報告編製主體請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

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估計值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

「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或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及子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係於客戶取得商品控制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及客戶取得控制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約在 1 年以內，是以應收帳款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遊艇建造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遊艇建造合約，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四) 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遞延所得稅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海外子公司相關之應稅暫時性差異並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主係採權益法海外子公司之收益預計作為國外營運資金使用。前述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可實現性，視未來是否有海外盈餘匯回而定。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4	\$ 1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10,361	431,010
在途現金	242,105	-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492,045	1,868,666
附買回債券	-	30,710
	<u>\$1,044,685</u>	<u>\$2,330,52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u>\$938,098</u>	<u>\$ -</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435,070</u>	<u>\$ 5,200</u>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1	\$ -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2,718	\$ 46,2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u>1,664,619</u>	<u>637,413</u>
	<u>\$1,697,337</u>	<u>\$ 683,618</u>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 31 天至 180 天。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監控應收款項之收款狀況以確保逾期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及交易幣別匯率走勢，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是以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外，備抵損失評估方式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依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1 天	逾 期 超過 1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683,729	\$ 1,210	\$ 222	\$ 1,688	\$ 10,539	\$1,697,38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1,683,729</u>	<u>\$ 1,210</u>	<u>\$ 222</u>	<u>\$ 1,688</u>	<u>\$ 10,539</u>	<u>\$1,697,38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超過					計
	未 逾 期	1 ~ 30 天	31 ~ 60 天	61 ~ 90 天	90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661,285	\$ 4,241	\$ 2,298	\$ 4,995	\$ 10,799	\$ 683,618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 661,285	\$ 4,241	\$ 2,298	\$ 4,995	\$ 10,799	\$ 683,618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提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子公司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提供擔保品，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

112 及 111 年度出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料彙總列示如下，其中年底預支金額中美金部分已依期末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交 易 對 象	年 初 本 年 度 讓 售 本 年 度 銀 行 年 底 預 支 金 額	預 支 金 額	與 認 列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112 年度								
彰化銀行	\$ 469,464	\$ 2,447,432	\$ 2,644,549	\$ 272,347	6.24	美金 80,000	千元	
111 年度								
彰化銀行	263,937	1,324,199	1,118,672	469,464	0.95~5.03	美金 30,000	千元	

十、存 貨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918,315	\$ 775,230
在 製 品	1,694,306	1,689,815
製 成 品	629,467	646,476
在途原物料及商品	79,309	26,975
商 品	815,094	247,508
	<u>\$4,136,491</u>	<u>\$3,386,004</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116,641 千元及 2,914,338 千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477 千元及 12 千元。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u>\$40,559</u>	<u>\$68,747</u>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二、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314,405	\$410,957
其他	<u>24,701</u>	<u>26,182</u>
	<u>\$339,106</u>	<u>\$437,139</u>

十三、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AMI)	遊艇銷售	100	100	
	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鵬群公司)	不動產租賃	100	100	
AMI	Alexander Marine Enterprises Inc. (AME)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
	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 (AMA)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100	100	註2
	Motor Yacht Trading Pty Ltd. (MYT)	二手遊艇銷售	100	100	
AME	Merritt Island Boat Works, Inc. (MIBW)	遊艇零件銷售	100	100	註3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AMUSA)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100	100	
	Pacific Coast Yachting Services Inc. (PCYS)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100	100	
	East Coast Yacht Group Inc. (ECYG)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100	100	
AMUSA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Inc.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遊艇銷售	100	100	

註1：AME分別於112年5月及9月辦理現金減資並退回股款美金2,000千元及美金300千元，減資後持股比例不變。

註2：AMI分別於112年3月、112年6月及111年12月分別以澳幣200千元、澳幣1,000千元及澳幣4,300千元增加投資AMA，增資後持股比例不變。

註3：MIBW於112年5月辦理現金減資並退回股款美金2,000千元，減資後持股比例不變。

112及111年度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685,496	\$ 564,090	\$ 363,967	\$ 29,224	\$ 13,864	\$ 12,865	\$ 3,030	\$ 1,672,536
增添	-	6,858	17,957	467	568	1,682	1,452	28,984
處分	-	-	(13,884)	(2,993)	(3,058)	(907)	-	(20,842)
淨兌換差額	-	-	(4)	40	43	(26)	-	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685,496	\$ 570,948	\$ 368,036	\$ 26,738	\$ 11,417	\$ 13,614	\$ 4,482	\$ 1,680,7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10,938	\$ 184,251	\$ 13,849	\$ 8,959	\$ 7,009	\$ -	\$ 325,006
折舊	-	22,932	52,170	3,783	1,263	1,119	-	81,267
處分	-	-	(8,252)	(2,899)	(3,023)	(47)	-	(14,221)
淨兌換差額	-	-	(2)	37	35	(2)	-	6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133,870	\$ 228,167	\$ 14,770	\$ 7,234	\$ 8,079	\$ -	\$ 392,120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685,496	\$ 437,078	\$ 139,869	\$ 11,968	\$ 4,183	\$ 5,535	\$ 4,482	\$ 1,288,611

111年度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685,496	\$ 562,474	\$ 378,462	\$ 28,781	\$ 12,649	\$ 11,619	\$ 1,699	\$ 1,681,180
增添	-	1,616	10,658	-	350	1,225	1,331	15,180
處分	-	-	(25,162)	-	-	-	-	(25,162)
淨兌換差額	-	-	9	443	865	21	-	1,33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5,496	\$ 564,090	\$ 363,967	\$ 29,224	\$ 13,864	\$ 12,865	\$ 3,030	\$ 1,672,5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88,717	\$ 145,593	\$ 9,255	\$ 7,266	\$ 5,956	\$ -	\$ 256,787
折舊	-	22,221	57,662	4,227	1,193	1,051	-	86,354
處分	-	-	(19,004)	-	-	-	-	(19,004)
淨兌換差額	-	-	-	367	500	2	-	86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0,938	\$ 184,251	\$ 13,849	\$ 8,959	\$ 7,009	\$ -	\$ 325,00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685,496	\$ 453,152	\$ 179,716	\$ 15,375	\$ 4,905	\$ 5,856	\$ 3,030	\$ 1,347,530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3年至50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至15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5年

本公司於112年10月與非關係人東峯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約1,200,000千元，價格係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由雙方

議定，於 112 年度已預付土地款 200,000 千元，剩餘款項 1,000,000 千元已於 113 年 1 月全數付清並取得土地所有權狀。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u>\$410,524</u>	<u>\$227,936</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2 年度</u> <u>\$260,746</u>	<u>111 年度</u> <u>\$ 18,68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u>\$ 74,543</u>	<u>\$ 68,767</u>

(二) 租賃負債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7,688</u>	<u>\$ 55,475</u>
非流動	<u>\$357,851</u>	<u>\$184,60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築物	2.1~2.5	2.1~2.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不動產(房屋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處所使用，租賃期間為 2~10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租賃之不動產並無續租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3,986</u>	<u>\$ 40,07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23,760</u>	<u>\$114,005</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合約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112 年度

	電腦軟體	商 譽	客戶關係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37	\$ 28,564	\$ 26,714	\$ 60,815
增 添	4,917	-	-	4,917
淨兌換差額	-	(5)	(4)	(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454</u>	<u>\$ 28,559</u>	<u>\$ 26,710</u>	<u>\$ 65,723</u>
累 計 攤 銷 及 減 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40	\$ -	\$ 26,269	\$ 29,709
攤 銷	941	-	452	1,393
淨兌換差額	-	-	(11)	(1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81</u>	<u>\$ -</u>	<u>\$ 26,710</u>	<u>\$ 31,09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073</u>	<u>\$ 28,559</u>	<u>\$ -</u>	<u>\$ 34,632</u>

111 年度

	電腦軟體	商 譽	客戶關係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92	\$ 25,746	\$ 24,078	\$ 53,616
增 添	1,745	-	-	1,745
淨兌換差額	-	2,818	2,636	5,45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37</u>	<u>\$ 28,564</u>	<u>\$ 26,714</u>	<u>\$ 60,815</u>
累 計 攤 銷 及 減 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95	\$ -	\$ 18,862	\$ 21,257
攤 銷	1,045	-	5,193	6,238
淨兌換差額	-	-	2,214	2,21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40</u>	<u>\$ -</u>	<u>\$ 26,269</u>	<u>\$ 29,709</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97</u>	<u>\$ 28,564</u>	<u>\$ 445</u>	<u>\$ 31,10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定期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測試。

無形資產之攤銷係按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至5年
客戶關係	5年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年利率112年及111 年12月31日分別 為1.75%~1.90% 及0.87%~1.96%	<u>\$1,065,860</u>	<u>\$ 659,303</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年利率112年12月 31日為1.36%~ 1.54%	\$460,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u>1,379</u>)	<u>-</u>
	<u>\$458,621</u>	<u>\$ -</u>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之承兌及保證機構為兆豐票券、中華票券及瑞穗銀行等。

(三)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團聯貸—陸續 於116年11月前 到期並分次償 還，年利率112 年及111年12月 31日分別為 2.08%及1.80%	\$2,000,000	\$2,000,000
減：聯貸主辦費(包含一 年內到期)	<u>7,756</u>	<u>9,756</u>
	1,992,244	1,990,24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198,000</u>	<u>-</u>
	<u>\$1,794,244</u>	<u>\$1,990,244</u>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與彰化銀行等 9 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5,000,000 千元（含長期借款額度 2,000,000 千元及短期借款額度 3,0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

本公司於聯合授信期間需符合若干財務比率及標準（依經會計師核閱之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皆符合聯合授信合約財務比率規定。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2,674	\$167,175
應付員工酬勞	25,888	23,240
應付保險費	14,236	12,654
應付設備款	723	1,672
其他	25,839	28,522
	<u>\$229,360</u>	<u>\$233,263</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保 固	<u>\$70,329</u>	<u>\$70,794</u>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年初餘額	\$70,794	\$54,393
本年度提列	32,882	28,183
本年度支付	(33,346)	(12,517)
淨兌換差額	(<u>1</u>)	<u>735</u>
年底餘額	<u>\$70,329</u>	<u>\$70,794</u>

上述負債係保固準備，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係以歷史保固經驗及其他已知要素作最佳估計值。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國外子公司之員工，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29,266 千元及 27,300 千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其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217	\$ 28,1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002)	(24,90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215</u>	<u>\$ 3,28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u>	<u>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u>	<u>福 利 負 債</u>
112 年 1 月 1 日	<u>\$ 28,183</u>	<u>(\$ 24,901)</u>	<u>\$ 3,28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0	-	310
利息費用 (收入)	<u>319</u>	<u>(282)</u>	<u>37</u>
認列於損益	<u>629</u>	<u>(282)</u>	<u>34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9)	(119)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56)	-	(15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6,996	\$ -	\$ 6,99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955)	-	(1,9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885</u>	(<u>119</u>)	<u>4,766</u>
雇主提撥	-	(<u>180</u>)	(<u>180</u>)
福利支付	(<u>3,480</u>)	<u>3,480</u>	-
112年12月31日	<u>\$30,217</u>	(<u>\$22,002</u>)	<u>\$ 8,215</u>
111年1月1日	<u>\$29,410</u>	(<u>\$17,812</u>)	<u>\$11,59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6	-	326
利息費用(收入)	<u>197</u>	(<u>119</u>)	<u>78</u>
認列於損益	<u>523</u>	(<u>119</u>)	<u>4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41)	(1,34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2	-	2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380)	-	(38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338</u>)	-	(<u>1,3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96</u>)	(<u>1,341</u>)	(<u>3,037</u>)
雇主提撥	-	(<u>5,683</u>)	(<u>5,683</u>)
福利支付	(<u>54</u>)	<u>54</u>	-
111年12月31日	<u>\$28,183</u>	(<u>\$24,901</u>)	<u>\$ 3,28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

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	1.22	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	4.50	1.00
離職率 (%)	0.10~5.00	0.10~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u>\$ 1,332</u>)	(<u>\$ 371</u>)
減少 0.5%	<u>\$ 1,426</u>	<u>\$ 45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1,373</u>	<u>\$ 447</u>
減少 0.5%	(<u>\$ 1,297</u>)	(<u>\$ 37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357</u>	<u>\$34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 年	3 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額定股數 (千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1,500,000</u>	<u>\$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88,886</u>	<u>88,886</u>
已發行股本	<u>\$ 888,863</u>	<u>\$ 888,86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股票發行溢價	\$987,340	\$987,340
<u>僅得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認股權	5,248	5,248
其他一行使歸入權	<u>317</u>	<u>-</u>
	<u>\$992,905</u>	<u>\$992,58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章程股利政策規定，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為原則，發放之股利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20%，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未達實收資本額2%時，得不發放股利。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總數之10%。

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112年及111年6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175,571	\$ 72,977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221,535)	60,881		
現金股利	879,723	439,861	<u>\$10.00</u>	<u>\$ 5.00</u>

本公司113年2月董事會擬議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7,761	
現金股利	1,055,667	<u>\$ 12.00</u>

有關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13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116,098	(\$221,5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081)	337,633
年底餘額	<u>\$ 89,017</u>	<u>\$116,098</u>

(五) 庫藏股票

股數：千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股數增加	減少股數	年底股數	及餘額金額
112 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914</u>	<u>-</u>	<u>-</u>	<u>914</u>	<u>\$46,442</u>
111 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914</u>	<u>-</u>	<u>-</u>	<u>914</u>	<u>\$46,442</u>

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高員工績效，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度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轉讓予員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依上述法令規定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應於買回之日起 5 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予以註銷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營業收入

(一) 合約餘額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1月1日
應收帳款	<u>\$ 1,697,337</u>	<u>\$ 683,618</u>	<u>\$ 607,030</u>
合約資產			
遊艇建造工程	<u>\$ -</u>	<u>\$ 229,387</u>	<u>\$ 210,271</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271,016</u>	<u>\$ 730,772</u>	<u>\$ 44,751</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本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500,876</u>	<u>\$ 34,748</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112年度	111年度
遊艇銷貨收入	\$6,098,006	\$5,343,238
遊艇建造收入	10,547	-
其他營業收入	<u>216,558</u>	<u>212,214</u>
	<u>\$6,325,111</u>	<u>\$5,555,452</u>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為 10,547 千元，本公司將隨遊艇建造完工逐步認列收入，該合約收入已於 112 年認列。

二三、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	\$ 74,779	\$ 21,7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u>38,318</u>	<u>-</u>
	<u>\$113,097</u>	<u>\$ 21,720</u>

(二)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理賠收入	\$ 63	\$ 41,368
補助收入	3,335	4,407
租金收入	2,558	2,410
其他收入	<u>19,788</u>	<u>18,256</u>
	<u>\$25,744</u>	<u>\$66,44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 失	(\$ 42)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9,571	(49,819)
租賃修改利益	169	608
賠償損失	(5,456)	-
其 他	<u>(5,934)</u>	<u>(53)</u>
	<u>(\$ 1,692)</u>	<u>(\$49,264)</u>

(四)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112,097	\$ 57,38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8,309</u>	<u>5,791</u>
	120,406	63,173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之 成本金額	<u>5,942</u>	<u>5,000</u>
	<u>\$114,464</u>	<u>\$ 58,173</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1,267	\$ 86,354
使用權資產	74,543	68,767
無形資產	<u>1,393</u>	<u>6,238</u>
	<u>\$157,203</u>	<u>\$161,359</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7,351	\$138,439
營業費用	<u>18,459</u>	<u>16,682</u>
	<u>\$155,810</u>	<u>\$155,121</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20	\$ 909
營業費用	<u>573</u>	<u>5,329</u>
	<u>\$ 1,393</u>	<u>\$ 6,23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041,308	\$ 984,624
勞健保	70,514	61,940
其他	<u>7,049</u>	<u>6,026</u>
	<u>1,118,871</u>	<u>1,052,590</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29,266	27,300
確定福利計畫	<u>347</u>	<u>404</u>
	<u>29,613</u>	<u>27,704</u>
	<u>\$1,148,484</u>	<u>\$1,080,29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2,456	\$ 859,038
營業費用	<u>246,028</u>	<u>221,256</u>
	<u>\$1,148,484</u>	<u>\$1,080,29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

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分別於 113 年 2 月及 11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員工酬勞	<u>\$ 25,888</u>	<u>\$ 23,240</u>
董事酬勞	<u>\$ -</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03,301	\$ 74,5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471	14,0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6)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4,594)	532
	<u>\$133,172</u>	<u>\$ 89,07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稅前淨利	<u>\$2,214,599</u>	<u>\$1,842,35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42,919	\$ 368,471
稅上未予認列之損益	(373,025)	(316,749)
海外資金匯回	18,813	23,3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471	14,0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6)	-
	<u>\$ 133,172</u>	<u>\$ 89,07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953)	\$607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17	\$ 639	\$ -	\$ -	\$ 1,356
確定福利計畫	651	34	953	-	1,638
未實現遞延毛利	15,629	13,973	-	-	29,602
負債準備	15,722	(93)	-	-	15,629
其他	14,437	41	-	-	14,478
	47,156	14,594	953	-	62,703
虧損扣抵	131,631	-	-	(21)	131,610
	<u>\$ 178,787</u>	<u>\$ 14,594</u>	<u>\$ 953</u>	<u>(\$ 21)</u>	<u>\$ 194,31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	\$ 11,976	\$ -	\$ -	\$ -	\$ 11,976
土地增值稅準備	49,638	-	-	-	49,638
其他	1,854	-	-	-	1,854
	<u>\$ 63,468</u>	<u>\$ -</u>	<u>\$ -</u>	<u>\$ -</u>	<u>\$ 63,468</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717	\$ -	\$ -	\$ 717
確定福利計畫	2,313	(1,055)	(607)	-	651
未實現遞延毛利	19,786	(4,157)	-	-	15,629
負債準備	12,589	3,133	-	-	15,722
其他	14,334	103	-	-	14,437
	49,022	(1,259)	(607)	-	47,156
虧損扣抵	118,454	-	-	13,177	131,631
	<u>\$ 167,476</u>	<u>(\$ 1,259)</u>	<u>(\$ 607)</u>	<u>\$ 13,177</u>	<u>\$ 178,7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	\$ 11,976	\$ -	\$ -	\$ -	\$ 11,976
土地增值稅準備	49,638	-	-	-	49,638
未實現兌換利益	727	(727)	-	-	-
其他	1,854	-	-	-	1,854
	<u>\$ 64,195</u>	<u>(\$ 727)</u>	<u>\$ -</u>	<u>\$ -</u>	<u>\$ 63,468</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24年度到期	<u>\$249,486</u>	<u>\$249,486</u>
125年度到期	<u>\$250,220</u>	<u>\$250,220</u>
126年度到期	<u>\$325,242</u>	<u>\$325,242</u>
無扣抵期限	<u>\$552,185</u>	<u>\$546,318</u>

自 107 年度起，美國子公司依據當地稅法規定，該虧損扣抵已無扣抵年限之限制。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而各子公司已依申報期限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081,427</u>	<u>\$1,753,278</u>

股 數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7,972	87,9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1</u>	<u>1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88,053</u>	<u>88,074</u>

單位：千股

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

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38,098	\$ -	\$ -	\$ 938,0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應收帳款	\$ -	\$ -	\$1,664,619	\$1,664,619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應收帳款	\$ -	\$ -	\$ 637,413	\$ 637,413

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折現之影響非屬重大，是以按帳面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第 3 等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38,09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595,011	2,492,8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1,664,619	637,41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079,754	3,138,94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當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及澳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

	美金匯率之影響 (註)		歐元匯率之影響 (註)		澳幣匯率之影響 (註)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損)益	<u>(\$ 4,298)</u>	<u>(\$ 5,113)</u>	<u>\$ 77</u>	<u>\$ 1,869</u>	<u>(\$ 320)</u>	<u>(\$ 906)</u>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 927,115	\$1,904,576
金融負債	884,160	240,0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593,025	499,757
金融負債	3,058,104	2,649,547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4,651 千元及 21,498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上升／下跌 9,381 千元及 0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所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其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銀行存款與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信用增強工具（例如合約負債），藉以降低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98% 及 93%。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履約疑慮，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4,435,587 千元及 5,181,347 千元。

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已約定還款期間之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並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負債	\$1,313,731	\$1,877,914	\$ -	\$3,191,645
無附息負債	557,274	-	4,300	561,574
固定利率負債	460,000	-	-	460,000
租賃負債	80,643	290,226	124,951	495,820
	<u>\$2,411,648</u>	<u>\$2,168,140</u>	<u>\$ 129,251</u>	<u>\$4,709,03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負債	\$ 701,525	\$2,103,229	\$ -	\$2,804,754
無附息負債	488,587	-	-	488,587
租賃負債	59,932	180,008	12,854	252,794
	<u>\$1,250,044</u>	<u>\$2,283,237</u>	<u>\$ 12,854</u>	<u>\$3,546,135</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闕慶承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闕慶承為本公司向部分金融機構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2,976	\$ 32,731
退職後福利	<u>367</u>	<u>445</u>
	<u>\$ 33,343</u>	<u>\$ 33,176</u>

二九、質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0,559	\$ 68,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49,237</u>	<u>1,058,315</u>
	<u>\$ 1,089,796</u>	<u>\$ 1,127,062</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因承租光陽街廠房提供履約保證及建廠保證金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20,240 千元。
- (二) 美國 David Parker 及 Big Bird Holding LLC 因遊艇瑕疵爭議，向美國聯邦地方法院加州中央地區分院提出告訴，將本公司與後續之代理商 Ocean Alexander Marine Yacht Sales Inc. (以下簡稱 OAMYS，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等列為被告，經一審判決，本公司需與 OAMYS 等共同負擔賠償金額美金約 4,205 千元，本公司已提出上訴，且所需負擔賠償之比例或金額尚無法確定。另 OAMYS 之實質負責人已出具承諾書，如本案最終有需賠償之情事，將由其履行賠償責任。本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7,025	30.705	(美金：新台幣)	\$ 522,753
英鎊	113	39.15	(英鎊：新台幣)	4,424
歐元	87	33.98	(歐元：新台幣)	2,956
澳幣	1,526	0.683	(澳幣：美金)	32,003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02,906	30,705	(美金：新台幣)	6,230,22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27	30.705	(美金：新台幣)	92,944
歐元	315	33.98	(歐元：新台幣)	10,704
<u>111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755	30.71	(美金：新台幣)	606,676
歐元	635	32.72	(歐元：新台幣)	20,777
澳幣	4,350	0.68	(澳幣：美金)	90,573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146,057	30.71	(美金：新台幣)	4,485,42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06	30.71	(美金：新台幣)	95,385
歐元	6,346	32.72	(歐元：新台幣)	207,64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9,571 千元及損失 49,819 千元。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遊艇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整體財務報表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辦認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有關營運部門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告內容。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 1)	利率區間 (%)	資金 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 損失金額	抵擔 名稱	保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AMI	AMUSA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281,925	\$ 767,625	\$ 257,922	-	業務往來	\$ 308,859	-	\$ -	-	\$ -	\$ 6,230,223	\$ 6,230,223	註 2
1	AMI	AMA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6,999	-	-	-	業務往來	28,355	-	-	-	-	6,230,223	6,230,223	註 2

註 1：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註 2：依 AMI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之規定，資金貸與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時，其總額及個別之限額皆以不超過 AMI 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之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 背書保證餘額	末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AMI 註 1	\$ 5,851,988	\$ 2,562,910	\$ 2,517,810	\$ 272,347	\$ - 43.02	\$ 5,851,988	Y	N	N	註 2	

註 1：公司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為 100% 之公司。

註 2：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及百分之五十為限；對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背書保證，其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AMI	基金受益憑證							
	JPM USD LIQUIDITY LVNAV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553,314.94	\$477,564	-	\$477,564	
	JPM INCOME USD DIV 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7,412.587	227,872	-	227,872	
	PIMCO INCOME FUND USD INC INST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2,905.342	232,662	-	232,662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買 賣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限	初買入 (註)		賣		出		未 結 算 金 額		
						數 額	金 額	數 額	金 額	數 額	金 額			
AMI	基金受益憑證													
	JPM USD LIQUIDITY LVNAV 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	15,553,314.94	\$ 477,564	-	\$ -	\$ -	\$ -	15,553,314.94	\$ 477,564
	JPM INCOME USD DIV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87,412.587	227,872	-	-	-	-	87,412.587	227,872
	PIMCO INCOME FUND USD INC INST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702,905.342	232,662	-	-	-	-	702,905.342	232,662

註：本年度買入金額含價款及評價損益等。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未稅)	價款 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 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	112.09.18	\$1,200,000	依合約條款 支付	東峯鐵工廠股份 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 之鑑價報告由雙 方議定之	供營運使用	112 年 9 月經董 事會決議購置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並於 112 年 10 月簽訂土 地買賣契約，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 公司已支付 200,000 千元 帳列預付土地 款項下。另本 公司於 113 年 1 月取得土地 所有權狀。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款項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款項金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AMI	子公司	銷貨	(\$ 3,271,659)	(100)	月結6個月	\$ -	月結6個月	應收帳款 \$ 290,714	90	註
本公司	MIBW	子公司	進貨	128,659	8	月結6個月	-	月結6個月	應付帳款 (39,757)	(18)	註
ECYG	AMI	母公司	維修收入	(265,779)	(95)	月結6個月	-	月結6個月	應收帳款 22,035	87	註
AMI	AMUSA	子公司	銷貨	(308,859)	(5)	月結6個月	-	月結6個月	其他應收款 257,922	13	註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MI	子公司	\$ 290,714	12	\$ -	-	\$ 290,714	\$ -	
AMI	AMUSA	子公司	257,922	-	-	-	-	-	註

註：係子公司 AMI 對 AMUSA 之資金貸與。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 合 併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 公 司	AMI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銷 貨 收 入	\$3,271,659	月 結 6 個 月	52
0	本 公 司	AMI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應 收 帳 款	290,714	月 結 6 個 月	3
0	本 公 司	AMI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合 約 負 債	1,094,404	依 合 約 規 定	10
0	本 公 司	MIBW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進 貨	128,659	月 結 6 個 月	2
0	本 公 司	MIBW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應 付 帳 款	39,757	月 結 6 個 月	-
1	AMI	AMA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銷 貨 收 入	28,355	月 結 6 個 月	-
1	AMI	AMUSA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257,922	註 2	2
1	AMI	AMUSA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銷 貨 收 入	308,859	月 結 6 個 月	5
2	ECYG	AMI	本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維 修 收 入	265,779	月 結 6 個 月	4
2	ECYG	AMI	本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應 收 帳 款	22,035	月 結 6 個 月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依照各資金貸出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I	香港	遊艇銷售	\$ 1,329,276 (HKD 13,000 及 USD 42,332)	\$ 1,329,276 (HKD 13,000 及 USD 42,332)	10,000	100 00	\$ 6,082,211	\$ 1,865,950	\$ 1,865,950	註 1
本公司	鵬群公司	台灣	不動產租賃	302,103	302,103	674,310	100 00	306,223	1,440	1,170	註 1
AMI	AME	美國	一般投資事業	627,736 (USD 20,444)	698,471 (USD 22,744)	10,000	100 00	501,818	(17,727)	(17,727)	註 1
AMI	AMA	澳洲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206,653 (AUD 9,850)	180,180 (AUD 8,650)	-	100 00	5,172	(25,078)	(25,078)	註 1
AMI	MYT	澳洲	二手遊艇銷售	8,392 (AUD 400)	8,332 (AUD 400)	-	100 00	728	103	103	註 1
AME	AMUSA	美國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552,690 (USD 18,000)	552,780 (USD 18,000)	-	100 00	239,977	(57,256)	(57,256)	註 1
AME	MIBW	美國	遊艇零件銷售	1,457,873 (USD 47,480)	1,519,531 (USD 49,480)	-	100 00	138,988	11,579	5,825	註 1
AME	PCYS	美國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55,269 (USD 1,800)	55,278 (USD 1,800)	100,000	100 00	89,686	12,751	12,751	註 1
AME	ECYG	美國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36,846 (USD 1,200)	36,852 (USD 1,200)	-	100 00	32,980	20,956	20,956	註 1

註 1：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本集團之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係由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控股且依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故僅揭露至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BRIDGETOP GLOBAL COMPANY LIMITED	17,886,745	20.12
郭 怡 慧	8,943,830	10.06
闕 慶 承	8,348,097	9.3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歐比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8.9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史通聯環球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8.99
澤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7.87
利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6,000	7.4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錄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哥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哥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哥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哥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東哥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東哥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遊艇製造及銷售，單筆銷售金額重大，是以查核時高度關注遊艇銷售之銷貨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及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與銷貨收入相關揭露資訊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九。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與銷貨收入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
- 二、以銷貨收入為母體抽核並檢視客戶訂單、客戶簽收文件及貨款收回證明；
- 三、取得收入認列年度及資產負債表日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抽核有無重大之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哥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哥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哥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哥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哥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哥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東哥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哥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哥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會計師 許 瑞 軒



許瑞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東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1,984	1	\$ 355,357	4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	35,64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51	-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十九及二五)	290,924	3	250,482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9,905	-	26,32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310	-	1,15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2,643,100	23	2,492,874	2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	306,867	3	307,564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六)	40,559	-	68,74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35,838	1	61,30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50,538	31	3,599,456	3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6,388,434	56	4,713,605	4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941,647	8	1,000,044	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322,921	3	211,444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6,073	-	2,0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6,945	-	31,398	-
1915	預付土地款(附註十二)	200,000	2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444	-	7,64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919,464	69	5,966,233	62
1XXX	資產總計	\$ 11,470,002	100	\$ 9,565,68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1,065,860	9	\$ 659,303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458,621	4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1,094,404	10	1,358,249	14
2150	應付票據	-	-	21	-
2170	應付帳款	177,062	2	192,81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39,757	-	75,09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258,265	2	233,46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09,472	1	75,42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62,887	1	63,35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55,725	-	56,462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198,000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959	-	3,76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25,012	31	2,717,942	28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1,794,244	16	1,990,244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8,411	-	8,41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277,832	2	164,94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8,215	-	3,282	-
2645	存入保證金	4,30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93,002	18	2,166,886	23
2XXX	負債總計	5,618,014	49	4,884,828	51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888,863	8	888,863	9
3200	資本公積	992,905	9	992,588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0,490	4	244,91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21,53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507,155	30	2,263,300	2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3,927,645	34	2,729,754	29
3400	其他權益	89,017	1	116,098	1
3500	庫藏股票	(46,442)	(1)	(46,442)	-
3XXX	權益總計	5,851,988	51	4,680,861	49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70,002	100	\$ 9,565,68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3,275,055	100	\$2,684,6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五）	<u>2,618,208</u>	<u>80</u>	<u>2,237,925</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656,847	20	446,698	16
591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u>69,869</u>)	(<u>2</u>)	<u>20,785</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586,978</u>	<u>18</u>	<u>467,483</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36,755	4	58,868	2
6200	管理費用	<u>68,282</u>	<u>2</u>	<u>79,783</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05,037</u>	<u>6</u>	<u>138,651</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381,941</u>	<u>12</u>	<u>328,832</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9,127	-	2,097	-
7010	其他收入	12,171	1	16,75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403	-	(43,246)	(2)
7050	財務成本	(63,524)	(2)	(50,045)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867,120</u>	<u>57</u>	<u>1,587,611</u>	<u>59</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32,297</u>	<u>56</u>	<u>1,513,171</u>	<u>56</u>
7900	稅前淨利	2,214,238	68	1,842,003	6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132,811	4	\$ 88,725	3
8200	本年度淨利	2,081,427	64	1,753,278	6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766)	-	3,0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53	-	(6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7,081)	(1)	337,633	1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30,894)	(1)	340,063	1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050,533	63	\$2,093,341	78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3.66		\$ 19.93	
9850	稀 釋	\$ 23.64		\$ 19.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闕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888,863	\$ 992,588	\$ 171,942	\$ 160,654	\$1,081,311	\$1,413,907	(\$ 221,535)	(\$ 46,442)	\$3,027,38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2,977	-	(72,977)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0,881	(60,881)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439,861)	(439,861)	-	-	(439,861)
D1	111年度淨利	-	-	-	-	1,753,278	1,753,278	-	-	1,753,278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30	2,430	337,633	-	340,063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55,708	1,755,708	337,633	-	2,093,341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888,863	992,588	244,919	221,535	2,263,300	2,729,754	116,098	(46,442)	4,680,86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5,571	-	(175,571)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1,535)	221,535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879,723)	(879,723)	-	-	(879,723)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附註十八)	-	317	-	-	-	-	-	-	317
D1	112年度淨利	-	-	-	-	2,081,427	2,081,427	-	-	2,081,427
D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13)	(3,813)	(27,081)	-	(30,894)
D5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77,614	2,077,614	(27,081)	-	2,050,533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88,863	\$ 992,905	\$ 420,490	\$ -	\$3,507,155	\$3,927,645	\$ 89,017	(\$ 46,442)	\$5,851,9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214,238	\$1,842,00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146,010	147,213
A20200	攤 銷	941	1,045
A20900	財務成本	63,524	50,045
A21200	利息收入	(9,127)	(2,09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867,120)	(1,587,61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5,544	6,15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298	12
A23900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69,869	(20,785)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2,882	28,18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60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5,643	-
A31130	應收票據	(51)	1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442)	(213,3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78)	3,00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	1,251
A31200	存 貨	(144,503)	(607,972)
A31230	預付款項	697	(26,3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4,532)	(54,228)
A32125	合約負債	(263,845)	1,358,249
A32130	應付票據	(21)	21
A32150	應付帳款	(15,752)	24,54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342)	35,2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113	61,148
A32200	負債準備	(33,345)	(12,51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97	5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7	(5,2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8,311	1,027,9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127	2,09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95,341	117,7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3,355)	(20,48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9,424</u>	<u>1,127,29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440)	(\$ 18,3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99)	(9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044)	(78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188	27,144
B07100	預付土地款增加	(200,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0,695)	7,10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63,729	3,365,68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57,172)	(4,016,12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6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126,45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3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5,270)	(61,48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79,723)	(439,86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8,283)	(55,035)
C09900	行使歸入權	31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102)	(833,28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3,373)	301,1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5,357	54,23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984	\$ 355,3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闕慶承



經理人：曾雄威



會計主管：黃裕洲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7 年 1 月，主要從事遊艇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12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權益法下，原始投資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

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

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或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係於客戶取得商品控制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及客戶取得控制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約在1年以內，是以應收帳款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遊艇建造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遊艇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

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

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

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遞延所得稅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海外子公司相關之應稅暫時性差異並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主係採權益法海外子公司之收益預計作為國外營運資金使用。前述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可實現性，視未來是否有海外盈餘匯回而定。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8	\$ 9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1,866	201,71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	122,840
附買回債券	-	30,710
	<u>\$101,984</u>	<u>\$355,357</u>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u>51</u>	\$ <u>-</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因營業 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u>290,924</u>	\$ <u>250,482</u>

本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 180 天。

本公司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

本公司持續監控應收款項之收款狀況以確保逾期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依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合計
	期	1~30	天	31~60	天	61~90	天	9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90,975	\$ -	\$ -	\$ -	\$ -	\$ -	\$ -	\$ -	\$ -	\$ 290,9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290,975</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90,975</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合計
	期	1~30	天	31~60	天	61~90	天	9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50,482	\$ -	\$ -	\$ -	\$ -	\$ -	\$ -	\$ -	\$ -	\$ 250,4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250,482</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50,482</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提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八、存 貨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原 物 料	\$ 911,604	\$ 768,709
在 製 品	1,694,306	1,689,815
製 成 品	13,512	7,375
在途原物料	<u>23,678</u>	<u>26,975</u>
	<u>\$2,643,100</u>	<u>\$2,492,874</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612,663 千元及 2,231,767 千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98 千元及 12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流 動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40,559</u>	<u>\$68,747</u>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十、預付款項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預付貨款	\$293,744	\$305,303
其 他	<u>13,123</u>	<u>2,261</u>
	<u>\$306,867</u>	<u>\$307,564</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鵬群公司)	\$ 306,223	100	\$ 306,328	100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AMI)	<u>6,082,211</u>	100	<u>4,407,277</u>	100
	<u>\$6,388,434</u>		<u>\$4,713,605</u>	

112 及 111 年度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被投資公司資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112年1月1日餘額	\$	342,678	\$	564,090	\$	357,817	\$	24,736	\$	4,998	\$	11,952	\$	3,030	\$	1,309,301									
增																									
添		-		6,858		17,794		174		568		372		1,452		27,218									
處																									
分		-		-		(13,653)		-		-		-		-		(13,6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342,678</u>	\$	<u>570,948</u>	\$	<u>361,958</u>	\$	<u>24,910</u>	\$	<u>5,566</u>	\$	<u>12,324</u>	\$	<u>4,482</u>	\$	<u>1,322,866</u>									
累																									
計																									
折																									
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10,938	\$	178,309	\$	9,620	\$	3,418	\$	6,972	\$	-	\$	309,257									
折																									
舊		-		22,932		52,098		3,374		644		1,023		-		80,071									
處																									
分		-		-		(8,109)		-		-		-		-		(8,10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33,870</u>	\$	<u>222,298</u>	\$	<u>12,994</u>	\$	<u>4,062</u>	\$	<u>7,995</u>	\$	<u>-</u>	\$	<u>381,219</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u>342,678</u>	\$	<u>437,078</u>	\$	<u>139,660</u>	\$	<u>11,916</u>	\$	<u>1,504</u>	\$	<u>4,329</u>	\$	<u>4,482</u>	\$	<u>941,647</u>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111年1月1日餘額	\$	342,678	\$	562,474	\$	372,554	\$	24,736	\$	4,760	\$	10,948	\$	1,699	\$	1,319,849									
增																									
添		-		1,616		10,425		-		238		1,004		1,331		14,614									
處																									
分		-		-		(25,162)		-		-		-		-		(25,16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342,678</u>	\$	<u>564,090</u>	\$	<u>357,817</u>	\$	<u>24,736</u>	\$	<u>4,998</u>	\$	<u>11,952</u>	\$	<u>3,030</u>	\$	<u>1,309,301</u>									
累																									
計																									
折																									
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88,717	\$	139,765	\$	6,083	\$	2,863	\$	5,945	\$	-	\$	243,373									
折																									
舊		-		22,221		57,548		3,537		555		1,027		-		84,888									
處																									
分		-		-		(19,004)		-		-		-		-		(19,00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10,938</u>	\$	<u>178,309</u>	\$	<u>9,620</u>	\$	<u>3,418</u>	\$	<u>6,972</u>	\$	<u>-</u>	\$	<u>309,25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342,678</u>	\$	<u>453,152</u>	\$	<u>179,508</u>	\$	<u>15,116</u>	\$	<u>1,580</u>	\$	<u>4,980</u>	\$	<u>3,030</u>	\$	<u>1,000,044</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3年至50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至5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5年

本公司於112年10月與非關係人東峯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約1,200,000千元，價格係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由雙方議定，於112年度已預付土地款200,000千元，剩餘款項1,000,000千元已於113年1月全數付清並取得土地所有權狀。

本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u>\$322,921</u>	<u>\$211,444</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2 年度</u> <u>\$177,416</u>	<u>111 年度</u> <u>\$ 18,68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u>\$ 65,939</u>	<u>\$ 62,325</u>

(二) 租賃負債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5,725</u>	<u>\$ 56,462</u>
非流動	<u>\$277,832</u>	<u>\$164,94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築物	2.1	2.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不動產（房屋及建築物）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2~10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不動產並無續租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442</u>	<u>\$ 1,64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75,733</u>	<u>\$68,351</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合約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信用借款		
年利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 為 1.75%~1.90% 及 0.87%~1.96%	<u>\$1,065,860</u>	<u>\$ 659,303</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商業本票		
年利率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36%~ 1.54%	\$460,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u>1,379</u>)	-
	<u>\$458,621</u>	<u>\$ -</u>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之承兌及保證機構為兆豐票券、中華票券及瑞穗銀行等。

(三) 長期借款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		
銀行團聯貸－陸續 於 116 年 11 月前 到期並分次償 還，年利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08%及 1.80%	\$2,000,000	\$2,000,000
減：聯貸主辦費（包含一 年內到期）	<u>7,756</u>	<u>9,756</u>
	1,992,244	1,990,24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198,000</u>	-
	<u>\$1,794,244</u>	<u>\$1,990,244</u>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與彰化銀行等 9 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5,000,000 千元（含長期借款額度 2,000,000 千元及短期借款額度 3,0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

本公司於聯合授信期間需符合若干財務比率及標準（依經會計師核閱之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皆符合聯合授信合約財務比率規定。

十五、其他應付款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58,247	\$161,751
應付員工酬勞	25,888	23,240
應付保險費	14,236	12,654
應付設備款	723	1,672
其他	<u>59,171</u>	<u>34,143</u>
	<u>\$258,265</u>	<u>\$233,460</u>

十六、負債準備－流動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保 固	<u>\$ 62,887</u>	<u>\$ 63,350</u>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年初餘額	\$ 63,350	\$ 47,684
本年度提列	32,882	28,183
本年度支付	(33,345)	(12,517)
年底餘額	<u>\$ 62,887</u>	<u>\$ 63,350</u>

上述負債係保固準備，本公司對於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係以歷史保固經驗及其他已知要素作最佳估計值。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25,078 千元及 22,606 千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其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217	\$ 28,1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002)	(24,90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215</u>	<u>\$ 3,28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2 年 1 月 1 日	<u>\$ 28,183</u>	<u>(\$ 24,901)</u>	<u>\$ 3,28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0	-	310
利息費用 (收入)	<u>319</u>	<u>(282)</u>	<u>37</u>
認列於損益	<u>629</u>	<u>(282)</u>	<u>34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9)	(119)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56)	-	(15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996	-	6,99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955)</u>	<u>-</u>	<u>(1,95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885</u>	<u>(119)</u>	<u>4,766</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	(\$ 180)	(\$ 180)
福利支付	(3,480)	3,480	-
112 年 12 月 31 日	<u>\$30,217</u>	<u>(\$22,002)</u>	<u>\$ 8,215</u>
111 年 1 月 1 日	<u>\$29,410</u>	<u>(\$17,812)</u>	<u>\$11,59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6	-	326
利息費用 (收入)	<u>197</u>	<u>(119)</u>	<u>78</u>
認列於損益	<u>523</u>	<u>(119)</u>	<u>4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41)	(1,34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2	-	2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380)	-	(38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338)</u>	<u>-</u>	<u>(1,3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96)</u>	<u>(1,341)</u>	<u>(3,037)</u>
雇主提撥	-	(5,683)	(5,683)
福利支付	(54)	54	-
111 年 12 月 31 日	<u>\$28,183</u>	<u>(\$24,901)</u>	<u>\$ 3,28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2	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4.50	1.00
離職率(%)	0.10~5.00	0.10~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5%	<u>(\$ 1,332)</u>	<u>(\$ 371)</u>
減少0.5%	<u>\$ 1,426</u>	<u>\$ 45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u>\$ 1,373</u>	<u>\$ 447</u>
減少0.5%	<u>(\$ 1,297)</u>	<u>(\$ 37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357</u>	<u>\$34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年	3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1,500,000</u>	<u>\$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88,886</u>	<u>88,886</u>
已發行股本	<u>\$ 888,863</u>	<u>\$ 888,86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987,340	\$987,340
僅得以彌補虧損 已失效認股權	5,248	5,248
其他—行使歸入權	<u>317</u>	<u>-</u>
	<u>\$992,905</u>	<u>\$992,58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章程股利政策規定，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為原則，發放之股利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20%，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未達實收資本額2%時，得不發放股利。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總數之10%。

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112年及111年6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175,571	\$ 72,977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221,535)	60,881		
現金股利	879,723	439,861	<u>\$10.00</u>	<u>\$ 5.00</u>

本公司113年2月董事會擬議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7,761	
現金股利	1,055,667	<u>\$ 12.00</u>

有關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13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年初餘額	\$116,098	(\$221,5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7,081</u>)	<u>337,633</u>
年底餘額	<u>\$ 89,017</u>	<u>\$116,098</u>

(五) 庫藏股票

股數：千股

收回原因	本 年 度 股 數			年 底 股 數 及 餘 額	
	年 初 股 數	增 加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112 年度					
轉讓股份予 員工	<u>914</u>	<u>-</u>	<u>-</u>	<u>914</u>	<u>\$46,442</u>
111 年度					
轉讓股份予 員工	<u>914</u>	<u>-</u>	<u>-</u>	<u>914</u>	<u>\$46,442</u>

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高員工績效，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度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轉讓予員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依上述法令規定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應於買回之日起 5 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予以註銷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營業收入

(一) 合約餘額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 月 1 日</u>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u>\$ 290,924</u>	<u>\$ 250,482</u>	<u>\$ 37,15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1月1日
合約資產			
遊艇建造工程	<u>\$ -</u>	<u>\$ 35,643</u>	<u>\$ 35,643</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1,094,404</u>	<u>\$ 1,358,249</u>	<u>\$ -</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遊艇銷貨收入	\$3,269,783	\$2,680,513
遊艇建造收入	1,876	-
其他營業收入	<u>3,396</u>	<u>4,110</u>
	<u>\$3,275,055</u>	<u>\$2,684,623</u>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為 1,876 千元，本公司將隨遊艇建造完工逐步認列收入，該合約收入已於 112 年認列。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補助收入	\$ 3,335	\$ 4,407
管理收入	4,400	4,400
租金收入	2,112	2,137
其他收入	<u>2,324</u>	<u>5,810</u>
	<u>\$12,171</u>	<u>\$16,75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403	(\$ 43,854)
租賃修改利益	<u>-</u>	<u>608</u>
	<u>\$ 7,403</u>	<u>(\$ 43,246)</u>

(三)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3,524	\$ 50,04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6,021</u>	<u>5,224</u>
	69,545	55,269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之 成本金額	<u>6,021</u>	<u>5,224</u>
	<u>\$ 63,524</u>	<u>\$ 50,045</u>

(四) 折舊及攤銷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071	\$ 84,888
無形資產	941	1,045
使用權資產	<u>65,939</u>	<u>62,325</u>
	<u>\$146,951</u>	<u>\$148,258</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4,001	\$145,089
營業費用	<u>2,009</u>	<u>2,124</u>
	<u>\$146,010</u>	<u>\$147,213</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20	\$ 909
營業費用	<u>121</u>	<u>136</u>
	<u>\$ 941</u>	<u>\$ 1,04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829,080	\$799,898
勞健保	59,686	51,571
其他	<u>6,737</u>	<u>5,850</u>
	<u>\$895,503</u>	<u>\$857,319</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25,078	\$ 22,606
確定福利計畫	<u>347</u>	<u>404</u>
	<u>\$ 25,425</u>	<u>\$ 23,01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872,179	\$829,965
營業費用	<u>48,749</u>	<u>50,364</u>
	<u>\$920,928</u>	<u>\$880,32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分別於 113 年 2 月及 11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員工酬勞	<u>\$ 25,888</u>	<u>\$ 23,240</u>
董事酬勞	<u>\$ -</u>	<u>\$ -</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02,940	\$ 74,1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471	14,0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6)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4,594</u>)	<u>532</u>
	<u>\$132,811</u>	<u>\$ 88,72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u>\$2,214,238</u>	<u>\$1,842,00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42,847	\$ 368,401
稅上未予認列之損益	(373,314)	(317,033)
海外資金匯回	18,813	23,3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471	14,0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u>)	<u>-</u>
	<u>\$ 132,811</u>	<u>\$ 88,725</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u>\$953</u>)	<u>\$607</u>

(三) 遞延所得稅之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17	\$ 639	\$ -	\$ 1,356
確定福利計畫	651	34	953	1,638
未實現遞延毛利	15,629	13,973	-	29,602
負債準備	12,670	(93)	-	12,577
其他	<u>1,731</u>	<u>41</u>	<u>-</u>	<u>1,772</u>
	<u>\$31,398</u>	<u>\$14,594</u>	<u>\$ 953</u>	<u>\$46,94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u>\$ 8,411</u>	<u>\$ -</u>	<u>\$ -</u>	<u>\$ 8,411</u>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717	\$ -	\$ 717
確定福利計畫	2,313	(1,055)	(607)	651
未實現遞延毛利	19,786	(4,157)	-	15,629
負債準備	9,537	3,133	-	12,670
其他	1,628	103	-	1,731
	<u>\$ 33,264</u>	<u>(\$ 1,259)</u>	<u>(\$ 607)</u>	<u>\$ 31,39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8,411	\$ -	\$ -	\$ 8,411
未實現兌換利益	727	(727)	-	-
	<u>\$ 9,138</u>	<u>(\$ 727)</u>	<u>\$ -</u>	<u>\$ 8,41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2,081,427</u>	<u>\$1,753,278</u>

股 數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7,972	87,9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1</u>	<u>1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8,053</u>	<u>88,074</u>

單位：千股

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70,414	\$ 706,37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996,109	3,150,94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當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1%時之敏感度分析。

	美金匯率之影響 (註)		歐元匯率之影響 (註)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 (損) 益	<u>(\$4,298)</u>	<u>(\$5,113)</u>	<u>\$ 77</u>	<u>\$1,869</u>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153,550
金融負債	792,178	221,41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2,425	270,459
金融負債	3,058,104	2,649,547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9,157 千元及 23,791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所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其主要來自於本公司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銀行存款與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信用增強工具（例如合約負債），藉以降低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客戶為子公司，其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皆為 100%。

本公司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履約疑慮，因此本公司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子公司之背書保證，其表外保證之最大信用風險金額為 272,347 千元。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4,435,587 千元及 5,181,347 千元。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已約定還款期間之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並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 年 12 月 31 日

	<u>短於 1 年</u>	<u>1 至 5 年</u>	<u>5 年以上</u>	<u>合 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負債	\$1,313,731	\$1,877,914	\$ -	\$3,191,645
無附息負債	473,629	-	4,300	477,929
固定利率負債	460,000	-	-	460,000
租賃負債	66,540	230,862	98,483	395,885
財務保證負債	<u>272,347</u>	<u>-</u>	<u>-</u>	<u>272,347</u>
	<u>\$2,586,247</u>	<u>\$2,108,776</u>	<u>\$ 102,783</u>	<u>\$4,797,80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短於 1 年</u>	<u>1 至 5 年</u>	<u>5 年以上</u>	<u>合 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負債	\$ 701,525	\$2,103,229	\$ -	\$2,804,754
無附息負債	500,580	-	-	500,580
租賃負債	60,437	159,386	12,854	232,677
財務保證負債	<u>469,464</u>	<u>-</u>	<u>-</u>	<u>469,464</u>
	<u>\$1,732,006</u>	<u>\$2,262,615</u>	<u>\$ 12,854</u>	<u>\$4,007,475</u>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鵬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鵬群)	子公司
Alexander Marine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AMI)	子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AMUSA)	子公司
Merritt Island Boat Works, Inc. (MIBW)	子公司
Alexander Marine Australia Pty Ltd. (AMA)	子公司
Pacific Coast Yachting Services Inc. (PCYS)	子公司
East Coast Yacht Group Inc. (ECYG)	子公司
闕慶承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AMI	\$ 3,271,659	\$ 2,680,513
	其他	<u>3,396</u>	<u>4,110</u>
		<u>\$ 3,275,055</u>	<u>\$ 2,684,623</u>

本公司未向非關係人銷售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收款條件均為月結6個月。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進貨	子公司		
	MIBW	\$ 128,659	\$ 206,062
	其他	<u>102</u>	<u>105</u>
		<u>\$ 128,761</u>	<u>\$ 206,167</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6個月。

(四) 合約資產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合約資產	子 公 司		
	AMI	\$ -	\$35,643

111 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合約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合約負債	子 公 司		
	AMI	\$1,094,404	\$1,358,249

(六) 應收帳款－關係人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AMI	\$290,714	\$249,854
	其 他	210	628
		<u>\$290,924</u>	<u>\$250,48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AMI	\$ 155	\$ -
	其 他	1,155	1,156
		<u>\$1,310</u>	<u>\$1,156</u>

(八) 應付帳款－關係人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MIBW	<u>\$39,757</u>	<u>\$75,09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九)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 年	111 年
		12 年 31 日	12 年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AMI	\$ 35,642	\$ 10,503
	其 他	<u>1,577</u>	<u>469</u>
		<u>\$ 37,219</u>	<u>\$ 10,972</u>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本公司向鵬群公司承租營業用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 4 年並參考臨近行情簽訂。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租約已依據 IFRS 16 處理。
2.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闕慶承為本公司向部分金融機構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3.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鵬群以土地為本公司向部分金融機構借款提供擔保。
4.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 AMI 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美金 82,000 千元及 77,000 千元如下：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保證金額	<u>\$ 2,517,810</u>	<u>\$ 2,364,670</u>
實際動支金額	<u>\$ 272,347</u>	<u>\$ 469,464</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20	\$ 17,816
退職後福利	<u>367</u>	<u>445</u>
	<u>\$ 13,787</u>	<u>\$ 18,261</u>

二六、質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2 年 12 年 31 日	111 年 12 年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0,559	\$ 68,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706,419</u>	<u>715,497</u>
	<u>\$ 746,978</u>	<u>\$ 784,244</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因承租光陽街廠房提供履約保證及建廠保證金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20,240 千元。
- (二) 美國 David Parker 及 Big Bird Holding LLC 因遊艇瑕疵爭議，向美國聯邦地方法院加州中央地區分院提出告訴，將本公司與後續之代理商 Ocean Alexander Marine Yacht Sales Inc. (以下簡稱 OAMYS，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等列為被告，經一審判決，本公司需與 OAMYS 等共同負擔賠償金額美金約 4,205 千元，本公司已提出上訴，且所需負擔賠償之比例或金額尚無法確定。另 OAMYS 之實質負責人已出具承諾書，如本案最終有需賠償之情事，將由其履行賠償責任。本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2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7,025	30.705	(美金：新台幣)	\$	522,753		
英鎊		113	39.15	(英鎊：新台幣)		4,424		
歐元		87	33.98	(歐元：新台幣)		2,956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02,906	30.705	(美金：新台幣)		6,230,22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27	30.705	(美金：新台幣)		92,944		
歐元		315	33.98	(歐元：新台幣)		10,70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1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9,755		30.71	(美金：新台幣)	\$	606,676	
歐元		635		32.72	(歐元：新台幣)		20,777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美金		146,057		30.71	(美金：新台幣)		4,485,42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06		30.71	(美金：新台幣)		95,385	
歐元		6,346		32.72	(歐元：新台幣)		207,641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7,403 千元及損失 43,854 千元。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

九。

三十、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部門資訊。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 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資金必要 之原因	通 提 列 備 抵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損失金額	稱價	價值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1	AMI	AMUSA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281,925	\$ 767,625	\$ 257,922	-	業務往來	\$ 308,859	-	\$ -	-	\$ -	\$ 6,230,223	\$ 6,230,223	註
1	AMI	AMA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6,999	-	-	-	業務往來	28,355	-	-	-	-	6,230,223	6,230,223	註

註：依 AMI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之規定，資金貸與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時，其總額及個別之限額皆以不超過 AMI 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之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末 期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AMI 註 1	\$ 5,851,988	\$ 2,562,910	\$ 2,517,810	\$ 272,347	\$ -	43.02	\$ 5,851,988	Y	N	N	註 2

註 1：公司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為 100% 之公司。

註 2：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及百分之五十為限；對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背書保證，其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AMI	基金受益憑證							
	JPM USD LIQUIDITY LVNAV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553,314.94	\$477,564	-	\$477,564	
	JPM INCOME USD DIV 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7,412.587	227,872	-	227,872	
	PIMCO INCOME FUND USD INC INST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2,905.342	232,662	-	232,662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入 (註) 賣				出					
						數	金	額	數	金	額	數	金	額	數
AMI	基金受益憑證														
	JPM USD LIQUIDITY LVNAV 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 15,553,314.94	\$ 477,564	-	\$ -	\$ -	\$ -	15,553,314.94	\$ 477,564	
	JPM INCOME USD DIV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87,412.587	227,872	-	-	-	-	87,412.587	227,872	
	PIMCO INCOME FUND USD INC INST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702,905.342	232,662	-	-	-	-	702,905.342	232,662	

註：本年度買入金額含價款及評價損益等。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未稅)	價款 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 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	112.09.18	\$1,200,000	依合約條款 支付	東峯鐵工廠股份 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 之鑑價報告由雙 方議定之	供營運使用	112 年 9 月經董 事會決議購置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並於 112 年 10 月簽訂土 地買賣契約，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 公司已支付 200,000 千元 帳列預付土地 款項下。另本 公司於 113 年 1 月取得土地 所有權狀。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款項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款項金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AMI	子公司	銷貨	(\$ 3,271,659)	(100)	月結 6 個月	\$ -	月結 6 個月	應收帳款 \$ 290,714	90	
本公司	MIBW	子公司	進貨	128,659	8	月結 6 個月	-	月結 6 個月	應付帳款 (39,757)	(18)	
ECYG	AMI	母公司	維修收入	(265,779)	(95)	月結 6 個月	-	月結 6 個月	應收帳款 22,035	87	
AMI	AMUSA	子公司	銷貨	(308,859)	(5)	月結 6 個月	-	月結 6 個月	其他應收款 257,922	13	註

註：係子公司 AMI 對 AMUSA 之資金貸與。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MI	子公司	\$290,714	12	\$ -	-	\$290,714	\$ -	
AMI	AMUSA	子公司	257,922	-	-	-	-	-	註

註：係子公司 AMI 對 AMUSA 之資金貸與。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I	香港	遊艇銷售	\$ 1,329,276 (HKD 13,000 及 USD 42,332)	\$ 1,329,276 (HKD 13,000 及 USD 42,332)	10,000	100.00	\$ 6,082,211	\$ 1,865,950	\$ 1,865,950	
本公司	鵬群公司	台灣	不動產租賃	302,103	302,103	674,310	100.00	306,223	1,440	1,170	
AMI	AME	美國	一般投資事業	627,736 (USD 20,444)	698,471 (USD 22,744)	10,000	100.00	501,818	(17,727)	(17,727)	
AMI	AMA	澳洲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206,653 (AUD 9,850)	180,180 (AUD 8,650)	-	100.00	5,172	(25,078)	(25,078)	
AMI	MYT	澳洲	二手遊艇銷售	8,392 (AUD 400)	8,332 (AUD 400)	-	100.00	728	103	103	
AME	AMUSA	美國	遊艇銷售及零件維修	552,690 (USD 18,000)	552,780 (USD 18,000)	-	100.00	239,977	(57,256)	(57,256)	
AME	MIBW	美國	遊艇零件銷售	1,457,873 (USD 47,480)	1,519,531 (USD 49,480)	-	100.00	138,988	11,579	5,825	
AME	PCYS	美國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55,269 (USD 1,800)	55,278 (USD 1,800)	100,000	100.00	89,686	12,751	12,751	
AME	ECYG	美國	遊艇售後服務及維修	36,846 (USD 1,200)	36,852 (USD 1,200)	-	100.00	32,980	20,956	20,956	

註：本集團之 Alexander Marine California 係由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控股且依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故僅揭露至國外控股公司 Alexander Marine USA Inc.。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BRIDGETOP GLOBAL COMPANY LIMITED	17,886,745	20.12
郭 怡 慧	8,943,830	10.06
闕 慶 承	8,348,097	9.3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歐比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8.9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史通聯環球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998,138	8.99
澤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7.87
利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6,000	7.4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東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闕慶承

